

股票代碼：2355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度年報

敬 鵬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編 製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6 月 2 3 日

公開資訊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本公司網址：<http://www.cppcb.com.tw>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及工廠所在地

公司地址：桃園縣蘆竹鄉南山路二段5巷17號

公司電話：(03)322-2226

工廠：桃園廠區：桃園市蘆竹區內厝里內厝街46號

電話：(03)322-2226

平鎮廠區：桃園市平鎮區湧光里工業二路10號

電話：(03)469-8626

長榮廠區：桃園市蘆竹區長興里長榮路171、171之1號

電話：(03)322-2226

中國常熟廠區：江蘇省常熟市東南經濟開發區黃浦江路98號

電話：+86-512-52358168

泰國Draco廠區：Bangkadi Industrial Park, Mu 5, 152 Tiwanon Road,
Amphur Muang, Pathumthani 12000, Thailand

電話：+66-2-5011241-6

二、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電話

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10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B1

電話：(02) 87871888

網址：<https://stock.concords.com.tw/>

三、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蕭公彥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03)322-2226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cppcb.com.tw

四、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郁雅

職稱：副理

電話：(03)322-2226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cppcb.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呂莉莉、王勇勝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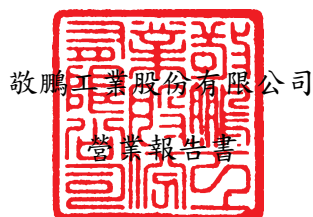
七、公司網址：www.cppcb.com.tw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年報目錄）

項	目	頁次
1.	致股東營業報告書	1
1.1	2019年營業報告	1
1.2	本年度營業計畫	3
2.	公司簡介	7
3.	公司治理報告	9
3.1	組織系統	9
3.2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3.3	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7
3.4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3.5	會計師公費資訊	57
3.6	更換會計師資訊	58
3.7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	59
3.8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0
3.9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1
3.10	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2
4.	募資情形	
4.1	資本及股份	63
4.2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73
4.3	特別股發行辦理情形	73
4.4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3
4.5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3
4.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3
4.7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3
4.8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3

5.	營運概況	74
5.1	業務內容	74
5.2	市場及產銷概況	81
5.3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93
5.4	環保支出資訊	93
5.5	勞資關係	95
5.6	重要契約	97
6.	財務概況	
6.1	最近五年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情形	98
6.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6.3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6
6.4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107
6.5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64
6.6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14
7.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暨風險事項	215
7.1	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215
7.2	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216
7.3	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217
7.4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8
7.5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8
7.6	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19
7.7	其他重要事項	225
8.	特別記載事項	
8.1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6
8.2	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9
8.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9
8.4	其他必要補充事項	229
9.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30

1. 致股東營業報告書



感謝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謹報告下列主要項目，期使各位股東能深入瞭解本公司過去的成果、未來的計劃及面臨的挑戰。

2019年營業報告

2019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17,848,498仟元，較2018年度減少2,325,390仟元，減幅11.53%。營收衰退主因為本公司以汽車板業務為主，而2019年全球車市則有近年最大的跌幅，導致需求大幅減少，且汽車板市場的競爭亦趨於激烈。2019年度營業淨利為298,142仟元，較2018年度減少596,911仟元，減幅66.69%。營業淨利衰退，主要因2019年預期全球車市可能回溫，規劃較大幅度的擴產計畫，但2019年全球汽車市場反而大幅回落，導致產能利用率下降，墊高相關成本，影響毛利率及營業利益率。另外，因應中國大陸地區的環保政策趨於更加嚴格，相關製造成本亦大幅增加。稅前淨利由2018年的375,069仟元，上升至2019年的832,354仟元，增幅為121.92%。相對於營業利益的衰退，稅前淨利反而逆勢成長，主要因部份保險理賠金新台幣3.5億元挹注的結果，使得獲利進一步增加。本公司2019年的稅後淨利為659,972仟元，較2018年度增加497,747仟元，增幅306.83%，以致每股盈餘亦由2018年的0.41元上升為2019年的1.66元。

2019年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金額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營業收入	17,848,498	20,173,888	(2,325,390)	(11.53%)
營業成本	16,453,990	18,098,029	(1,644,039)	(9.08%)
營業毛利	1,394,508	2,075,859	(681,351)	(32.82%)
營業費用	1,096,366	1,180,806	(84,440)	(7.15%)
營業淨利	298,142	895,053	(596,911)	(66.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4,212	(519,984)	1,054,196	(202.74%)
稅前淨利	832,354	375,069	457,285	121.92%
合併本期淨利	659,972	162,225	497,747	306.83%
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660,825	163,311	497,514	304.64%

從預算的達成情形來看，2019年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的達成率分別為84%及91%。其偏離預算的主要原因在2019年全球車市跌幅頗大，與預算擬定時客戶承諾的需求有相當大的差距。而稅前淨利的達成率為40%，則與產能利率較低，成本墊高，以致毛利率達成率僅有44%直接相關。

2019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金額	實際金額	預算金額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7,848,498	21,252,972	84%
營業成本	16,453,990	18,056,530	91%
營業毛利	1,394,508	3,196,442	44%
營業費用	1,096,366	1,246,680	88%
營業淨利	298,142	1,949,762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4,212	151,144	353%
稅前淨利	832,354	2,100,906	40%

本公司2019年雖因全球汽車市場的大幅衰退，導致業務受到頗大的影響，但自2019年第1季開始，本公司立刻調整營運策略，將預算規劃的積極擴充方向，轉為穩健營運的方向，故全年稅後獲利仍可比去年成長。同時，在長短期的財務狀況上則仍維持相當健康的狀態。2019年底負債佔資產比率為31.89%，比2018年的33.23%更加改善。2019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為204%及154%，比2018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203%及150%皆有改善。本公司負債佔資產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的持續改善皆顯示公司有強韌的財務體質。

本公司為求永續發展，對於技術的研發十分注重，以求在新產品的開發及新技術的引進上，都能領先同業。下列則是2019年本公司在研發的成果。

2019年度研究發展重點與成果

- A. Copper inlay 降低成本工法開發-鍍鍍塞
- B. 承載中大電流基板 - Mini-busbar 工法開發
- C. 局部高導熱基板 - Inlay+HDI 工法開發
- D. 局部高導熱基板 - 方型 Inlay 開發
- E. 局部高導熱基板 - 銅凸基板開發
- F. 局部高導熱基板 - AlN 基板開發
- G. 軟硬結合板開發
- H. 特殊 Cavity 基板開發

- I. 精進海外廠區多層板製程能力
- J. 其他製程改善專案

本年度營業計畫

(一)、經營方針：因應電子產業的快速變化，本公司則鎖定以品質穩定為主要訴求的汽車板及以彈性製造為主要訴求的中量電路板為利基市場。同時微利時代來臨及全球經濟快速變遷等環境的變化也帶來經營上的挑戰。本公司為回應這些需求，掌握市場脈動及環境變遷，研擬經營方針如下：

- 1.透過經營委員會統籌公司跨部門資源運用及凝聚共識，以利營運之整合，使公司願景及策略得以落實。
- 2.面對全球化競爭及市場的快速變遷，動態調整產品線結構，選定具發展潛力之利基市場。
- 3.針對利基市場客戶需求，整合全公司資源，以創新的研發能力、卓越的製造競爭力、優異的成本管控機制，開發具創新性、高附加價值、並具成本優勢之產品、服務及整體解決方案。
- 4.加強亞洲生產基地的佈局，以台灣為核心，以中國大陸及泰國為輔助，形成互相支援的生產及服務體系。
- 5.提供台灣的技術、行銷及管理資源，給予敬鵬常熟廠及泰國子公司DRACO，以利其快速擴展營運，就近服務當地客戶，並擴充當地市場版圖，快速掌握大陸、東南亞及南亞市場興起的商機。
- 6.整合生產流程及管理資源，強化生產支援體系，推動製程專業化集中，精進技術能力。
- 7.深化生產自動化和智慧化，以提升生產效率、提高品質、降低成本。
- 8.實施全面品質管制，持續推行六標準差改善計劃，以樹立品質穩定方面的競爭優勢。
- 9.持續深化企業資源規劃(ERP)、電腦整合製造系統(CIM)、工業4.0及各項科專計劃，強化營運管控、回饋、改善與流程整合，促進管理及執行的效率，完成智慧工廠的計劃與執行。
- 10.建構知識管理的組織架構及學習性組織，使知識得以儲存、累積、分享並提供管理智慧予公司成員。同時啟動作業成本管理機制，以引導知識資源使用於具高附加價值的作業和活動，減少不具效率及低附加價值的作業，以加強核心競爭力。人才的培養，以此知識管理架構及學習性組織為核心，以儲備因應未來挑戰的人才。

(二)、營業目標：單面板銷量為1,888,851米平方，雙、多層板銷量為4,590,977米平方。

(三)、重要產銷策略：

1.生產策略：掌握技術與產品發展趨勢，持續改善成本、品質、速度、彈性與服務。

(1)持續深化 ISO-9002、ISO-14001、QS-9000、TL9000、TS 16949等品保系統，並推行六標準差改善計劃，落實品保政策。

(2)持續提升細線路、高密度、小孔徑之多層板之製程能力。

(3)強化雷射微孔增層板（HDI）及其他高附加價值板技術能力。

(4)持續擴展鋁基板、厚銅板、大電流基板等利基型印刷電路板。

(5)提升自動化能力，並增進工廠大數據分析能力，深化工廠的智慧製造能力，以建置智慧工廠的未來為努力的目標。

(6)積極佈建亞洲生產基地，尤其深化泰國的生產基地，充分利用其低成本的環境及鄰近東南亞最大汽車生產基地的雙重優勢。

2.行銷策略：掌握市場趨勢。

(1)積極開發海外市場，爭取更多世界級大廠之訂單。同時，提升既有客戶對敬鵬的採購比例。

(2)中國大陸、東南亞、南亞及其他新興市場之開拓。

(3)建立全球行銷管道，強化國際競爭能力。

(4)建立完整的運籌平臺，提供客戶更具附加價值的服務。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 承載中大電流線路板開發
- 局部散熱金屬基板開發
- 三層銅半撓折板
- 軟硬結合板開發
- 雷達高頻板產品開發
- 凹坑式(Cavity)基板開發
- 直接線路電鍍工法開發
- EPS 基板用導熱材料評估與導入
- 精密機械手臂評估與自動化生產評估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103,386仟元。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持續深耕汽車板及中量電路板的利基市場。
- (二) 加強佈局亞洲生產基地。未來2-3年則聚焦在台灣、泰國、中國三地生產基地的同步擴充。預計總投資額達到21億元的中國常熟新廠，已於2019年開始量產，目前仍有充足空間可提供產能擴充。同時，本公司於2019年將對泰國公司 Draco 的持股比例提高至99.65%，充分利用台灣的自有資金，積極推動泰國多層板產能的擴充計劃，以爭取東南亞及南亞的商機，並有助於紓解未來台灣及大陸常熟產能不足的壓力，提供未來成長的動力來源。
- (三) 加強利基產品的技術研發，避開同業過度競爭所導致的微利化。
- (四) 持續深化生產的自動化及智能化，以強化產品的品質及生產的彈性。

外部的挑戰

台灣印刷電路板產業的發展已有超過三十年的歷史，整個產業結構可謂相當完整，不僅上、中、下游齊聚，甚至連週邊支援產業亦十分健全。產業整體廠商生產之產品良率高、穩定性佳，因此產品在國際上具有相當之競爭力。同時本產業向來以規模量產、低價競爭、交期迅速、靈敏回應客戶需求聞名，於全球汽車板、通訊板、資訊板和消費性電子電路板市場上具有一定的影響力。回顧過去一年，根據 TPCA 及工研院 IEK 的統計，2019 年台灣 PCB 廠商海內外產值合計新台幣 6,624 億元，較 2018 年增加約 1.7%。

在經歷了 2018 年全球經濟增速減緩後，2019 年在中美貿易戰的干擾下，全球經濟景氣進一步下滑，以致全球經濟成長率只有 2.9% (IMF 估計)，實為近年最低。雖然美國經濟尚屬強勁，且聯準會亦採取預防性降息手段，但因歐、日經濟體依然低迷，主要新興經濟體的成長則明顯趨緩，使得全球需求的增長受到壓抑。同時，引導全球供應鏈重組的中美貿易戰，以及英國強勢的脫歐過程，更增加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然而，全球經濟在動盪中仍維持小幅成長，使得外銷廠商仍可平穩渡過 2019 年。

展望 2020 年，全球經濟似有觸底反彈的機會，但目前新冠肺炎正在全球快速擴散，已導致全球經濟在供應及需求上出現極大的不確定性。據 IMF 本來預測結果，全球經濟增速預計將從 2019 年的 2.9% 上升至 2020 年的 3.3%。但因新冠肺炎的擴散尚在開始階段，後續影

響將愈來愈大。尤其各國政府為防止新冠肺炎的傳播，紛紛祭出封城、禁止大型活動、禁止外國人入境等措施，已對全球經濟的交流及促進，產生重大負面影響，預估 IMF 勢必要下調 2020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預計今年將是充滿高度不確定性的一年。

就 PCB 產業而言，根據工研院 IEK 的預估，台灣 2020 年 PCB 產值可望達到新台幣 6,811 億元，成長率約為 2.8%。考量我國 PCB 產業歷經數次景氣考驗而市佔率更加擴大的事實來看，台灣 PCB 產業面對未來電子產業持續成長的狀況下，台灣 PCB 產業在成本控管的競爭力及兩岸佈局的優勢下，將仍可在業界中獲取穩定的利益。

本公司生產基地分佈在台灣、中國大陸及泰國。各國政府在當地的法令時有變動，本公司皆本著合法經營的原則，恪遵當地法令。而且，台灣主管機關近年來對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的相關法令亦是漸趨齊備，本公司更是順應法令變更，逐步完成公司治理的制度建置，並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以求兼顧公司股東權益及所有利害關係人的利益。

台灣電路板界的營運隨時面對著許多嚴峻挑戰與快速變化的外在環境，都可能對台灣的 PCB 產業帶來較大的衝擊。2019 年全球經濟尚屬平穩，敬鵬工業仍維持著正確的方向以及穩健的步伐，持續朝著國際化以及優質性服務暨產品的方向前進。從策略的佈局、利基產品的選定、關鍵技術的掌握、創新製程的研究發展、新產品的研究開發、資源的充分整合、到頗具國際聲譽等方面，我們都擁有相當的優勢，再配合我們優良的運籌系統、客戶服務系統及成本管理系統，透過執行力的發揮而成功的達到我們預期的營運目標。

公司也體認到智慧製造及知識管理時代的來臨，持續的培養人才，重視人才，在系統管理與組織學習上都有一定的進步與成果；並持續的導入 ERP 及 CIM 系統，推動六標準差、智能製造及各項科專計劃，使得公司內部資源能最有效的利用，生產效率得到顯著的提昇。未來更將在亞洲的佈局方面，採取更加積極進取的策略，以掌握全世界電子產品所帶來的商機。

過去一年，本公司在全體員工群策群力的奮鬥，竭力認真的付出，面臨全球汽車市場的不景氣及汽車板市場的激烈競爭，仍然達到一定的獲利。未來經營環境競爭預計更加激烈，本公司將繼續強化經營體質、提升經營績效，再次向投資大眾、股東及同仁們宣示敬鵬無窮鬥志與永不鬆懈的決心。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松麟



會計主管：林玉女



2. 公司簡介

2.1 設立日期：民國68年9月26日。

2.2 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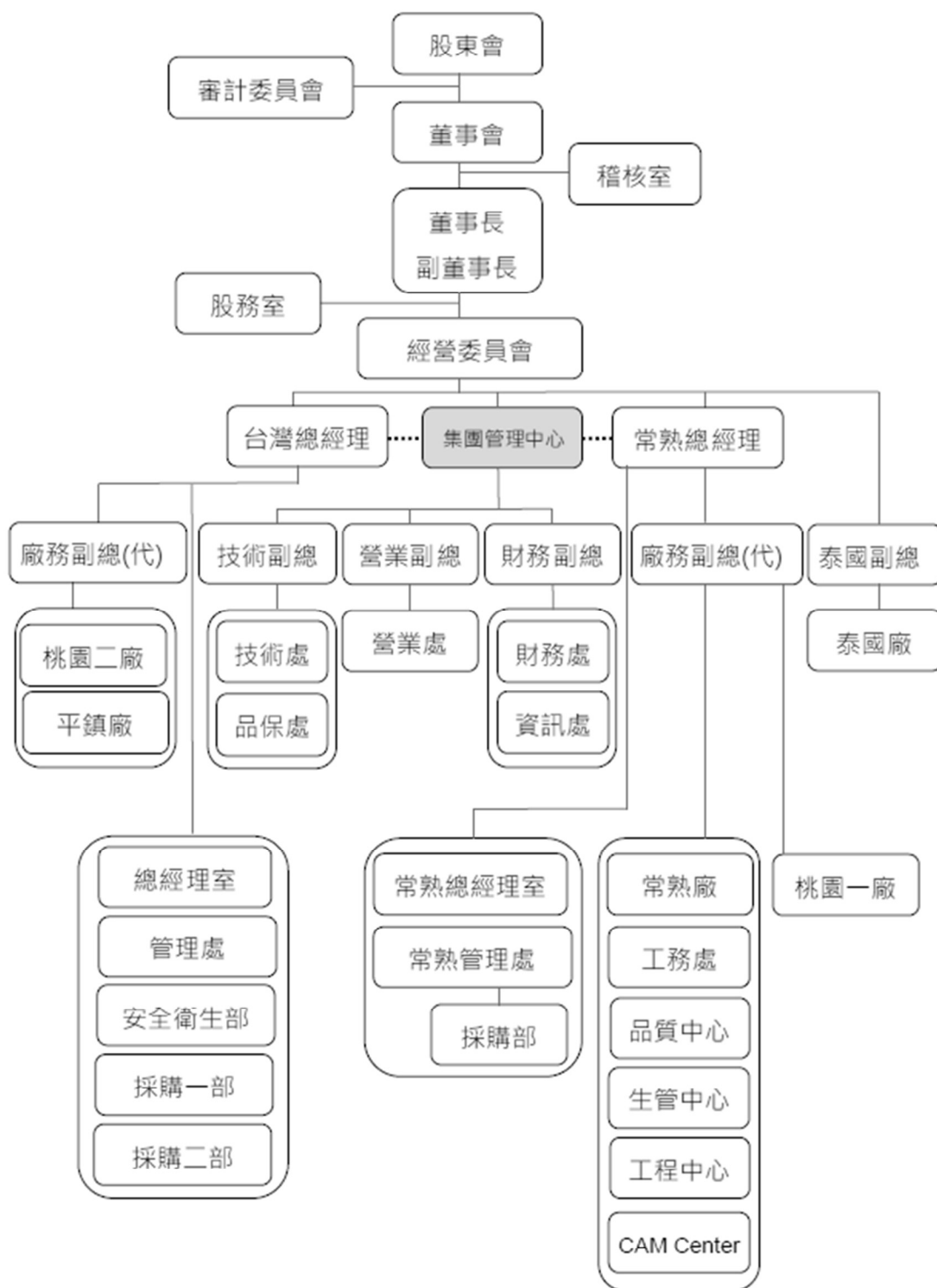
- 1979 成立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貳佰萬元
- 1984 桃園一廠完工
- 1988 轉投資達宏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989 為開拓東南亞市場，轉投資設立 Draco PCB Public Co., Ltd.(以下簡稱 Draco)。
- 1990 補辦公開發行。
- 1991 購入平鎮廠。
- 1994 桃園廠通過商品檢驗局 ISO-9002 品保認證。
- 1995 桃園二廠完工
- 1996 十月十四日股票正式掛牌上市買賣
- 1998 桃園廠、平鎮廠通過商品檢驗局 ISO-14001 認證。
在大陸蘇州投資設立敬鵬（蘇州）電子有限公司，以開拓中國市場。
- 1999 桃園廠、平鎮廠榮獲 QS-9000 品保系統認證。
- 2000 蘇州廠通過 ISO-9002, QS-9000, TL-9000 品保系統認證。
與芬蘭的 Aspocomp 公司成立合資企業，將敬鵬（蘇州）電子有限公司改組為 ACP Electronics Co., Ltd.，以拓展 HDI 業務
- 2001 桃園廠、平鎮廠榮獲 TL-9000 品保系統認證。
開始 HDI 業務。
- 2002 平鎮三廠興建完工。
桃園一廠、平鎮廠榮獲 ISO-14000 環境系統認證。桃園廠、平鎮廠通過 ISO-9001-2000 年版、TL-9000-3.0 版、TS-16949-2002 年版品保系統認證。
- 2003 九月故董事長曾文爨病逝，由總經理黃維金接任董事長。

- 2004 設立長榮廠。
新廠辦大樓完工。
- 2005 本公司合併舜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006 在大陸投資設立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以擴充大陸產能。
- 2007 孫公司出售敬鵬(蘇州)電子有限公司之 49%控
股權予合資股東。
常熟一廠及常熟二廠完工。
- 2008 平鎮五廠完工。
- 2010 一月設立敬鵬日本公司。
- 2012 增持泰國 Draco 公司股權至 43.25%。
- 2014 泰國 Draco 公司新廠完工。
- 2015 增持 Draco 公司股權至 52.59%。
擴建桃園二廠完工。
- 2016 增持 Draco 公司股權至 95.53%。
- 2017 六月 Draco 公司由泰國證交所下市，七月增持
Draco 公司股權至 99.58%。
- 2018 四月平鎮二廠及平鎮三廠火災意外
十二月常熟廠擴建完竣
- 2019 七月增持 Draco 公司股權至 99.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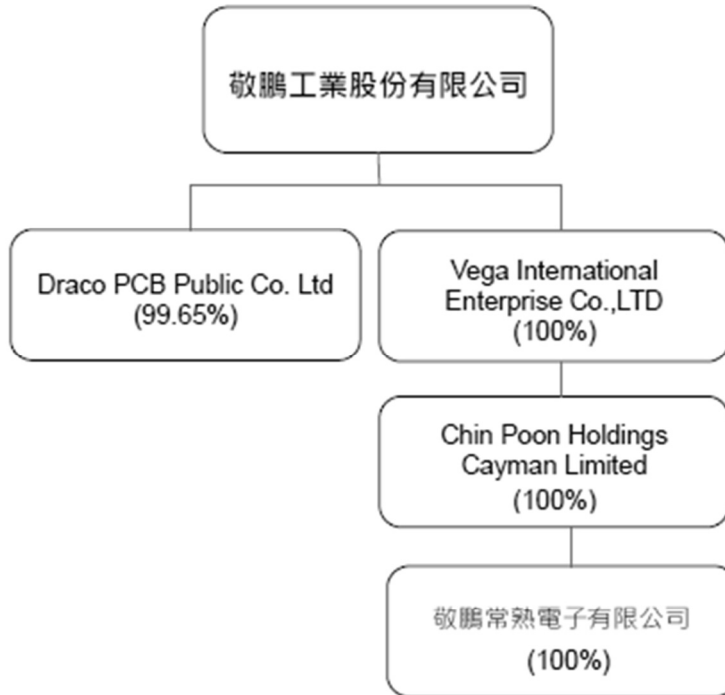
3. 公司治理報告

3.1 組織系統

3.1.1 公司組織圖



3.1.2 轉投資架構



3.1.3 公司主要部門所營業務及組織職能

經營委員會：

以專案形成之跨部門功能整合組織，其下設有產品委員會、價格委員會、預算委員會、人力委員會，以整合公司資源及凝聚共識，俾利於營運之整合及效率、效能之提昇。

總經理室：

- a. 負責規劃公司長短期經營策略及有效支援各單位完成經營目標，依公司各項內部管理規章定期或不定期就各單位經營績效予以評核，確保公司財產之安全及業務之有效推展。
- b. 投資人關係管理。

稽核室：

- a.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妥當性與有效性，並提出適當之建議。
- b. 確認各項交易活動是否遵循公司之政策、計劃、制度及相關法令之規定。
- c. 舞弊之防範，發現舞弊事件時能及時通知管理當局，以降低公司之損失。
- d. 確認公司之資源、資產是否被有效運用且受適當之保護。

營業處:

- a.年度銷售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 b.即時採取有效之行銷策略，以因應市場變化。
- c.報價、信用額度申請及應收帳款跟催等例行性銷售作業執行。
- d.客訴理賠之處理。
- e.促銷策略之擬定與執行。
- f.新產品開發及市場開發案之擬定與執行。
- g.客戶及上、下游業者之連繫，市場情報之蒐集。
- h.營業制度及人力發展規劃。
- i.協助推行環境政策督導及環境管理系統之推行與實施。

廠務部:

- a.規劃廠務整體之發展。
- b.廠房規劃與設立。
- c.設備規劃與選定、設備維護系統之建立與推行。
- d.製造能力之規劃與推展。
- e.品質系統之建立與推行。
- f.新製程、新產品之研究與發展。
- g.生產管理制度之建立與推行。
- h.環保體系之建立與推行。
- i.員工教育訓練之規劃與推動。
- j.成本管理與控制。

管理處:

- a.人力資源規劃與發展及教育訓練。
- b.人員晉升管理、薪資及福利制度制訂及考勤管理。
- c.庶務管理及固定資產管理。

安全衛生部:

- a.規畫安全衛生管理，預防職業災害與職業病
- b.提供有關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資料與建議。

資訊處:

- a.制定企業資訊政策，整合管理企業資訊資源。
- b.資訊系統規劃推行，提升企業經營管理效率。

股務室:

- 例行性股務管理及股東會相關作業事宜。

財務處:

- a.資金規劃、資金調度控管、資產與風險管理。
- b.會計帳務、稅務作業與管理、成本分析與管理。

採購部:

- a.最適供貨來源選擇及供應商開發。
- b.即時提供合理價格及數量之原物料予需求單位，俾利於營運功能之運行。

3.2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2.1 董事及獨立董事相關資料及持有股數

109年4月25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台灣	黃維金	男	106.06.22	3	68.08.11	13,238,409	3.33%	13,238,409	3.33%	2,642	0.00%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董事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長 敬鵬開豐群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董事	台灣	林丕吉	男	106.06.22	3	68.08.11	8,287,649	2.08%	7,750,649	1.95%	2,591,839	0.65%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董事	台灣	曾劉玉枝	女	106.06.22	3	68.08.11	9,603,279	2.42%	9,603,279	2.42%	1,322,422	0.33%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董事	台灣	童小紅	女	106.06.22	3	94.05.18	6,344,043	1.60%	6,308,043	1.59%					同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董事	台灣	賴惠三	男	106.06.22	3	79.05.02	6,283,114	1.58%	6,283,114	1.58%					無		無	
董事	台灣	曾文育	男	106.06.22	3	77.02.05	5,546,357	1.40%	5,546,357	1.40%	183,630	0.05%			萬翔餐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陳湘生	男	106.06.22	3	106.06.22	56,637	0.01%	88,637	0.02%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陳錫師	男	106.06.22	3	106.06.22	0	0%	0	0%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徐松在	男	106.06.22	3	106.06.22	1,242	0.00%	1,242	0.00%					無		無	

3.2.2 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格及獨立性

109年4月25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林丕吉			√	√		√	√	√	√	√	√	√	√	√	√	
曾劉玉枝			√	√		√	√	√	√	√	√	√	√	√	√	
曾文育			√	√		√	√	√	√	√	√	√	√	√	√	
黃維金			√	√		√	√	√	√	√	√	√	√	√	√	
賴惠三			√	√		√	√	√	√	√	√	√	√	√	√	
童小紅			√	√		√	√	√	√	√	√	√	√	√	√	
陳湘生			√	√	√	√	√	√	√	√	√	√	√	√	√	
陳錫師		√		√	√	√	√	√	√	√	√	√	√	√	√	
徐松在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2.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4月2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董事無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無

3.2.4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25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 率	股數	持股份 率	股數	持股份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黃松麟	男	108.07.12	150,955	0.04%	-	-	-	-	成功大學化工所	-	-	-	
子公司總經理	台灣	曾昌彥	男	96.01.01	176,682	0.04%	-	-	-	-	東吳大學	川寶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副總經理	台灣	邢元智	女	96.01.01	64,205	0.02%	-	-	-	-	銘傳大學	-	-	-	
副總經理	台灣	林玉女	女	91.01.01	80,217	0.02%	-	-	-	-	台灣大學國企所	矽創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	-	-	
副總經理	台灣	林萬禮	男	96.01.01	16,353	0.00%	-	-	-	-	中央大學	-	-	-	
協理	台灣	蘇聖義	男	108.08.13	5,000	0.00%	-	-	-	-	中山大學資管所	-	-	-	
稽核主管	台灣	宋春蓮	女	97.02.21	2,162	0.00%	-	-	-	-	醒吾商專	-	-	-	

3.3 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3.3.1 董事之酬金

3.3.1.1 一般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無取自公司以轉投資事業母子公司或酬(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註5)(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	黃維金	3,798	0	3,600	1,920	1.41%	4,637	86	0	0	2.12%	0	
董事	林丕吉												
董事	曾劉玉枝												
董事	童小紅												
董事	賴惠三												
董事	曾文育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3.3.1.2 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無取自公司以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獨立董事	陳相生	0	0	1,080	720	0.27%	0	0	0	0	0	0	0	0	0	0.27%	0	0	0	0	0	0	0.27%	0	
獨立董事	陳錫師																								
獨立董事	徐松在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註1：董事姓名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其他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

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之薪資、獎金、獎券、特支費、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7：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8：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9：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10：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11：a. 本欄應填明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b. 本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

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兼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3.1.3 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只有一項，即採定額報酬，每名獨立董事每年給付新台幣 60 萬元。定額給付，使獨立董事的決策可維持獨立性，因任何重大決策的績效及獲利皆與獨立董事的報酬無關，可避免獨立董事間產生利害關係，導致其喪失其獨立判斷的風險。新台幣 60 萬元的給付水準則在一般公司的平均值以上，可給予獨立董事合理的報酬。

3.3.2 董事之酬金級距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財務報告內所有 有公司(註9) I
	本公司(註8)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 有公司(註9) H
低於1,000,000元	童小紅、賴惠三、 曾文育、陳湘生、 陳錫師、徐松在	童小紅、賴惠三、 曾文育、陳湘生、 陳錫師、徐松在	童小紅、賴惠三、 曾文育、陳湘生、 陳錫師、徐松在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林丕吉、曾劉玉枝	林丕吉、曾劉玉枝	林丕吉、曾劉玉枝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黃維金	黃維金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黃維金	黃維金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3.3.3 監察人之酬金及級距

已無監察人，不適用。

3.3.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維金	14,802	15,674	894	894	14,431	14,516	868	0	868	0	4.69%	4.84%	0
總經理	黃松麟													
子公司總經理	曾昌彥													
副總經理	邢元智													
副總經理	林玉女													
副總經理	林萬禮													
協理	蘇聖義													

3.3.5 總經理事等之酬金級距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事等酬金級距	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蘇聖義	蘇聖義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黃維金、曾昌彥、邢元智、林玉女、林萬禮	黃維金、邢元智、林玉女、林萬禮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黃松麟	黃松麟、曾昌彥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註 1：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姓名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事或副總經理事者應已列本表及 3.3.1 及 3.3.2 的表格中。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各種獎金、獎勵金、獎券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如有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等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黃維金於 108 年 7 月 12 日解除兼任總經理事，其報酬按比例計入。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3.6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松麟	0	909	909	0.14%
	子公司總經理	曾昌彥				
	副總經理	邢元智				
	財務主管	林玉女				
	副總經理	林萬禮				
	協理	蘇聖義				
	稽核主管	宋春蓮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派情形。

註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3：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4：黃維金於108年7月12日解除兼任總經理，不再領取員工酬勞。

3.3.7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3.3.7.1 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身份別	107年度酬金總額(仟元)		107年度酬金總額(仟元)	
	本公司	佔稅後純益比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佔稅後純益比
董事	5,320	3.26%	5,320	3.26%
總經理及副總理等	28,970	17.74%	29,971	18.35%

身份別	108年度酬金總額(仟元)		108年度酬金總額(仟元)	
	本公司	佔稅後純益比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佔稅後純益比
董事	11,118	1.68%	11,118	1.68%
總經理及副總理等	30,995	4.69%	31,952	4.84%

3.3.7.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分派比例分配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本公司薪資給付標準支付之。
獎金及紅利依當年度公司營運績效及未來風險評估，由薪酬委員會依制度擬定發放水準討論後，提報董事會同意後支付。

3.4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4.1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8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黃維金	7	0	100	
董事	林丕吉	7	0	100	
董事	曾劉玉枝	7	0	100	
董事	童小紅	6	0	86	
董事	曾文育	7	0	100	
董事	賴惠三	7	0	100	
獨立董事	陳湘生	7	0	100	
獨立董事	陳錫師	7	0	100	
獨立董事	徐松在	7	0	100	

3.4.2 董事會運作情形其他應記載事項

3.4.2.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1)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均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同意通過，無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之意見。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如下：

日期	會議名稱	內容	決議及執行情形
108.1.18	108年第一次董事會	一、2019年營業計劃及年度預算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部份內部控制內容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

			通過。
108.3.20	108年第二次董事會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二、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三、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四、修訂「公司章程」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五、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均屬有效之聲明書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六、擬訂108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七、受理股東提案作業相關事宜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八、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一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九、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十、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十一、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十二、增訂「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十三、修訂子公司-敬鵬控股開曼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十四、修訂子公司-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108.5.13	108 年第三次董事會	一、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向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TD 融資之股東借款500萬美金到期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二、DRACO 公司向本公司申請股東借款800萬美金資金融通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三、澳盛商業銀行提供 DRACO 公司由母公司背書保證之短期授信額度美金1600萬元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四、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108.6.27	108 年第四次董事會	一、選舉副董事長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二、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向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TD 融資之股東借款700萬美金到期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108.7.12	108 年第五次董事會	一、108年現金股利發放之配息基準日等有關事宜。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二、本公司經理人異動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三、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經理人異動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108.8.13	108 年第六次董事會	一、報告本公司及子公司108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季報告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二、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向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TD 融資之股東借款800萬美金到期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三、內控稽核制度有關稽核報告-母公司(IR00-0101-F04-02)及稽核報告-子公司(IR00-0101-F09-02)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層負責暨核決權限準則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108.11.13	108 年第七次董事會	一、報告本公司及子公司 108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 之合併財務季報告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 董事及董事意見 ，一致無異議通過 。
		二、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 正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 董事及董事意見 ，一致無異議通過 。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層負 責暨核決權限準則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 獨立董事及董事意 見，一致無異議 通過。
		四、2020年年度稽核計畫 核定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 董事及董事意見 ，一致無異議通過 。
		五、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 司向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TD 融資之股東借款 1000萬美金到期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 董事及董事意見 ，一致無異議通過 。
		六、台新商業銀行對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TD 短期借款額 度美金兩千萬元整之申請案 ，並同意由本公司提供融資 背書保證。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 董事及董事意見 ，一致無異議通過 。
109.1.13	109 年第一次董事會	一、本公司109年簽證會計 師之委任及獨立性評估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 董事及董事意見 ，一致無異議通過

			。
109.3.20	109 年第二次董事會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二、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三、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四、修訂「公司章程」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五、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均屬有效之聲明書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六、本年度股東會董事依法提請選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七、提請股東會解除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三日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八、提請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九、擬訂108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十、受理股東提案作業相關事宜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十一、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十二、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一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十三、修訂「取得或處理資產處理程序」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十四、會計制度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十五、子公司 DRACO 現金增資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

			，一致無異議通過。
		十六配合主管機關於108年6月發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問答集」第七條規定，為強化內部控制，將現有「投資管理辦法」相關規範併入「取得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現有「投資管理辦法」予以廢止。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截至目前並無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之意見。

3.4.2.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08.3.20	黃維金	個別經理人擬議員工酬勞發放案	黃維金為總經理	黃維金董事長因利益迴避原則，迴避本案之討論。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109.3.20	黃維金 林丕吉 童小紅 賴惠三 劉玉枝 曾文育 陳湘生 陳錫師 徐松在	董事酬勞分派案	個別董事迴避參與其酬勞分派案	與會董事因利益迴避原則，輪流迴避本案有關董事酬勞之討論。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

3.4.2.3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	評估內容 (註5)
	108年尚未實施，故無執行情形。目前已規劃自109年開始實施。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3.4.2.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 106.6.22 設立審計委員會，且董事會治理制度良好。

3.4.3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8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湘生	6	0	100	
獨立董事	陳錫師	6	0	100	
獨立董事	徐松在	6	0	100	

3.4.4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其他應記載事項

3.4.4.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審計委員會重大決議情形

日期	會議名稱	內容	決議及執行情形
108.1.18	108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部份內部控制內容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108.3.20	108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二、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
		三、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均屬有效之聲明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
		四、增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
		五、修訂「公司章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
		六、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
		七、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
		八、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
		九、修訂子公司-敬鵬控股開曼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

		十、修訂子公司-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108.5.13	108年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一、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向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TD 融資之股東借款500萬美金到期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二、DRACO 公司向本公司申請股東借款800萬美金資金融通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三、澳盛商業銀行提供 DRACO 公司由母公司背書保證之短期授信額度美金1600萬元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四、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108.6.27	108年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一、選舉副董事長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二、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向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TD 融資之股東借款700萬美金到期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108.8.13	108年第五次審計委員會	一、108第二季之合併財務報告審查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二、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向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TD 融資之股東借款800萬美金到期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三、內控稽核制度有關稽核報告-母公司(IR00-0101-F04-02)及稽核報告-子公司(IR00-0101-F09-02)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層負責暨核決權限準則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108.11.13	108年第六次審計委員會	一、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層負責暨核決權限準則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三、2020年年度稽核計畫核定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四、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向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TD 融資之股東借款1000萬美金到期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五、台新商業銀行對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TD 短期借款額度美金兩千萬元整之申請案，並同意由本公司提供融資背書保證。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109.1.13	109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109年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獨立性評估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報董事會。
109.3.20	109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一、一〇八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報董事會。
		二、一〇八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報董事會。
		三、一〇八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均屬有效之聲明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四、修訂「公司章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五、修訂「取得或處理資產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六、會計制度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七、子公司 DRACO 現金增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八、配合主管機關於108年6月發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問答集」第七條規定，為強化內部控制，將現有「投資管理辦法」相關規範併入「取得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現有「投資管理辦法」予以廢止。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意見，一致無異議通過將本案提交董事會決議。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3.4.4.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3.4.4.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獨立董事可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等事項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並於董事會時聽取經營階層各項業務報告。而且，與稽核主管及財務主管面談時，除針對稽核報告及財務報表提出詢問外，亦對日常營運細節詳細查詢。

3.4.5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p>(一) 公司設有專職股務室，其作業規範即有關於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同時，本公司委任專業的股務代理，並藉助其專業，妥善處理該類事宜。目前皆依前述程序實施。</p> <p>(二) 公司除董監持股外，以法人持股為主，法人持股約達50%左右。目前，公司皆能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依本公司轉投資事項處理係依本公司「關係企業、特定人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取得或處理資產處理程序」，「子公司監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四) 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p>(四) 無差異。</p>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	V	<p>(一) 董事會為求達到全面性觀點，成員分別具有不同專長及性別等，已落實執行這一成員組成多元化方針。</p> <p>(二) 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106年股東會又設立審計委員會。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則正規劃中。</p> <p>(三) 公司108年尚未實施董事會績效評估，但</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正規劃中。</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今年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並將自109年開始實施。</p> <p>(四) 公司每年皆會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四) 無差異。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V	<p>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由總經理室及股務室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公司治理主管的指定，亦正在規劃中。</p>	除公司治理主管的指定外，其他無差異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V	<p>公司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無差異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V	<p>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無差異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p>	V	<p>(一)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本公司網址：www.cppcb.com.tw。</p> <p>(二) 是。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同時設有中、英、日文網站。發言人亦定期與投資法人溝通公司的營運狀況。</p> <p>(三) 因產業特性，不易提早申報，但皆在申報</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期間內完成申報。</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已訂立董事進修制度，並已開始實施。 ● 董事會召開時，董事皆多數出席。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 本公司各部門皆訂有風險管理政策，並落實執行與持續改善。 ● 本公司所推行之 ISO-9001,ISO-9002,ISO-14000,ISO-14001, QS-9000, TL-9000, TS-16949 等品質認證活動及環境政策皆在落實對商品的品質承諾和客戶責任，並維持組織與客戶間之良性互動。 ● 本公司董事會少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如有則有利害關係之董事會迴避。 	無差異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英文版年報，未達評鑑標準者，已於2019年改善完成。 ● 有關未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相關事項，皆已於106年股東會後成立，改善完成。 ● 有關是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因事涉揭露非財務的重要資訊，正評估其對產業競爭態勢的影響。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3.4.6 本公司董事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108 年度)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陳錫師	108/07/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曾文育	108/08/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徐松在	108/07/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童小紅	108/08/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曾劉玉枝	108/08/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陳湘生	108/08/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3.4.7 本公司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108 年度)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會計主管	林玉女	108/09/09-09/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宋春蓮	108/09/10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內稽對法令規章遵循之實務運作	6
		108/11/01	內部稽核協會	法令規章遵循之內部稽核要領	6

3.4.8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已設置。

3.4.8.1 組成：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共三名，具下列專業資格條件之一，並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 (1) 具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2)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人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09年4月25日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發 行公 司薪 資報 酬委 員會 成員 數	備 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需 相關 料系 之公 私立 大專 院校 講師 以上	法官、 檢察 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 他與 公司 業務 所需 之國 家考 試及 格領 有證 書之 專門 職業 及 技術 人員	具有 商 務、 法 務、 財 務、 會 計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陳錫師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徐松在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湘生			√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3.4.8.2 職責：

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4.8.3 運作情形：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6 月 22 日至 109 年 6 月 21 日，最近年度（108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湘生	4	0	100	
委員	陳錫師	4	0	100	
委員	徐松在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4.9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的核心價值，延伸到企業的每一個經營層面，包括對員工福利的承諾、對社會及社區的承諾以及對環境的承諾。

本公司在推動環保、安全與衛生活動方面，不但符合國內相關法令的規定，也與國際認同的標準接軌。本公司的環保、安全與衛生政策，包含預防污染、有效運用各種資源、預防意外事故發生、促進員工安全與健康、保護公司資產，並提供一個能促進全體員工及當地社區福祉的工作環境。

3.4.9.1 環境保護：

本公司所有廠區早在 1999 年即已取得環境管理系統 ISO 14001 認證（本公司 ISO 14001 原始取得年度為 1999 年，根據 2019.12.23 證書，認證之效期涵蓋 2017.12.05~2020.12.04。），2002 年更取得 Sony 授予 Green Partner（綠色夥伴）的認可。本公司秉持著持續改善的精神，積極地在污染防治、能源及資源節約、廢棄物減量、安全衛生管理、火災爆炸預防及其他包含地震等危害防阻方面，提出並執行確實可行的改善方案，以降低潛在的環保、安全與衛生風險。

2006 年，歐盟施行電子電機設備中有害物質禁用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RoHS），客戶亦對於產品有害物質管理的要求趨於嚴格，但本公司近年來以環保工作為己任，早已在 2004 年率先適用此規定，並先後導入並廣泛使用環保材料及無鉛製程。

空氣及水污染防治：本公司各廠均設置空氣及水污染防治設備，符合法規排放標準。此各種污染防治設備亦擁有緊急電源在內的備援設計，以確保萬一運轉中發生部分設備故障時，仍可由備援系統作為替代，降低污染物異常排放的風險。本公司也將所有水污染防治、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的運轉狀況，皆納入中央監控系統，由每日二十四小時輪值人員監控，並將系統效率檢知資訊列入重點追蹤項目，以確保空氣及廢水的排放品質。

水資源節約：為有效利用台灣地區有限的水資源，本公司各廠透過調整設備製程用水量及改善廢水回收系統，致力提升製程用水回收率。此外，本公司對於削減非製程用水也不遺餘力，例如減少空調用水、衛生設施使用回收水、管控外牆清洗與景觀澆灌用水與節約廚房用水等。

廢棄物管理與資源回收：本公司成立專責單位統籌管理廢棄物。為了達到資源永續利用，對於廢棄物的管理，首先著重於製程減廢，其次考量委外再利用或處理。為確實掌握廢棄物的流向，本公司慎選廢棄物清除處理及再利用廠商，並且訂有年度稽核計劃，確認其證照文件、現場操作情形與行車路徑動向，確保所有廢棄物均經合法妥善處理或再利用，避免造成二次環境污染。

其他環保相關計劃：本公司已建立環境會計制度，將經濟效益評估工具與環境管理系統相結合，協助各廠區將環境管理方案所節省的成本或獲利計算出來，藉以鼓勵推動具經濟效益的環境管理方案。

3.4.9.2 安全與衛生管理

本公司的安全衛生管理架構，透過計劃、執行、檢查、行動循環管理（P-D-C-A）的管理精神，達成預防意外事故、促進員工安全衛生及保護公司資產的目標。安全管理除了致力於事故預防之外，本公司亦擬定災害緊急應變程序，萬一災害發生時，可以保障公司員工與廠商人員的生命安全以及公司投資人的財產利益，並避免或降低事故災害發生時對社會與環境的衝擊。

安全管理可分為數個領域：製程設備安全部分，主要建立設備供應商安全溝通機制來改善既有機台的潛在風險，並依循裝機安全管制程序來控管階段性的裝機風險；廠務安全部分，除了平常的施工安全管理外，更嚴格要求落實高風險作業管制；地震安全部分，進行建物耐震評估，並加強設備抗震固定以降低地震損失；而資訊與總務部門所轄設備與設施安全，亦會加強執行安全設計規劃與定期安檢；衛生管理部分，除了推動一般健康衛生促進及職業衛生管理相關事宜，並擬定相關防疫措施以降低營運風險。

本公司的環保、安全與衛生政策承諾預防意外事故發生、促進員工安全與健康、保護公司資產，營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本公司的安全與衛生管理之運作方式說明如下：

- 製程、廠務、資訊技術與一般部門所使用之硬體安全設施除了在建廠及擴充時符合法規與內部標準外，本公司亦針對新機台與原物料、新機台使用核可、安全規則修改、防震措施及其他安全措施等建立及維持把關程序。
- 一般安全管理、訓練與稽核：本公司所有廠區每月均定期舉行環保、安全與衛生檢討。本公司採取多項預防措施，例如高風險作業管理、承攬商管理、化學品安全管理、個人防護具要求及安全稽核管理等。此外，本公司亦維持完整之災害應變程序與進行定期演練，藉以將員工與公司資產損失及因災害產生之社會與環境衝擊降至最低。
- 作業環境量測：本公司定期實施作業環境物理及化學性量測，以確保員工健康。量測項目包括噪音、空氣品質、化學品暴露與照度等。所有量測項目均需符合法令規定，否則需採取改善措施。
- 緊急應變：有效之緊急應變計劃需具有全面性的思考，並持續改善與進行演練。本公司的緊急應變計劃包括對於事故之快速反應、災害復原以及對於潛在災害建立應變程序。本公司所有廠區每年均舉行緊急應變與疏散演習，承攬商之駐廠服務人員亦參與緊急應變計劃與演習，以確保公司將災害損失降至最低。
- 員工健康促進：本公司各廠區均提供健康照護及協助服務，員工年度健康檢查及員工協助方案。

3.4.10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p>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V		<p>公司已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p>公司以總經理室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同時，由人資、總務、採購、工務、廠務等單位於其權責範圍中落實企業社會責任。</p>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V		<p>詳細說明請參見「3.4.9.1 環境保護」及「3.4.9.2 安全與衛生管理」兩節的說明。</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p>(四) 無差異。</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p>	V		<p>(一) 詳細說明請參見「5.5 勞資關係」一節的說明。</p> <p>(二) 詳細說明請參見「5.5 勞資關係」一節的說明。</p> <p>(三) 詳細說明請參見「3.4.9.2 安全與衛生管</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摘要說明</p> <p>(四) 「理」及「5.5 勞資關係」一節的說明。</p> <p>(五) 本公司之客戶為電子廠商，非一般消費者。本公司與客戶間為協同設計及製造的夥伴關係，雙方皆能就權益、產品及服務等方面有充分的溝通和維護。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本公司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六)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皆要求供應商簽訂廉潔承諾書，並針對環保標準要求供應商提升符合環保規範的原物料，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公司與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中，目前未包含「供應商如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但皆有違約條款，若供應商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往往已具有供貨不穩定的狀態，應可沿用該項違約條款，隨時終止或解除其契約。未來新簽契約，將會陸續加入該項條款。</p>	<p>(四) 無差異。</p> <p>(五) 無差異。</p> <p>(六) 無差異。</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V	<p>目前正規劃中。本公司暫無委託第三方驗證公司進行審核。</p>	<p>規劃中</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皆遵循「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落實各項社會責任，詳細說明可參閱「3.4.9.1 環境保護」、「3.4.9.2 安全與衛生管理」、「5.5 勞資關係」等各節的說明。</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已於「3.4.9.1 環境保護」、「3.4.9.2 安全與衛生管理」、「5.5 勞資關係」等各節詳細說明。</p>		摘要說明	

3.4.11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誠信經營守則及各項管理辦法，並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其執行情形。另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以供社會大眾了解本公司，對重大財務、業務資訊均依法令規範適時揭露於公開資訊網站，供一般投資人審閱，並於年報、公開說明書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其相關政策，並於內部規章及年報上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及作法。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亦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本公司已於內部規章中明確規範「本公司及董事、經理人、員工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並在各項作業辦法及訓練課程中，落實執行員工誠信及自律觀念。</p> <p>(三) 本公司於內部規章及作業辦法中明確訂定禁止提供或收受不當利益及相關處理程序，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程序。</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p>	V	<p>(一)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前，會進行徵信程序，並會要求對方簽訂廉潔承諾書。</p> <p>(二) 本公司以總經理室為專責單位，負責相關規章修訂、執行作業，並於相關規章增修時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至</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本公司內部規章及作業辦法中明確規範利益迴避條款，員工於執行業務時遇有利益衝突時，應向直屬主管陳報。</p> <p>(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依據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並考量本公司之業務性質、組織方式及實際需要而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則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定，均已落實執行。稽核室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追蹤改善情形，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五) 公司已在定期的各級主管教育訓練中增加誠信經營教育訓練項目。</p>	<p>(三) 無差異。</p> <p>(四) 無差異。</p> <p>(五) 無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一) 本公司已於內部規章及作業辦法中制訂檢舉及懲戒制度，並經由教育訓練過程，向員工公告宣達。並已建立便利檢舉管道，且會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以保護該名員工。</p> <p>(二) 本公司並未在作業辦法中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但歷年來檢舉案件皆由高階主管以謹慎的方式進行，足以保障檢舉人的權益。</p> <p>(三) 本公司皆會採取恰當的措施，以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但本公司亦不會謹慎調查，同時也保護受檢舉人不會遭</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到不當或有誤的檢舉。 本公司已將內部規章及作業辦法等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且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議題。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公司各項財報，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告各項財務及業務資訊，以提高營運透明度。			

3.4.12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查閱本公司網站 www.cppcb.com.tw。

3.4.13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查閱本公司網站 www.cppcb.com.tw。

3.4.14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附件一。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
報報：無。

3.4.15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3.4.16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無。

3.4.17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3.4.18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9年4月25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黃維金	69/08/01	108/07/12	因應集團營運需要提升公司治理之職務調整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9年4月25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黃維金	69/08/01	108/07/12	因應集團營運需要提升公司治理之職務調整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3.5 會計師公費資訊

3.5.1 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	王勇勝	108/1/1~108/12/31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0	0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5,050		5,050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	5,050					0	108/1/1 ~108/12/31	
	王勇勝								

3.5.2 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3.5.3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較少者：無。

3.5.4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3.6 更換會計師資訊

3.6.1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6年3月22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人事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3.6.2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呂莉莉會計師及王勇勝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6年3月22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3.6.3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

3.7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3.8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1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08 年度當年度截至4月25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黃維金				
董事	童小紅		820,000		700,000
董事	林丕吉	(252,000)		(36,000)	
董事	曾劉玉枝				
董事	賴惠三				
董事	曾文育				
獨立董事	陳湘生	50,000		(18,000)	
獨立董事	陳錫師				
獨立董事	徐松在				
總經理	黃維金				
副總經理	曾昌彥				
副總經理	黃松麟				
副總經理	邢元智				
副總經理	林玉女				
副總經理	林萬禮				
協理	蘇聖義				
稽核主管	宋春蓮				

3.8.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8.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9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4月25日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明興)	26,499,000	6.67							
臺銀保管馬仕投資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22,813,000	5.74							
黃維金	13,238,409	3.33	2,642	0.00					
曾劉玉枝	9,603,279	2.42	1,322,422	0.33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唐承健)	9,533,000	2.40							
匯豐託管瀚亞投資之全球新興市場客製化	9,197,000	2.31							
花旗(台灣)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8,143,831	2.05							
林丕吉	7,750,649	1.95	2,591,839	0.65					
童小紅	6,308,043	1.59							
賴惠三	6,283,114	1.58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3.10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LTD	131,242,925	100%			131,242,925	100%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92,354,035(註1)	100%	92,354,035	100%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120,000,000(註1)	100%	120,000,000	100%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417,043,785	99.65%			417,043,785	99.65%

註1：係公司間接持股之長期投資：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實收資本額美金92,354,035元。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美金120,000,000元。

4. 募資情形

4.1 資本及股份

4.1.1 股本來源 (截至年報刊印日期為止)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現金	盈餘	資本公積	公司債轉換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註三)
85	8	10	70,000,000	700,000,000	61,050,000	610,500,000	—	33,300,000	22,200,000	0	無	無
86	8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96,312,500	963,125,000	200,000,000	152,625,000	—	0	無	無
87	8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45,206,250	1,452,062,500	200,000,000	192,625,000	96,312,500	0	無	無
88	8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74,247,500	1,742,475,000	—	145,206,250	145,206,250	0	無	無
89	8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200,384,625	2,003,846,250	—	87,123,750	174,247,500	0	無	無
90	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32,372,201	2,323,722,010	—	119,491,140	200,384,620	0	無	無
91	8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271,242,921	2,712,429,210	—	156,335,000	232,372,200	0	無	無
92	1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274,852,991	2,748,529,910	—	—	—	36,100,700	無	無
92	7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305,027,493	3,050,274,930	—	95,605,280	206,139,740	0	無	無
92	10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305,049,232	3,050,492,320	—	—	—	217,390	無	無
93	1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305,099,231	3,050,992,310	—	—	—	499,990	無	無
93	5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305,462,867	3,054,628,670	—	—	—	3,636,360	無	無
93	9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30,553,310	3,305,533,100	—	22,080,010	228,824,420	—	無	無
93	10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31,326,703	3,313,267,030	—	—	—	7,733,930	無	無
94	6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48,969,211	3,489,692,110	—	43,894,400	132,530,680	—	無	無
94	12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30,490,346	3,304,903,460	—	—	—	—	無	(184,788,650)
94	12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32,542,147	3,325,421,470	—	—	—	20,518,010	無	無
95	4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43,194,943	3,431,949,430	—	—	—	106,527,960	無	無
95	7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43,785,610	3,437,856,100	—	—	—	5,906,670	無	無
95	10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48,246,806	3,482,468,060	—	—	—	44,611,960	無	無
96	5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82,884,998	3,828,849,980	—	—	—	346,381,920	無	無

96	7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409,237,088	4,092,370,880	-	-	263,520,900	無	無
96	10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412,764,322	4,127,643,220	-	-	35,272,340	無	無
97	9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406,079,322	4,060,793,220	-	-	-	無	(66,850,000)
97	12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97,579,322	3,975,793,220	-	-	-	無	(85,000,000)
98	9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97,976,420	3,979,764,200	-	3,970,980	-	無	無
98	11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97,495,420	3,974,954,200	-	-	-	無	(4,810,000)

註一：本公司84年底實收股本555,000,000元。

註二：本公司歷次增資分別依下列函號核准在案：85.07.02 (85) 台財證 (一) 第41277號函、86.05.30 (86) 台財證 (一) 第39311號函、87.05.21 (87) 台財證 (一) 第39137號函、87.05.27 (87) 台財證 (一) 第46114號函、88.07.07 (88) 台財證 (一) 第61438號函、89.06.15 (89) 台財證 (一) 第51185號函、90.05.17 (90) 台財證 (一) 第130493號函、91.06.12 (90) 台財證 (一) 第0910131911號函、92.01.27、台證上字第0920001822號函、92.07.01 台財證(一)字第0920129138號函、92.10.27 台證上字第0920027311號函、93.2.3 台證上字第0930001797號函、93.5.14 台證上字第09300112041號函、93.07.6證期一字第0930129618號函、93.10.28 台證上字第0930027762號函、94.6.9 金管證一字第0940123159號、94.12.08 台證上字第09400349981號、95.2.6 台證上字第0950002547號、95.4.27 台證上字第0950008649號、95.7.27 台證上字第09500197291號、95.10.26 台證上字第09500282201號、96.05.14 台證上字第0960011571號、96.08.06 台證上字第09600223631號、96.10.24 台證上字第09600315051號、97.9.23 台證上字第09700286131號、98.1.7 台證上字第09800000241號、98.7.2 金管證發字第0980032975號、98.11.25 台證上字第09800300791號。

註三：94年12月係庫藏股票買回11,602仟股及合併舜私股份有限公司註銷其持有本公司持股6,877仟股；97年9月、97年12月及98年11月係庫藏股票買回註銷。

109年4月25日

單位：股

股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397,495,420	52,504,580	45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4.1.2 股東結構

109年4月25日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1	3	86	33,030	166	33,286
持有股數	763,000	31,599,000	22,067,585	236,442,523	106,623,312	397,495,420
持 股 比 例	0.19%	7.95%	5.55%	59.48%	26.83%	100.00%

4.1.3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9年4月2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11,649	1,424,812	0.36%
1,000至 5,000	15,619	34,448,599	8.67%
5,001至 10,000	2,964	23,278,922	5.86%
10,001至 15,000	994	12,534,516	3.15%
15,001至 20,000	621	11,466,019	2.88%
20,001至 30,000	495	12,660,277	3.19%
30,001至 40,000	232	8,263,362	2.08%
40,001至 50,000	161	7,494,304	1.89%
50,001至 100,000	277	19,342,743	4.87%
100,001至 200,000	132	18,905,047	4.76%
200,001至 400,000	54	15,424,391	3.88%
400,001至 600,000	20	10,025,932	2.52%
600,001至 800,000	17	11,608,783	2.92%
800,001至1,000,000	8	7,272,661	1.83%
1,000,001以上	43	203,345,052	51.16%
合 計	33,286	397,495,420	100.00%

4.1.4 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4月25日

單位：股

主要 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6,499,000	6.67%
臺銀保管馬仕投資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22,813,000	5.74%
黃維金	13,238,409	3.33%
曾劉玉枝	9,603,279	2.42%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533,000	2.40%
匯豐託管瀚亞投資之全球新興市場客製化	9,197,000	2.31%
花旗(台灣)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8,143,831	2.05%
林丕吉	7,750,649	1.95%
童小紅	6,308,043	1.59%
賴惠三	6,283,114	1.58%

4.1.5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資料

項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註8)	
		107年	108年		
每股 市價(註1)	最 高	59.60	43.80	34.5	
	最 低	31.85	29.70	18.7	
	平 均	42.49	34.63	27.77	
每股淨 值(註2)	分 配 前	38.86	39.59	39.33	
	分 配 後	38.86	(註2)	(註2)	
每股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	397,495仟股	397,495仟股	397,495仟股	
	每 股 盈 餘(註3)	0.41	1.66	0.06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50	(註2)	(註2)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0	(註2)	(註2)
		資本公積配股	0	(註2)	(註2)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0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03.63	20.86	115.71	
	本利比(註6)	84.98	(註2)	(註2)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1.18	(註2)	(註2)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4.1.6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及預期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4.1.6.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時，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停止提撥法定盈餘公積。若尚有盈餘，於必要時得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董監事酬勞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五，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股東股息及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其餘為未分配盈餘。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目的已完成或提列原因已消失，且已轉回保留盈餘，得予分配。若股東未配發股票股利，則員工亦不得配發股票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配合新修正之公司法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條文如下：第25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獲利金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當年獲利金額不得超過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及第26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公司章程中對於現金股利的分派比率，亦有明確規定，其條文如下：「本公司股利分配將考量企業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財務規劃情形，在平衡股利原則下，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佔當次股利分派總額之比率以不低於20%，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當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實際盈餘分派之數額、種類及比率，仍視實際獲利與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4.1.6.2 本次股東會擬議配發股利情形：

現金股利

擬自108年度可分配盈餘項下提撥新台幣397,495,420元，分別配發原股東現金股利每股1元，計397,495,420元。

4.1.7 本公司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依法規定未公開民國108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編制此表。

4.1.8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1.8.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時，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停止提撥法定盈餘公積。若尚有盈餘，於必要時得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董監事酬勞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五，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股東股息及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其餘為未分配盈餘。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目的已完成或提列原因已消失，且已轉回保留盈餘，得予分配。若股東未配發股票股利，則員工亦不得配發股票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配合新修正之公司法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條文如下：第25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獲利金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當年獲利金額不得超過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及第26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4.1.8.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依公司章程規定。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期末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實際分派金額與估

列數並無差異。

4.1.8.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擬議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16,239,434元、董事酬勞 4,680,000 元，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期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 (3) 考慮擬議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考慮擬議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1.66元。

4.1.8.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1)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股東常會決議實際分派數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一)實際分派情形				
1.員工現金酬勞	5,312,959	5,312,959	0	—
2.董監事酬勞	2,680,000	2,680,000	0	—
(二)106年度每股盈餘相關資訊				
損益表所列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0.41	0.41	0	—

- (2) 前一年度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前一年度實際分派員工現金紅利5,312,959元、董事監察人酬勞2,680,000元，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4.1.9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1.9.1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買 回 期 次	第3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95年8月11日 至 95年10月10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新台幣15元至28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6,000,000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新台幣125,071,721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6,000,000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 ）	-

註：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經董事會決議於95年8月11日至95年10月10日執行庫藏股買回，共計買回普通股6,000,000股，支出新台幣125,071,721元，並轉讓予員工5,519,000股，餘481,000股因已逾轉讓期間，於98年11月註銷其股份。

4.1.9.2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

不適用。

4.1.10 股東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日期	股東會決議	執行情形
108/6/27	承認107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0.5元）	已訂定108/8/5為除息基準日，並於108/9/2發放現金股利。
	修訂「公司章程」案	已依修訂後「公司章程」運作。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已依修訂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運作。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已依修訂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運作。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已依修訂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運作。
	修訂「取得或處理資產處理程序」案	已依修訂後「取得或處理資產處理程序」運作。

4.2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91年7月24日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已於96年7月24日到期。

4.3 特別股發行辦理情形：無。

4.4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4.5 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無

4.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4.7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4.8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5. 營運概況

5.1 業務內容

5.1.1 營業範圍

5.1.1.1 業務主要內容：

- (1) 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 沖床及鋼鐵類之電子用印刷線路板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
- (3) 絕緣板之製造加工買賣。
- (4) 前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5.1.1.2 營業比重：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108年度佔營業比重約為100%。

5.1.1.3 商品項目：單面、雙面、多層印刷電路板及HDI板。

5.1.1.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詳下列”技術及研發概況”說明。

5.1.2 產業概況：

5.1.2.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印刷電路板產業(PCB)又稱為「系統電子產品之母」，是所有電子產品的主要原件之一。而且，PCB產業為台灣前五大電子零組件產業的龍頭。我國電子零組件2019年整體產值預估達新台幣約新台幣1兆2,241億元。在產品別部分，印刷電路板為我國境內最大電子零組件產品。2019年台灣 PCB 廠海內外產值為新台幣6,624億元，其規模為第二大電子零組件產業被動元件業的兩倍以上。台灣 PCB 產業為國內上下游相當完整的主要電子產業之一，目前亦是上市及上櫃市場中最多公司的族群之一。

工研院 IEK 統計，2019年台灣 PCB 廠商海內外產值合計新台幣6,624億元，年增1.7%，顯見去年台灣 PCB 產業有一定幅度的成長。

圖1 全球 PCB 產值預估及產業地區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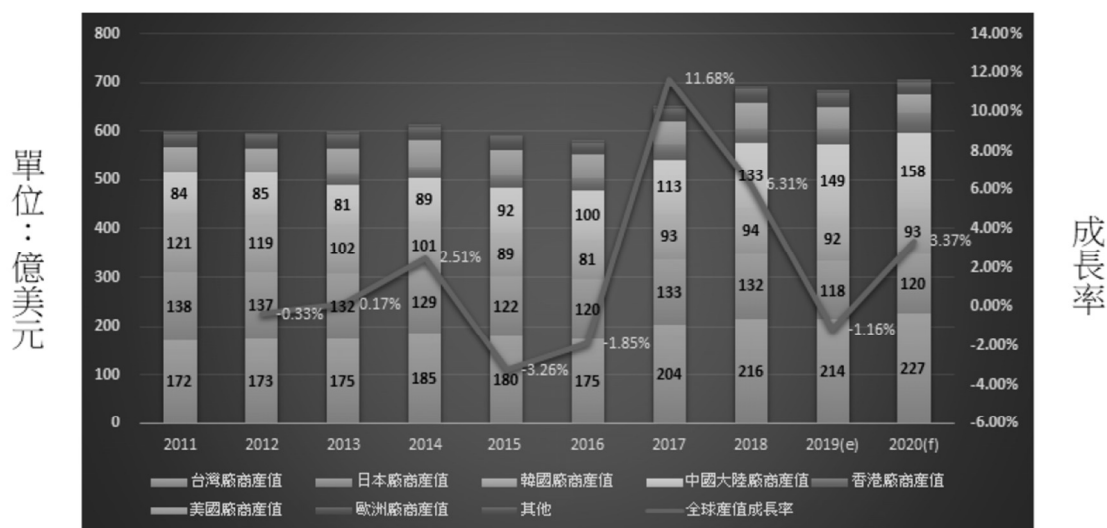
World PCB Production* by Region (US\$ Million)

Region	2017	2018	YoY	2019F	YoY
America	3,037	3,158	4.0%	3,174	0.5%
Germany	960	994	3.5%	939	-6.0%
Other Europe	1,385	1,257	1.2%	1,270	1.0%
Africa & Middle East	142	143	0.0%	145	1.4%
West Total	5,524	5,552	3.1%	5,528	0.4%
China	37,200	40,510	8.9%	39,880	-1.5%
Taiwan	7,685	7,780	1.2%	7,690	-1.2%
S. Korea	7,215	7,515	4.1%	7,214	-4.0%
Japan	5,625	5,654	0.5%	5,796	-1.2%
Thailand	2,980	3,132	5.1%	3,160	0.9%
Vietnam	2,620	2,704	3.2%	2,905	3.7%
Other Asia	1,738	1,668	-4.0%	1,700	1.9%
Asia Total	65,063	68,963	6.0%	68,345	-0.9%
World Total	70,587	74,515	5.6%	73,873	-0.9%

* Note: Production includes assembly by PCB makers, particularly FPC

資料來源：N.T. Information 2019/10

圖2 全球及各國電路板產值規模趨勢



註：產值包括電路板後段打件組裝

資料來源：TPCA, IEK (202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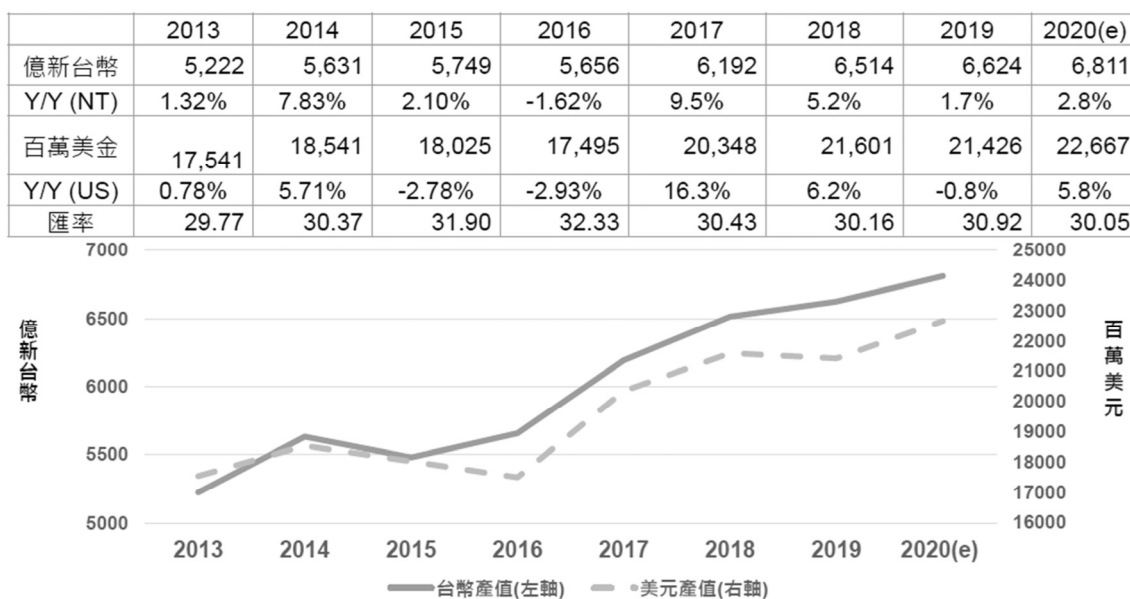
2000年以來，美國及歐洲關閉了不少 PCB 廠房，而我國產品由於具有價格及品質的優勢，在國際大廠降低成本的考量下，反而成為不景氣下國外廠商下單的對象之一。尤其，新興地區大量出現的消費電子需求，更使 PCB 訂單大量湧入亞洲，造成2005年下半年以來 PCB 產業的榮景。不過，這些流往亞洲的

主要訂單則流向設廠於中國的廠商。合計台灣及中國的產值，2019年預估已達全球產值的64%，成為 PCB 產業獨大的勢力。而台商則是其中主要的廠商。

TPCA 及工研院 IEK 預估2019年全球 PCB 產值為683億美元，較2018年全球 PCB 產值衰退1.16%。

展望未來一年，全球景氣仍有各種不確定性，但隨著全球電子產業持續擴充的動能下，TPCA 及工研院 IEK 預估2020年全球 PCB 產值將會成長3.37%，產值達到706億美元。工研院 IEK 則預估台灣 PCB 於2020年產值可望達到新台幣6,811億元，成長率為2.80%。考量我國 PCB 產業歷經數次景氣考驗而市佔率更加擴大的事實來看，台灣 PCB 產業面對未來電子產業持續成長的狀況下，台灣 PCB 產業在成本控管的競爭力及兩岸佈局的優勢下，將仍可在業界中獲取穩定的利益。

圖3 台灣 PCB 產值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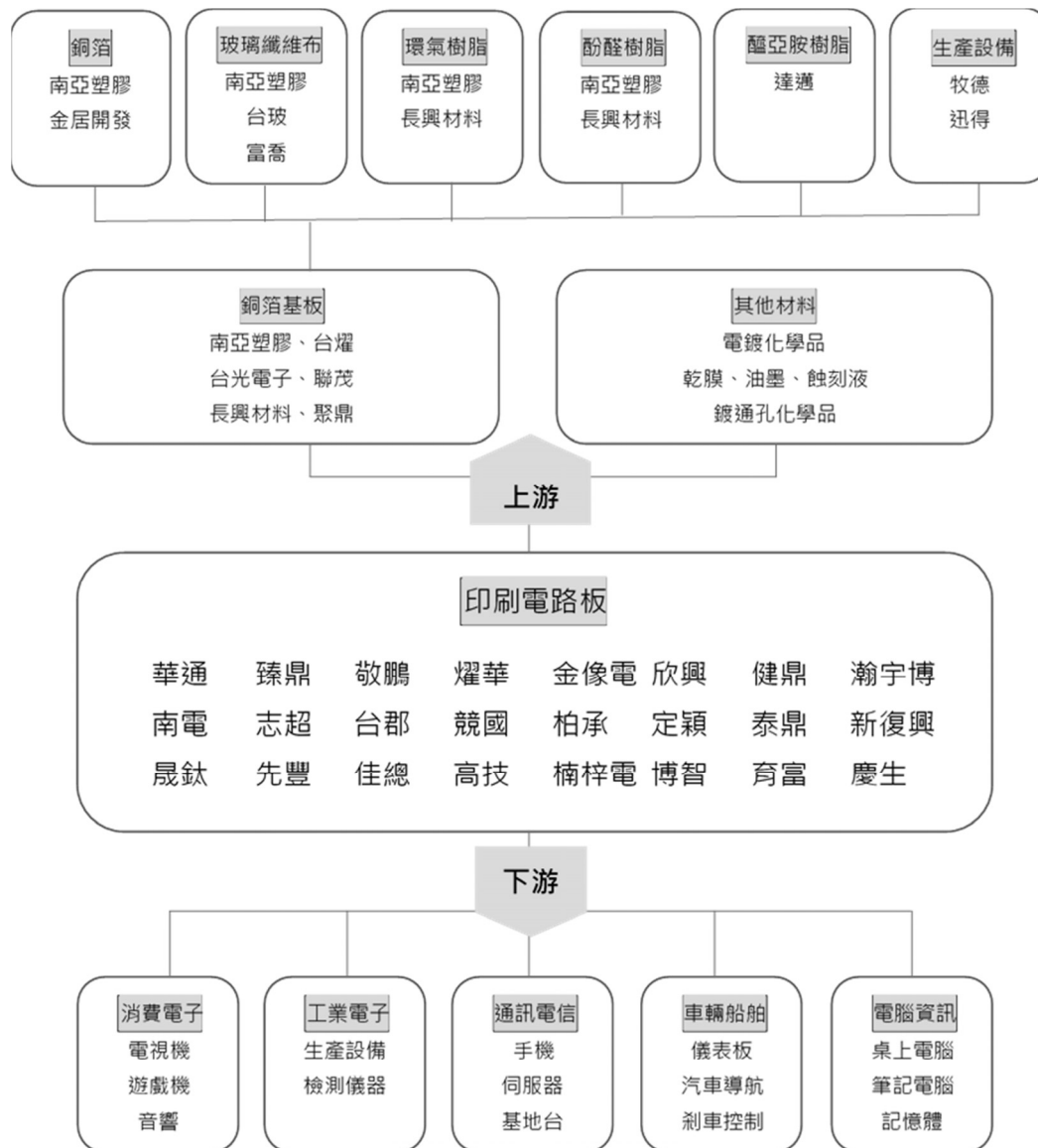
註：數據統計範疇為台灣地區之台商與外商在台，和台商在中國大陸生產PCB之總體產值

資料來源：TPCA & IEK 2020/02

5.1.2.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PCB 產業製造承載電子零件的印刷電路板。其中游為紙質基板、環氧樹脂基板等銅箔基板廠商、以及乾膜、油墨、蝕刻液等材料廠商。其上游則是銅箔、玻璃纖維布、環氧樹脂等材料廠商。PCB 產業的下游則是家電、消費電子產品、電腦產品、通訊產品、車船航空器電子組件等行業。

印刷電路板產業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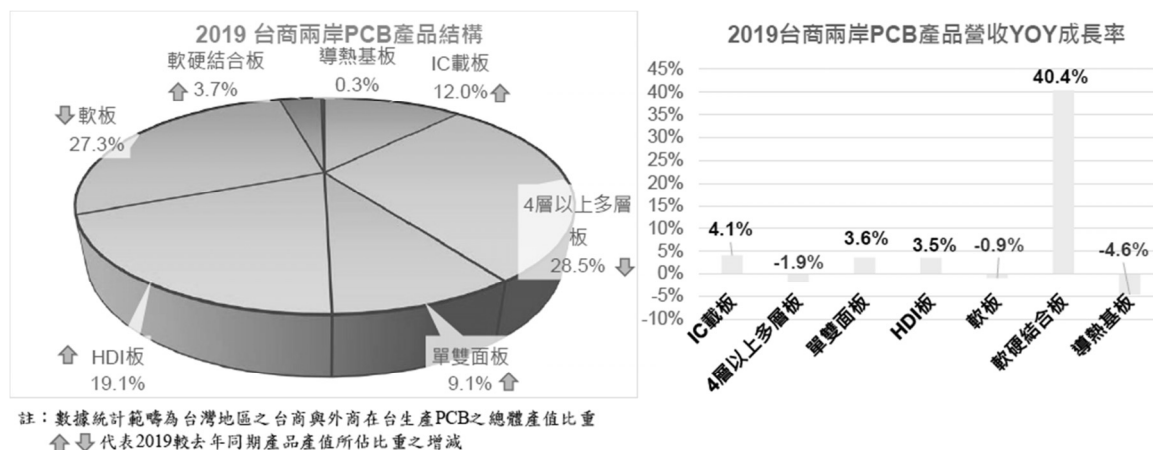


5.1.2.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根據工研院 IEK 的統計，台灣 PCB 產品結構可區分為硬板、軟板及載板，其產值變化趨勢如圖1。硬板由於售價較低以及應用廣泛仍是最主流的產品，但未來台灣硬板的成長將會趨緩，因台商擴產的地區集中在中國大陸，而中國大陸 PCB 產業聚落群中，已不再核可廢水許可，故未來已無大幅擴產可能性。載板境外生產比重極低，且境內生產載板的廠商也將傳統 PCB 產線轉為生產

載板，預計未來台灣載板的成長主要來自於境內。台灣軟板在境內的生產以軟硬板及多層軟板為最主要產品，軟板的應用則是由過去以 NB 相關，轉變朝向手機、遊戲機以及數位相機等毛利較高的產品發展。整體而言，PCB 的供給將會趨緩，但因全球經濟亦屬平緩成長的格局，故預計供給與需求將呈現平衡的狀況。

圖1 台商兩岸 PCB 產品別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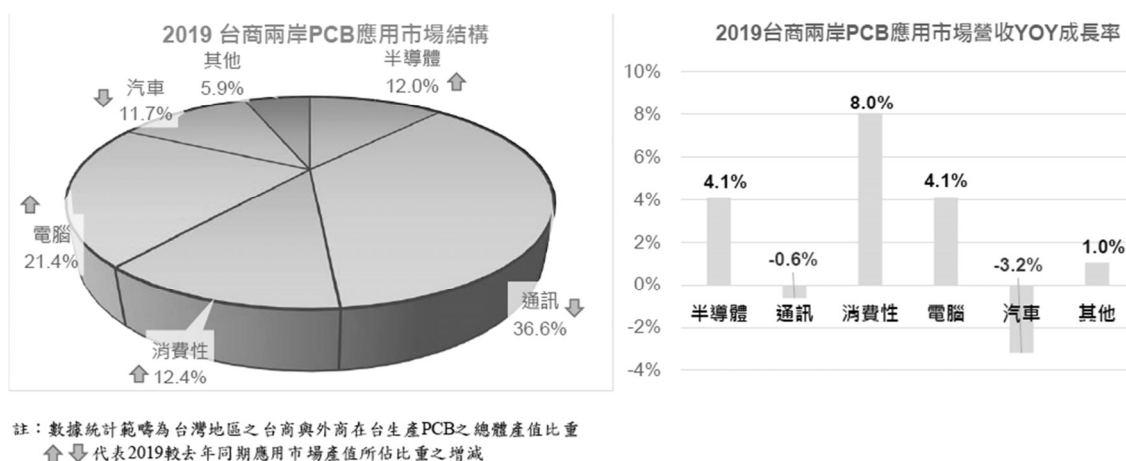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TPCA & IEK 2020/02

就 PCB 應用範圍而言，以往我國廠商產品集中在資訊板上，但因近年來資訊板價格的快速滑落，我國業者已朝向更多領域發展。TPCA 及工研院 IEK 根據 2019 年度統計，通訊產品位居第一大的應用比重，比重為 36.6%，優於排名第二大的電腦相關之比重 21.4%。排名第三大之年度應用產品為消費性電子，占比為 12.4%；第四大及第五大為半導體相關及汽車電子，占比分別為 12.0% 及 11.7%。加總前五大應用類別，在 2019 之年度占比就高達 94% 的高度比重，顯示台商 PCB 產業主要供應市場大宗之產品。

以台商兩岸的應用別來看，通訊板、資訊板及消費電子板佔 PCB 總產值的 70.4%，半導體封裝基板約佔 12.0%，汽車板佔 11.7%，其餘的軍品板、工業板、醫療設備板合計約只佔 5.9%，其佔比詳見圖 2。

圖2 台灣PCB應用別



資料來源：TPCA & IEK 2020/02

5.1.3 技術及研發概況

5.1.3.1 本公司108年度及109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投入之研發費用為分別104,680仟元及21,304仟元。

5.1.3.2 108年度研究發展重點與成果

- A. Copper inlay 降低成本工法開發-鍍鍍塞
- B. 承載中大電流基板 - Mini-busbar 工法開發
- C. 局部高導熱基板 - Inlay+HDI 工法開發
- D. 局部高導熱基板 - 方型 Inlay 開發
- E. 局部高導熱基板 - 銅凸基板開發
- F. 局部高導熱基板 - AlN 基板開發
- G. 軟硬結合板開發
- H. 特殊 Cavity 基板開發
- I. 精進海外廠區多層板製程能力
- J. 其他製程改善專案

5.1.3.3 109年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未來研發計畫：
- 承載中大電流線路板開發
- 局部散熱金屬基板開發

- 三層銅半撓折板
- 軟硬結合板開發
- 雷達高頻板產品開發
- 凹坑式(Cavity)基板開發
- 直接線路電鍍工法開發
- EPS 基板用導熱材料評估與導入
- 精密機械手臂評估與自動化生產評估
-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103,386仟元。

5.1.3.4 最近兩年度研發費用占營業額比例

研發經費及占營業額比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研發經費	占營業額%
107	129,845	0.64%
108	104,680	0.59%
109年截至3月31日	21,304	0.52%

5.1.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5.1.4.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維持目前以外銷歐美日為主的業務方向，避開國內及大陸過度殺價競爭的市場。
- (2) 持續產品多元化，滿足客戶一次購足需求的發展策略。
- (3) 維持單、雙面板的龍頭優勢，擴大高附加價值產品的營收比重。
- (4) 持續開發厚銅板、鋁基板及大電流基板等的利基市場。
- (5) 持續開發汽車板市場，強化全方位服務。

5.1.4.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加強佈局亞洲生產基地。未來2-3年則聚焦在台灣、泰國、中國三地生產基地的同步擴充。預計總投資額達到21億元的中國常熟新廠，已於2019

年開始量產，目前仍有充足空間可提供產能擴充。同時，本公司於2019年將對泰國公司Draco的持股比例提高至99.65%，充分利用台灣的自有資金，積極推動泰國多層板產能的擴充計劃，以爭取東南亞及南亞的商機，並有助於紓解未來台灣及大陸常熟產能不足的壓力，提供未來成長的動力來源。

- (2) 持續開發進入障礙較高的汽車板，成為汽車板專業廠商。
- (3) 持續開發厚銅板、鋁基板、高頻板及大電流板等各種利基市場，以維持較高的利潤。
- (4) 持續開發各種HDI板，以因應未來電子產品強調輕薄短小的大量需求。
- (5) 持續深化生產的自動化及智能化，以強化產品的品質及生產的彈性。

5.2 市場及產銷概況

5.2.1 市場分析

5.2.1.1 主要商品銷售地區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美洲	3,890,887	21.80%	4,392,241	21.77%	5,485,494	23.20%
歐洲	6,197,480	34.72%	7,564,435	37.50%	8,681,681	36.72%
亞洲	5,793,223	32.46%	6,115,888	30.32%	7,177,285	30.35%
其他地區	1,966,908	11.02%	2,101,324	10.41%	2,301,151	9.73%
合計	17,848,498	100.00%	20,173,888	100.00%	23,645,611	100.00%

5.2.1.2 市場佔有率：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108年度市場佔有率約為2.69%。（根據TPCA及IEK的統計資料計算）

5.2.1.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TPCA及工研院IEK預估2020年全球PCB 產值將會成長3.37%，產值達到706億美元。工研院IEK則預估台灣PCB於2020年產值可望達到新台幣6,811億元，成長率為2.80%。

5.2.1.4 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M²

營業目標	一〇九年度
產品別	預計數量(M2)
單面印刷電路板	1,888,851
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	4,590,977
合計	6,479,828

5.2.1.5 競爭力及發展遠景,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就印刷電路板產業發展及本公司現況來看，影響競爭力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及不利因素概述如下:

5.2.1.5.1 有利因素:

(1) 產業結構完整，有利於國際市場之競爭

我國印刷電路板業擁有完整的上、中、下游生產體系，上游基板及製程化學品等原料供應充足，品質及價格提供競爭優勢；此外下游電子業之蓬勃發展，更提供了我國印刷電路板業在世界市場的競爭地位。

(2) 全球電子產品的蓬勃發展帶動印刷電路板需求之持續成長

近年來在資訊、通訊及消費性產品的整合趨勢下，電子工業產值逐年成長，印刷電路板又為整體產業中不可缺少的基礎元件；隨著全球經濟環境的劇烈變動，國際資訊大廠紛紛走向專業分工的全球化策略，於製造代工方面，積極朝亞太地區佈局；台灣及中國大陸憑藉優勢的製程能力及上下游整合的生產環境，已成為國際資訊大廠專業製造基地，而印刷電路板產業也將隨著成長受益。

(3) 擁有實力雄厚的客戶基礎，利於公司在穩定中求發展

本公司長期專業於印刷電路板產銷。不論在技術、品質、交期上均深獲多家世界級一流大廠肯定；彼此維持多年良好合作關係，利於本公司在穩定中成長。

(4) 優異的製造能力、良好的製程管理，具長期競爭優勢

本公司長期致力於精密技術的發展、產品附加價值高、自動化程度深、製程管理能力佳，在銀貫孔、碳墨、可剝膠及大排版生產技術能力領先同業，產品品質、良率及交期等亦皆具有競爭優勢。

(5) 中國大陸興起及加入WTO後的商機

中國大陸自從引入市場經濟後，廣大的市場發展潛力已引起全球廠商的注目，電子產業大廠的移師大陸製造已創造出對大陸及亞洲印刷電路板供貨的需求，大陸加入WTO後，平均出口關稅將逐年降低，因此對於已在大陸生產之PCB業者可提供滿足客戶就近供貨之需求；此外，進口關稅的降低也將使台灣PCB業者出口至大陸的負擔降低。因此，對於同時於台灣及大陸進行營運及生產佈局之廠商，將是最大的贏家。

(6) 利用泰國低成本生產環境及爭取東南亞及南亞商機

2019年將對泰國公司Draco的持股比例提高至99.65%，並積極啟動泰國雙面及多層板產能的擴充計劃，以爭取東南亞及南亞的商機，並有助於抒解未來台灣及大陸常熟產能不足的壓力。

(7) 中美貿易戰促進中國境外產能的商機

2018年以來中美貿易戰，下游客戶為分散供貨風險，對於中國境外產能有高度興趣。本公司在台灣及泰國皆有較同業多的產能，有助此方面商機的爭取。

5.2.1.5.2 不利因素及因應措施:

- (1) 勞工短缺，工資成本上漲：近年來由於製造業從業人員減少，造成勞工招募不易，增加生產成本負擔。

因應措施：

- a. 增添自動化生產設備，降低對人力的依賴。
- b. 引進電腦輔助製造系統，以提高生產效率。
- c. 推行全面品管圈活動，提昇人員工作效率。
- d. 發展自動化，減少人員需求。

- (2). 匯率變動風險：由於本公司外銷佔比超過90%，有匯率變動之風險。

因應措施：

- a. 即時掌握匯率資訊。
- b. 靈活外匯操作（如遠期外匯），保持部位平衡，以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 c. 部份原物料以美金計價，抵消匯率變動之影響。

(3) 環保標準日益嚴峻，環保成本增加：印刷電路板製造過程中；有廢水、廢氣及廢印刷電路板等問題，而增加環保營運成本。

因應措施：

- a. 建立完善之污染防治措施及處理設備。
- b. 改善環保設備的操作，減少人為的疏忽。
- c. 碳體導通(BLACK HOLE)製程的引入以取代無電解化學銅，簡化原料使用種類，達到減廢目的。
- d. 與環保署認可之專業廠商簽訂合約，回收處理廢污泥及廢印刷電路板。

(4) 交貨時程壓縮，生產時間及物流效率挑戰升高：客戶為降低庫存，進行即時生產，將產生即時供貨之要求。

因應措施：

- a. 協調供應商加速供料時效，以降低備料前置時間，因而能縮短交貨時程，迅速反映客戶需求。
- b. 維持與客戶良好的溝通及互動，即時掌握客戶用料需求，俾利於本公司產量規劃及生產之進行。
- c. 積極進行製程改善，提昇製程效率，整合全製程之績效，縮短製造時間及強化物流效率，以爭取時效。

(5) 微利時代來臨：近年來由於廠商盲目擴廠造成市場供需失衡，且原物料價格持續上漲，不具差異化之產品迫使廠商削價競爭，消費者選擇增加形成對產品購買的觀望和價格的挑剔使有效需求不足，引發微利時代來臨。

因應措施：

- a. 精進研發實力，創新產品及製程技術的研究與發展。
- b. 開發具高附加價值及潛力之利基市場，提供優質化之服務及技術支援來符合客戶對全方位解決方案之需求。
- c. 以成為客戶傑出的供應鏈夥伴為定位，整合全公司資源來提供單一窗口的產品及服務以降低客戶之交易成本及提昇客戶之價值，俾建立客戶之忠誠。
- d. 以卓越的執行力落實於成本管理的運作並搭配產品市場的動態調整至利基產品組合，使利潤空間得以擴大，因而能擺脫微利時代的威脅。

(6) 中國大陸轉變為世界工廠及價格破壞者之威脅中國大陸自從進行改革開放後，低廉及充沛的生產資源所提供成本上的優勢，已引導中國大

陸轉變為世界工廠的定位及成為價格破壞者的角色。

因應措施：

- a. 提供技術、研發及管理資源予敬鵬常熟廠，以利於擴展其營運，就近服務客戶並擴充市場版圖。
- b. 以創新的研發能力、卓越的製造競爭力、及傑出價值的客戶服務系統為後盾，以建構異於價格破壞者之差異化產品及服務。
- c. 優異的成本管控機制將於敬鵬之國內及海外事業體啟動，敬鵬將以成本上、技術上及服務上的競爭優勢迎戰價格破壞者的挑戰。
- d. 泰國的生產成本低於中國大陸，本公司已自2015年開始擴充泰國廠產能，以因應部份低價競爭的商機。

5.2.1.6 台灣印刷電路板產業SWOT分析(資料來源TPCA)

(1) 產業所呈現之優勢

- a. 具高度彈性化之生產及較短前置時間之供給能力。
- b. 建構良好之成本控制系統。
- c. 和中國大陸相同之文化背景。
- d. 能夠努力工作且受過良好教育的員工。
- e. 發展良好且完善之資訊科技產業(IT)供應鏈。

(2) 產業所呈現之弱勢

- a. 相對於美國及日本同業而言,高階技術有某些程度的差距。
- b. 相對於其他國家之競爭同業而言，在市場開發及推廣之能力上尚待加強。
- c. 台灣印刷電路板產業並未有較具價格影響力之廠商，所以台灣同業只能居於價格接受者而非價格決定者之角色，因此只能獲取較少之利潤。

(3).產業面對之機會

- a. 北美大廠基於成本考量上已不具競爭能力，因而有愈來愈多高階產品之訂單移轉至台灣。
- b. 中國大陸已成為最大且成長最快的市場。
- c. 中國大陸之通訊及家電市場成長飛快。

(4) 產業面對之威脅

- a. 愈來愈多印刷電路板產廠商將生產基地移至中國大陸。

- b. 中國大陸當地之印刷電路板業者已變得愈來愈具有競爭力及營運愈來愈成熟。
- c. “中國製造”及“中國價格”已成為市場主流。
- d. 客戶對目前之訂價仍不夠滿意，其仍舊期待有更低廉之售價。
- e. 由於世界經濟衰退，導致歐美日需求的下降。

(5) 具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營業利益率、EBITDA

KPI	定義	108年度目標	108年度實際	達成率
營業利益率	營業淨利占營收比例	9.17%	1.67%	18.21%
EBITDA (新台幣千元)	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淨利	3,390,839	1,958,495	57.76%

5.2.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5.2.2.1 重要用途

(1)單面印刷電路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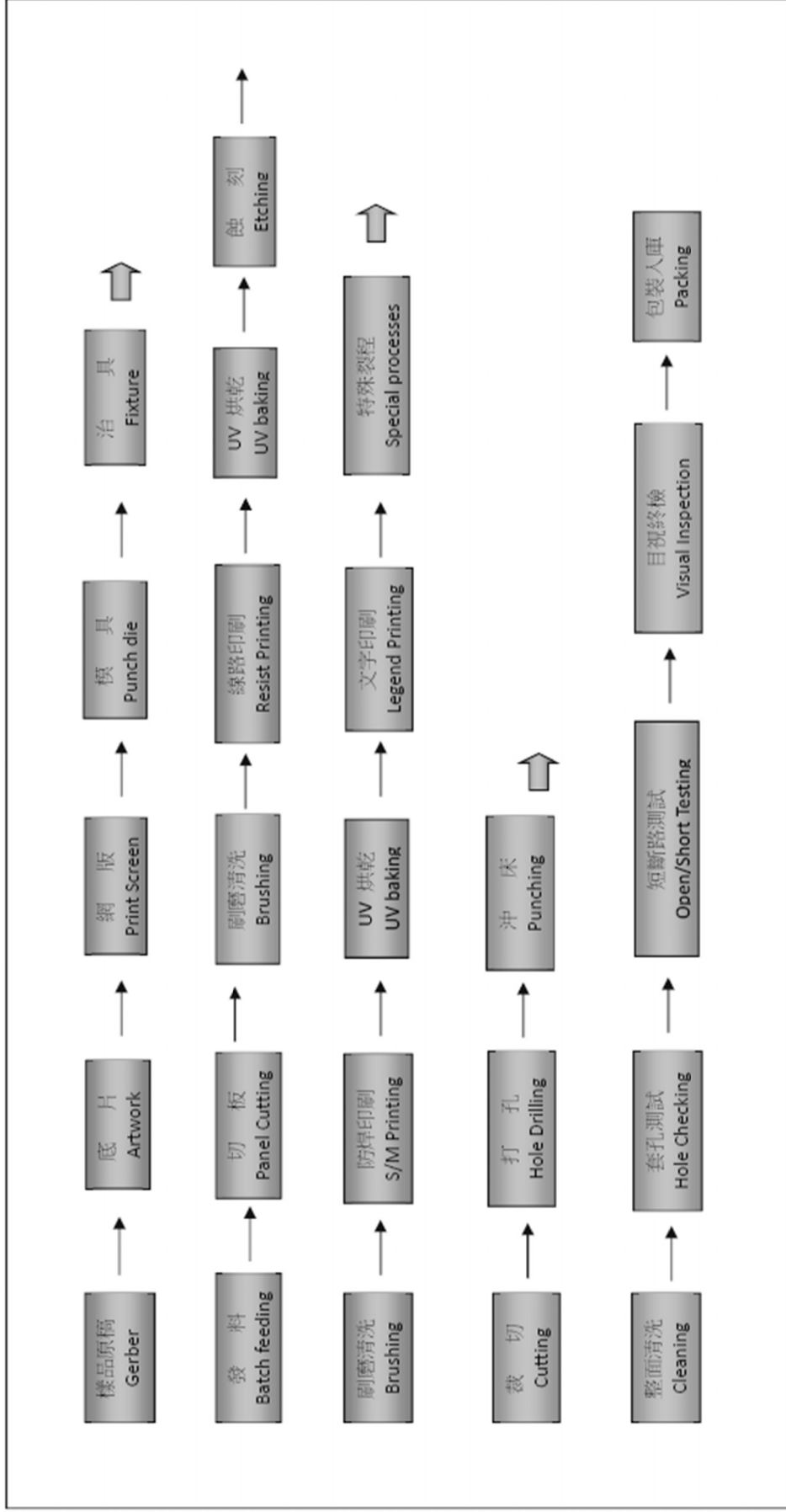
- a.消費性產品：電視機、錄放影機、收錄音機、遙控器、掌上型遊樂器、照相機、警報器、緊急照明設備、電源供應器、家電用控制板、工業用控制板等。
- b.通訊產品：電話機、電話總機、傳真機等。
- c.資訊產品：監視器、終端機、鍵盤、滑鼠等。

(2)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

- a.消費性產品：攝錄影機、汽車音響、CD-PLAYER、電視遊樂器、高階電源供應器、工業用控制板、汽車儀表板、不斷電設備等。
- b.通訊產品：數位式電話機、答錄機、交換機、數據機、呼叫器、衛星接收器、個人數位助理、行動電話等。
- c.資訊產品：高階監視器、高階終端機、印表機、繪圖卡、音效卡、網路卡、視訊卡、影像掃瞄器、光碟機、筆記型電腦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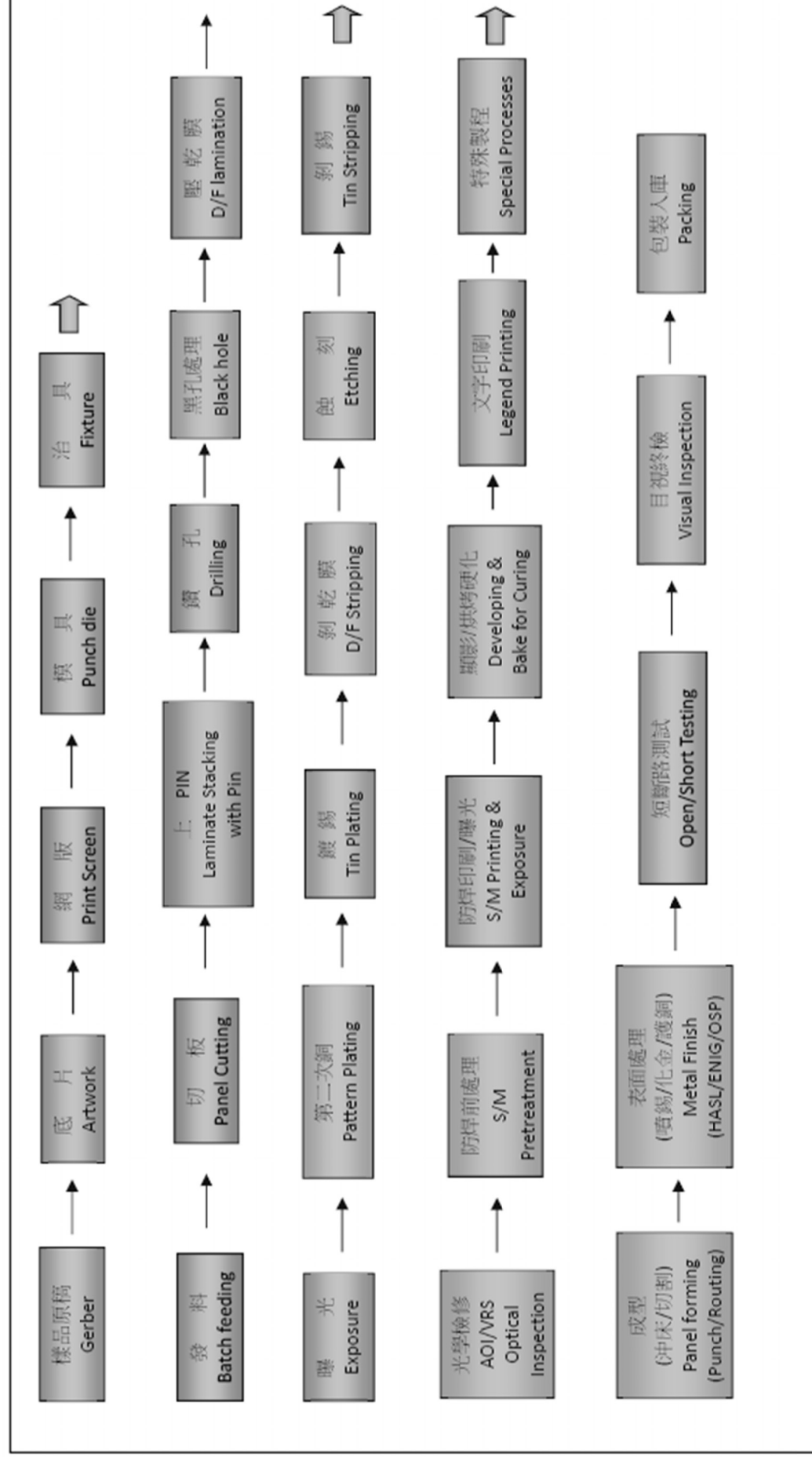
5.2.2.2 產品製過程

單面板流程圖
Process flow of single sided PC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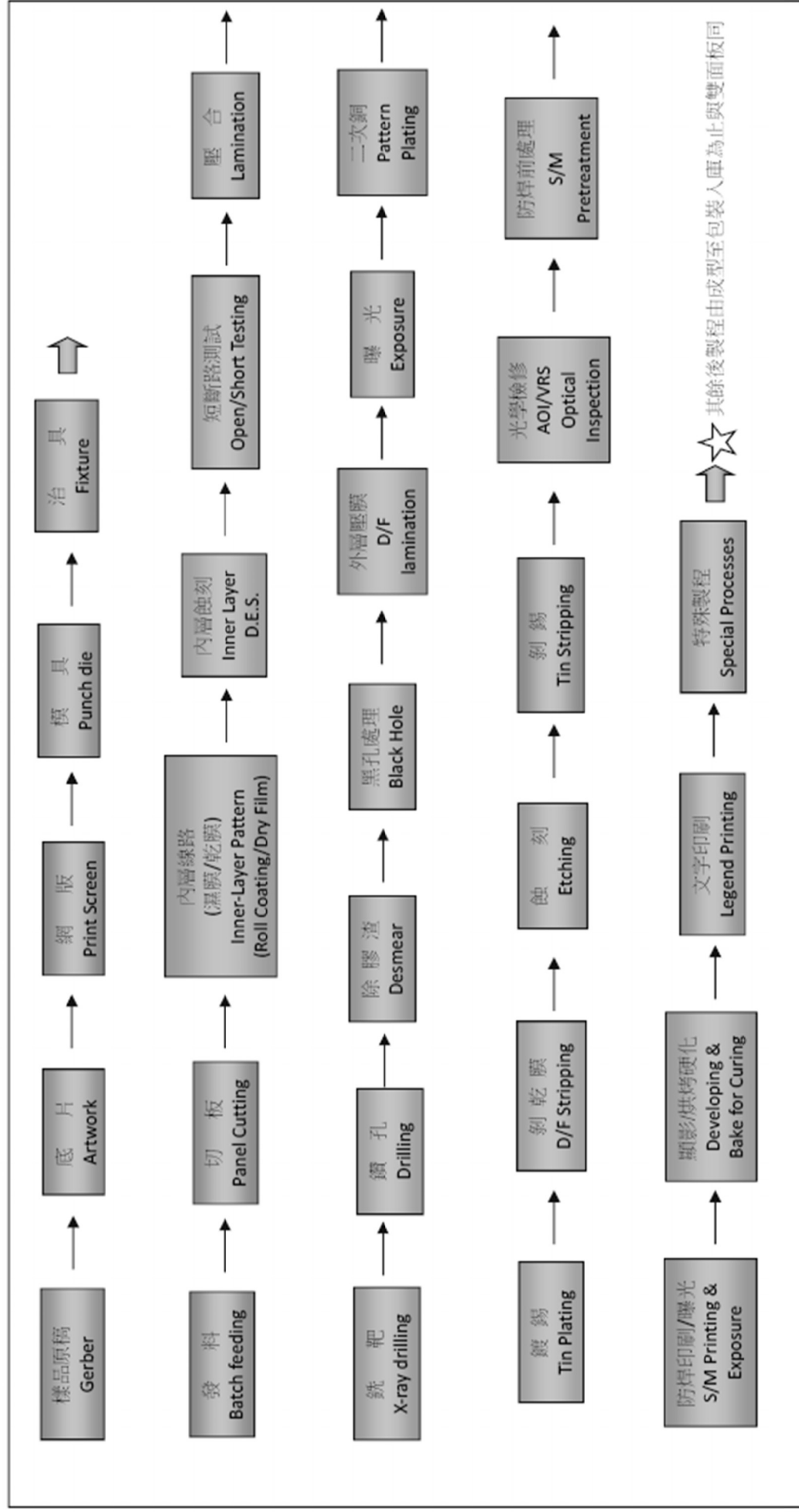


雙面板流程圖

Process flow of double sided PCB



多層板流程圖 Process flow of MLB



5.2.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銅箔基板，在產業發展初期，在銅箔基板仰賴進口供應，近來隨產業特有的群聚效應，上游基板及製程化學業者紛紛投資設廠，產能迅速擴充，目前國內PCB業者，除少數特殊原料仍需仰賴進口外，皆可由國內原料供應商取得。

5.2.4 最近兩年度主要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份	107年				108年				109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04,780	16.24%	無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6,913	17.07%	無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74,754	17.83%	無
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938,369	11.68%	無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729,214	11.24%	無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76,930	11.48%	無
	其他	5,789,952	72.08%		其他	4,649,535	71.69%		其他	1,089,096	70.69%	
	進貨淨額	8,033,101	100.00%		進貨淨額	6,485,662	100.00%		進貨淨額	1,540,780	100.00%	

本公司前十大供應商多為國內大廠，但因本公司採取分散的供應商政策，故目前只有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佔進貨總額10%以上的單一供應商。

增減變動情形：印刷電路板產製過程中，基板佔原物料比重最高，故前十大進貨廠商多為提供各類基板之廠商，諸如南亞、臺耀科技、台光電子、聯茂電子等。因南亞為國內基板材料供應量最多之製造商，產能充裕、供貨穩定，故最近三年度迄今皆為第一大之進貨廠商，其進貨項目包含玻璃纖維環氧基板及複合基板等。一般而言，國內印刷電路板廠商已具備提供充足原料之能力，並無過份仰賴國外進口之情形。

5.2.5 最近兩年度主要客戶增減變動

本公司前十大銷貨客戶多為國際性大廠，但因本公司採取分散的客戶政策，故未有佔總銷售額10%以上的單一客戶。而銷貨客戶增減變動主要係受客戶所處產業消長及業務開發狀況不同而變化。此外，隨著本公司近年來多層板產品開發之成效顯現，故歐美日國際大廠對本公司之採購比重相對提升。

5.2.6 最近兩年度生產量值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M²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07年 度			108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單面印刷電路板		2,997,602	2,993,392	4,185,463	3,226,553	2,468,222	3,718,532
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		4,293,604	3,422,654	13,602,725	4,430,698	3,088,937	11,791,143
合 計		7,291,206	6,416,046	17,788,188	7,657,251	5,557,159	15,509,675

註：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5.2.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M²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7年 度				108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單面印刷電路板		51,245	128,935	2,858,376	4,728,155	37,691	109,118	2,405,368	3,917,719
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		59,347	466,552	3,368,448	14,850,246	47,152	396,452	3,041,682	13,425,209
合 計		110,592	595,487	6,226,824	19,578,401	84,843	505,570	5,447,050	17,342,928

5.3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9年3月31日 (註)
員 工 人 數		8,065	8,250	7,727
平 均 年 歲		31.87	32.63	33.1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18	4.27	4.6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	1	1
	碩 士	89	86	87
	大 專	1,905	1,885	1,859
	高 中	4,304	4,412	4,216
	高 中 以 下	1,766	1,866	1,564

5.4 環保支出資訊

5.4.1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註：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08年度	109年度截至3月31日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空汙,廢水,廢棄物處理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
賠償單位或處分單位	桃市環保局	桃市環保局
賠償金額或處分金額	6,124,000 (註1)	94,500
說明	違反消防法規、空汙,廢水、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等罰款。	違反水污法罰鍰

註1. 108年度罰款主要為105年12月24日因貯存銅及其化合物(C-0110)桶槽，遭供應商槽車倒車不慎撞破，導致廢液疏漏，遭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開立期後罰款。

5.4.2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5.4.2.1 加強資源回收

- (1)基板之邊料，儘可能再利用或轉售利用。
- (2)廢板及廢水處理之污泥，與專業資源回收公司簽約作回收銅之用途。
- (3)設置銅粉過濾機，使各製程之洗滌水作100%之回收再利用，大幅度減少用水量。
- (4)加強其他可再利用之物質回收。

5.4.2.2 加強製程中減廢

- (1)平鎮廠之PTH製程，全面採用黑孔碳體導通方式生產，以大幅減少廢水。
- (2)擴充銅粉過濾機，利用水資源循環使用，減少廢水量。
- (3)推廣銀貫孔產品，減少電鍍之化學污染。

5.4.2.3 擴充污染防治設備

- (1)更新桃園廠廢水處理設備。
- (2)增設廢氣處理塔，使排氣品質符合國家排放標準。
- (3)強化兩廠製程排水分流系統，將含COD數值高之廢水完全集中處理，以達國家排放標準。

5.4.2.4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歐盟於2006年7月1日起，對於銷往歐盟國家的電子產品提出限用，所有規範中的電子電器產品在進入歐洲市場時，不能含有RoHS (The Restriction of the use of certain Hazardous Substances in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2002/95/EC)裡所規範的六項危害物質。

本公司近年來以環保工作為己任，已先後導入並廣泛使用環保材料及無鉛製程，故此限用指令對公司衝擊不大，而早於同業的環保措施更能夠為公司帶來商機。

5.4.3 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降低製程對環境造成衝擊，做好環境保護工作，已成為世界潮流；本公司持續推行環境品質系統，並計劃於109年度投入35,923仟元資金，強化防治污染設備，減少製程對環境的干擾，進而提昇公司形象增加競爭力。

5.4.4 改善後之影響

- 5.4.4.1 對淨利之影響：每年度折舊約增加4,490千元。

5.4.4.2 可享投資抵減合計約0千元。

5.4.4.3 對競爭地位之影響：做好環保工作為一世界潮流，本公司積極投入環保支出，雖對盈餘略有影響但頗獲國外客戶之肯定，因而強化市場競爭能力。

5.5 勞資關係

5.5.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5.5.1.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員工為公司重要之資源，故本公司一向注重勞資關係，為充分照顧員工福利，除對勞工法令之規定事項遵照辦理外，另有多項福利措施照顧員工

(1)員工保險：a.全體同仁參加勞保及健保。

b.依工作性質投保人身意外險，保費全額由公司負擔。

(2)員工調薪、獎金紅利及員工認股制度之實施。

(3)凡本公司員工本人、配偶、父母、子女，結婚、生育、死亡、殘廢、喬遷等，均有補助金或撫卹金等。

(4)員工急難補助。

(5)定期健康檢查。

(6)員工在職訓練。

(7)員工膳宿。

5.5.1.2 進修訓練制度

員工為公司重要之資源，故本公司一向以員工的培訓為重。

(1)教育訓練系統區分為年度專案訓練、階層別訓練、職能別訓練、特殊技能訓練、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等五種。

(2)針對員工的本職學能提供經常性的訓練課程，並提供語言及其他技能的訓練課程，提供員工選修。

(3)建立內部講師制度，傳承公司的知識資產。

(4)視特殊需要，實施派外訓練。

(5) 員工進修訓練實際實施情形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1.年度專案訓練	8	278	67.5	240,300
2.階層別訓練	28	412	153	53,550
3.職能別訓練	4,920	59,040	5,717	2,000,950
4.特殊技能訓練	109	282	1,620	826,056
5.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490	1,205	3,920	572,320
總計	5,555	61,217	11,477.5	3,693,176

(6)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證照情形

1. 中華民國會計師：會計部門1人

(7) 員工行為倫理評鑑

a.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服務守則」作為敬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以及員工行為應遵循準繩，其主要內容為：

- (a) 所有人員行為均應符合誠實、倫理道德，當個人與其職務發生利益衝突時尤應遵守。
- (b) 公司機密業務、資訊應予維護保密。
- (c) 提出之定期報告應以完整、公平、正確、及時且易於了解之方式揭露。
- (d) 以公平方式對待客戶、供應商以及競爭廠商。
- (e) 保護公司之資產以期有效運用。
- (f) 遵守政府法令規章，包括內線交易相關法令。
- (g) 當有違反本行為準則或違反之虞時，應速回報本行為準則所列之適當人員。

b. 本公司依據員工考績評核辦法、本公司員工獎懲辦法等規定考核員工。各項獎懲規定，均週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知道行為規範。員工遇有足資鼓勵之事蹟或做誠行為時，依上開規定辦理獎懲。

5.5.1.3 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凡編制內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者或屆滿一定年齡或終身喪失工作能力者，均得依該辦法領取退休金。本公司並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台銀信託部退休金專戶中。實際支付職工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支付。在該

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

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本公司按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5.5.1.4 勞資協議

- (1)新進員工皆授予員工工作規則，詳列工作時間、休假、請假、薪資、獎懲、考核、離職解雇、退休、職業災害、福利、性騷擾防治、勞資溝通等事項。
- (2)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對勞資問題多採溝通協調方式處理，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務使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之認知，使各項工作得以順利推動。
- (3)與員工皆有簽訂工作契約，明訂勞資雙方權利義務關係。同時遵循施行性別工作平等法，並訂定優於勞基法加班費的規定，加強保障員工的權益。

5.5.1.5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經由員工工作契約，明訂權利義務，保障員工權益。
- (2)舉辦勞資會議，相互溝通意見，協商解決問題。
- (3)訂定勞工申訴管道，處理有關員工對懲戒不服、管理不當、性騷擾等之申訴。
- (4)設置勞工信箱，擴大溝通管道。

5.5.2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無

5.6 重要契約： 無

6. 財務概況

6.1 最近五年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情形

6.1.1 簡明資產負債表

6.1.1.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註3)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14,750,952	15,261,056	15,225,751	14,306,924	12,906,391	12,008,6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8,948,615	8,372,088	7,766,272	7,117,745	7,863,012	7,659,593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註2)		775,433	1,752,035	2,237,363	1,731,165	2,335,024	2,979,857
資產總額		24,475,000	25,385,179	25,229,386	23,155,834	23,104,427	22,648,1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880,617	8,319,220	8,372,807	7,047,242	6,325,895	5,978,336
	分配後	6,847,129	7,047,235	7,478,442	6,848,494	註4	註4
非流動負債		796,972	857,882	670,683	647,120	1,041,234	1,036,0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677,589	9,177,102	9,043,490	7,694,362	7,367,129	7,014,382
	分配後	7,644,101	7,905,117	8,149,125	7,495,614	註4	註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290,593	16,136,250	16,171,605	15,448,041	15,735,751	15,632,675
股本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資本公積		1,574,389	1,568,318	1,568,318	1,568,318	1,578,800	1,578,8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143,407	10,520,610	10,757,737	10,046,949	10,532,226	10,557,511
	分配後	8,109,919	9,248,625	9,863,372	9,848,201	註4	註4
其他權益		597,843	72,368	(129,404)	(142,180)	(350,229)	(478,59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506,818	71,827	14,291	13,431	1,547	1,04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797,411	16,208,077	16,185,896	15,461,472	15,737,298	15,633,721
	分配後	14,763,923	14,936,092	15,291,531	15,262,724	註4	註4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經會計師核閱。

註4：尚待109年度股東會決議。

6.1.1.2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9,438,820	10,551,929	10,011,756	8,447,888	8,654,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5,139,842	5,083,884	4,730,621	3,997,508	4,129,901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註2)		7,388,779	7,646,892	8,720,431	8,938,895	8,988,380
資產總額		21,967,441	23,282,705	23,462,808	21,384,291	21,772,78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113,594	6,488,523	6,784,444	5,308,179	5,028,533
	分配後	5,080,106	5,216,538	5,890,079	5,109,431	註3
非流動負債		563,254	657,932	506,759	628,071	1,008,49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676,848	7,146,455	7,291,203	5,936,250	6,037,030
	分配後	5,643,360	5,874,470	6,396,838	5,737,502	註3
股本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資本公積		1,574,389	1,568,318	1,568,318	1,568,318	1,578,8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143,407	10,520,610	10,757,737	10,046,949	10,532,226
	分配後	8,109,919	9,248,625	9,863,372	9,848,201	註3
其他權益		597,843	72,368	(129,404)	(142,180)	(350,229)
庫藏股票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290,593	16,136,250	16,171,605	15,448,041	15,735,751
	分配後	14,257,105	14,864,265	15,277,240	15,249,293	註3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尚待109年度股東會決議。

6.1.2 簡明綜合損益表

6.1.2.1 簡明損益表(合併)-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22,644,105	23,939,699	23,645,611	20,173,888	17,848,498	4,123,608
營業毛利	3,333,268	4,383,850	3,290,564	2,075,859	1,394,508	275,697
營業損益	2,063,685	3,019,123	2,035,142	895,053	298,142	4,5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2,126	302,374	205,760	(519,984)	534,212	36,024
稅前淨利	2,565,811	3,321,497	2,240,902	375,069	832,354	40,59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914,455	2,456,514	1,496,209	162,225	659,972	25,070
本期淨利(損)	1,914,455	2,456,514	1,496,209	162,225	659,972	25,0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9,520)	(537,736)	(192,772)	7,716	(184,552)	(128,6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64,935	1,918,778	1,303,437	169,941	475,420	(103,57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977,323	2,489,038	1,500,804	163,311	660,825	25,28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62,868)	(32,524)	(4,595)	(1,086)	(853)	(2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960,241	1,932,729	1,308,419	170,801	476,043	(103,07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95,306)	(13,951)	(4,982)	(860)	(623)	(501)
每股盈餘(註3)	4.97	6.26	3.78	0.41	1.66	0.06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已發行之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累積盈餘或資本公積增資而新增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四：各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0元 107年：0元

105年：0元 108年：0元

106年：0元

6.1.2.2 簡明損益表(個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17,293,414	18,240,972	18,463,729	15,425,920	13,382,708
營業毛利淨額	2,575,164	3,192,061	2,237,921	1,307,784	994,049
營業損益	1,718,462	2,246,532	1,447,232	619,681	346,3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2,571	843,691	586,964	(361,869)	444,641
稅前淨利	2,481,033	3,090,223	2,034,196	257,812	791,03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977,323	2,489,038	1,500,804	163,311	660,825
本期淨利(損)	1,977,323	2,489,038	1,500,804	163,311	660,8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082)	(556,309)	(192,385)	7,490	(184,7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60,241	1,932,729	1,308,419	170,801	476,043
每股盈餘(註2)	4.97	6.26	3.78	0.41	1.66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已發行之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累積盈餘或資本公積增資而新增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三：各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0元 107年：0元

105年：0元 108年：0元

106年：0元

6.1.3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u>年度</u>	<u>簽證會計師</u>	<u>查核意見</u>	<u>說明</u>
104	俞安恬、關春修	無保留意見	
105	呂莉莉、俞安恬	無保留意見	
106	呂莉莉、王勇勝	無保留意見	
107	呂莉莉、王勇勝	無保留意見	
108	呂莉莉、王勇勝	無保留意見	

6.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2.1 財務分析(合併)-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分析項目 (註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	36	36	33	32	3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9	196	210	217	200	20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7	183	182	203	204	201
	速動比率	144	135	131	150	154	149
	利息保障倍數	82	90	47	7	15	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94	4.87	5.00	4.95	4.89	4.59
	平均收現日數	73.88	74.95	73.00	73.73	74.64	79.52
	存貨週轉率 (次)	5.86	5.46	5.09	4.68	4.87	4.8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63	5.61	5.54	5.25	5.71	5.75
	平均銷貨日數	62.28	66.85	71.70	77.99	74.94	75.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74	2.76	2.93	2.71	2.38	2.2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3	0.96	0.93	0.83	0.77	0.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8	10	6	1	3	1
	權益報酬率 (%)	13	15	9	1	4	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65	84	56	9	21	4
	純益率 (%)	8	10	6	1	4	1
	每股盈餘 (元)	4.97	6.26	3.78	0.41	1.66	0.0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1	43	31	26	28	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8	126	120	116	140	1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	10	5	3	6	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	2.56	3.39	5.86	14.27	204.07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2	1.07	1.26	(0.5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利息保障倍數：因稅前純益增加，使得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獲利能力：因稅後損益增加，使得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隨之增加。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存貨減少，使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現金再投資比率：因支付現金股利減少使得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營運槓桿度：因營業利益減少，使得營運槓桿度上升。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109年第1季財務資料經由會計師核閱。

註三：尚待109年度股東會決議。

6.2.2 財務分析(個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分析項目(註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	31	31	28	2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7	317	342	386	38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4	163	148	159	172
	速動比率	118	121	105	118	131
	利息保障倍數	145	191	92	9	2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7	5.23	5.37	5.04	4.98
	平均收現日數	70.6	69.79	67.97	72.42	73.29
	存貨週轉率(次)	6.51	6.15	5.89	5.69	5.9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70	5.83	6.99	4.99	4.81
	平均銷貨日數	56.07	59.35	61.97	64.15	60.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89	3.57	3.76	3.53	3.2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0	0.81	0.79	0.69	0.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	11	6	1	3
	權益報酬率(%)	13	16	9	1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2	78	51	6	20
	純益率(%)	11	14	8	1	5
	每股盈餘(元)	4.97	6.26	3.78	0.41	1.6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2	38	22	21	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4	109	97	93	1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5	6	1	1	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6	2.63	3.70	6.48	9.64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2	1.06	1.1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利息保障倍數：因稅前純益增加，使得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獲利能力：因稅後損益增加，使得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隨之增加。

現金流量比率：因流動負債減少幅度大於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幅度，使得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現金再投資比率：因支付現金股利減少使得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營運槓桿度：因營業淨利減少，使得營運槓桿度上升。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尚待109年度股東會決議。

※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稅前利益 / 實收資本額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5)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6.3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湘生

陳湘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0 日

6.4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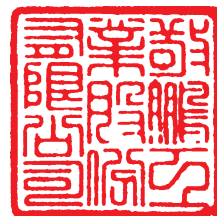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維金



日 期：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所述,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發生火災,造成部分建物、設備及存貨毀損,並產生相關之修繕賠償費用,估計災害損失金額902,744千元,列報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投保相關財產保險,目前與保險公司協商處理賠事宜中,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累積收到保險理賠金額為700,000千元,分別列報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金額均為350,000千元。由於理賠涉及災害鑑定,截至報告日止,尚無法完全確認保險理賠金額,俟後續保險理賠金額可合理估計時,再於以後期間認列相關理賠收入。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附註五(一)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存貨主要為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因科技快速變遷、市場需求的改變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加上同業價格競爭，其相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而存貨續後衡量係仰賴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評估，因此將存貨續後衡量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包括評估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之合理性；取得存貨續後衡量明細表，瞭解管理階層進行存貨續後衡量時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之合理性；選取樣本核對相關交易憑證，以驗證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

有關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附註五(二)及附註六(十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針對特定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商品，依據過去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於產品出售時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因退款負債可能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方式；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相關假設之合理性；取得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計算明細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驗證管理階層對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其估計方法的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呂 莉 莉



王 勇 勝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10193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敬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xx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320,602	19	4,077,954	18	21xx	
1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844,305	4	1,046,338	5	212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及(十八))	29,586	-	5,573	-	215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	3,600,032	16	3,660,346	16	217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及(九))	62,658	-	71,818	-	2219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3,094	-	116,124	-	2230	
130x 存貨(附註六(六)及(九))	3,105,154	13	3,648,971	16	2280	
1410 預付款項	75,665	-	111,883	-	232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610,070	3	1,361,669	6	239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5,225	1	206,248	1	25xx	
流動資產合計	12,906,391	56	14,306,924	62		
非流動資產：						
15xx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七、八及九)	7,863,012	34	7,117,745	31	2570	
16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434,396	2	-	-	2580	
1755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195,370	1	179,996	1	2640	
1840 預付設備款(附註九)	348,479	2	1,250,926	5	2xxx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110,928)	-	65,307	-	31xx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245,851	5	180,313	1	3110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	-	54,623	-	3200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198,036	44	8,848,910	38		
資產總計	\$ 23,104,427	100	\$ 23,155,83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八及九)	\$ 1,447,057	6	1,406,223	6	21xx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八及九)	-	-	8,334	-	2120	
應付票據	514,231	2	840,259	4	2152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十九))	2,055,863	9	2,352,837	10	217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及(十九))	1,379,003	6	1,575,008	7	2219	
本期所得稅負債	24,667	-	-	-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45,121	-	-	-	228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一))	-	-	149,396	-	2321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八))	859,953	4	715,185	3	2399	
流動負債合計	6,325,895	27	7,047,242	30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668,685	3	628,071	3	257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339,812	2	-	-	2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32,737	-	19,049	-	2640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41,234	5	647,120	3		
負債總計	7,367,129	32	7,694,362	3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七)、(十一)、(十四)及(十六))：						
普通股股本	3,974,954	17	3,974,954	17	3110	
資本公積	1,578,800	7	1,568,318	7	32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335,852	10	2,319,521	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142,180	1	129,404	-	3320	
未分配盈餘	8,054,194	35	7,598,024	33	3350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0,229)	(2)	(142,180)	-	34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5,735,751	68	15,448,041	67	31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1,547	-	13,431	-	36xx	
權益總計	15,737,298	68	15,461,472	67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104,427	100	\$ 23,155,834	100	2-3xxx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松麟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 17,848,498	100	20,173,88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四)及七)	16,453,990	92	18,098,029	90
5900 營業毛利	1,394,508	8	2,075,859	1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四)、(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59,522	3	533,096	3
6200 管理費用	444,323	2	507,04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4,680	1	129,845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159)	-	10,822	-
營業費用合計	1,096,366	6	1,180,806	6
6900 營業淨利	298,142	2	895,053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八)、(十一)、(十二)、(二十)及十二)：				
7010 其他收入	281,996	1	358,055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13,509	2	(819,382)	(4)
7050 財務成本	(61,293)	-	(58,65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34,212	3	(519,984)	(2)
7900 稅前淨利	832,354	5	375,069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172,382	1	212,844	1
本期淨利	659,972	4	162,225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四)、(十五)及(十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9,069	-	3,034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814	-	62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3,255	-	2,41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7,807)	(1)	5,303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7,807)	(1)	5,30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4,552)	(1)	7,71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75,420</u>	<u>3</u>	<u>169,941</u>	<u>1</u>
8600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60,825	4	163,311	1
8620 非控制權益	(853)	-	(1,086)	-
	<u>\$ 659,972</u>	<u>4</u>	<u>162,225</u>	<u>1</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76,043	3	170,801	1
8720 非控制權益	(623)	-	(860)	-
	<u>\$ 475,420</u>	<u>3</u>	<u>169,941</u>	<u>1</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u>\$ 1.66</u>		<u>0.4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u>\$ 1.66</u>		<u>0.41</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松麟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3,974,954	1,568,318	2,169,441	-	8,588,296	10,757,737	17,847	17,847	16,171,605	14,291	16,185,896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17,847	(17,847)	(17,847)	(17,847)	-	-	-
期初重編後餘額	3,974,954	1,568,318	2,169,441	-	8,606,143	10,775,584	-	(147,251)	16,171,605	14,291	16,185,89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0,080	-	(150,080)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9,404	(129,404)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94,365)	(894,365)	-	-	(894,365)	-	(894,365)
本期淨利(損)	-	-	-	-	163,311	163,311	-	-	163,311	(1,086)	162,2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19	2,419	-	5,071	7,490	226	7,7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5,730	165,730	-	5,071	170,801	(860)	169,94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974,954	1,568,318	2,319,521	129,404	7,598,024	10,046,949	-	(142,180)	15,448,041	13,431	15,461,47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331	-	(16,33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776	(12,776)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8,748)	(198,748)	-	-	(198,748)	-	(198,748)
本期淨利(損)	-	-	-	-	660,825	660,825	-	-	660,825	(853)	659,9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267	23,267	-	(208,049)	(184,782)	230	(184,5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84,092	684,092	-	(208,049)	476,043	(623)	475,42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10,482	-	-	(67)	(67)	-	-	10,415	(11,261)	(846)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974,954	1,578,800	2,335,852	142,180	8,054,194	10,532,226	-	(350,229)	15,735,751	1,547	15,737,29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松麟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32,354	375,06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64,848	1,071,33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159)	10,8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5,955)	(50,461)
利息費用	61,293	58,657
利息收入	(95,082)	(91,657)
股利收入	-	(75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672	10,179
處分投資損失損失	4,265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38,499	26,077
長期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	1,887
災害損失	-	902,74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71,381	1,938,8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812)	6,715
應收帳款	(38,137)	804,144
其他應收款	4,619	(7,335)
存貨	576,667	65,261
預付款項	34,573	52,224
其他流動資產	59,296	(41,1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12,206	879,8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26,028)	(125,427)
應付帳款	(270,948)	(380,915)
其他應付款	(177,783)	(271,369)
其他流動負債	101,503	(36)
淨確定福利負債	(4,111)	(51,1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77,367)	(828,8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5,161)	50,944
調整項目合計	1,006,220	1,989,7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38,574	2,364,841
收取之利息	129,588	122,961
支付之利息	(51,820)	(46,706)
支付之所得稅	(124,475)	(599,6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91,867	1,841,43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5,812)	(1,530,43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17,691	2,040,19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6,240)	(489,63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842	16,374
取得使用權資產	(346)	-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及非流動(增加)減少	(431,664)	210,581
預付設備款增加	(310,486)	(1,122,518)
收取之股利	-	75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2,015)	(874,6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490,620	4,303,746
短期借款減少	(3,433,003)	(4,655,812)
償還公司債	(157,557)	-
償還長期借款	(8,754)	(43,338)
租賃本金償還	(51,487)	-
發放現金股利	(198,748)	(894,365)
非控制權益變動	(84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9,775)	(1,289,76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429)	18,6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2,648	(304,4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77,954	4,382,3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20,602	4,077,95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松麟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二)沖床及鋼鐵類之電子用印刷線路板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三)絕緣板之製造加工買賣。(四)前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此一版本與前一版本之差異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使用權資產係以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帳數，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將承租辦公設備及電腦設備等適用租賃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之認列豁免。

過渡時，先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將其租賃負債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而使用權資產則以初次適用日租賃負債之金額衡量。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1)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2)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3.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增加453,915千元、租賃負債增加397,621千元、長期預付租金減少54,623千元及預付款項減少1,671千元。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2.15%。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 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146,970
認列豁免：	
短期租賃	(435)
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	(2,534)
可合理確定將行使之租賃延長或終止之選擇權	<u>294,757</u>
	<u>\$ 438,758</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 397,621
107.12.31 認列之融資租賃負債金額	<u>-</u>
於108.1.1 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u>\$ 397,621</u>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後認為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另有註明者(參閱各項目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子公司其他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以下簡稱VEGA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Chin-Poon Japan Co., Ltd. (以下簡稱敬鵬Japan公司)	印刷電路板 之銷售業務	- %	100.00%	註一
本公司	泰國Draco PCB Public Co., Ltd. (以下簡稱泰國Draco公司)	印刷電路板 之產銷業務	99.65%	99.58%	註二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以下簡稱敬鵬開曼公司)	一般投資及 印刷電路板 之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Chin-Poon (Changshu) Electronics Co., Ltd (以下簡稱敬鵬常熟公司)	印刷電路板 之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敬鵬Japan公司進行清算，敬鵬Japan公司並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為清算基準日，並業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一日清算完結。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向非控制權益購入泰國Draco公司之股份計282千股，價款計846千元，並調整減列保留盈餘67千元。

(四)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本期淨利(損)。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或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為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清償，或因營業而產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及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複合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本公司持有子公司發行之債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應視為發行公司收回所發行之債券。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認列為損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則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減少。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各類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八至六十年
機器設備	二至十年
其他設備	二至二十年
租賃改良	五至三十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為原始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於租賃期間計提利息費用。當租賃負債發生租賃給付及租賃期間等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短期租賃Lessee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採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 承租人

合併公司之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長期預付租金

係敬鵬常熟公司之土地使用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有效使用年限(五十年)內按直線法攤銷，並依預期攤銷期間分別帳列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租金和非流動資產項下長期預付租金。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 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之製造及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商品之控制移轉係指商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商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商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係依據過去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針對不同類型之商品，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營業收入減項及退款負債(列報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五)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其因累積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加計為流通在外股數。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告提出日之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六)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續後衡量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之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而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續後衡量主要係依目前市場銷售價格為評估基礎，故可能因產業環境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

(二)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

合併公司依據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針對不同類型之產品，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合併公司定期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任何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列。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12.31</u>	<u>107.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340	4,200
活期存款	3,811,019	3,626,893
定期存款	428,403	387,129
支票存款	78,840	59,732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320,602</u>	<u>4,077,95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合併公司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至一年以內及一年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係分別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三)。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流動：		
受益憑證	\$ 844,170	1,046,338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135	-
合計	<u>\$ 844,305</u>	<u>1,046,338</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帳面價值</u>	<u>名目本金</u>	<u>到期期限</u>
	資 產	(千元)	
108年12月31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u>\$ 135</u>	USD 2,694	109.03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	\$ 610,070	1,361,669
非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	1,225,400	160,857
存出保證金	20,451	19,456
合 計	<u>\$ 1,855,921</u>	<u>1,541,982</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8.12.31</u>	<u>107.12.31</u>
應收票據	\$ 29,586	6,267
應收帳款	3,683,528	3,755,074
減：備抵損失	83,496	95,422
	<u>\$ 3,629,618</u>	<u>3,665,919</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含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台灣地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08.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527,320	0.0545%	1,376
逾期30天以下	41,467	2.3924%	992
逾期31~60天	7,035	10.7554%	757
逾期61~90天	2,987	28.1910%	842
逾期91~120天	636	36.5139%	232
逾期121~180天	1,201	41.0494%	493
逾期181天以上	74,650	100%	74,650
	<u>\$ 2,655,296</u>		<u>79,342</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283,754	0.1103%	2,520
逾期30天以下	81,804	3.7578%	3,074
逾期31~60天	41,114	15.5130%	6,378
逾期61~90天	1,897	66.8951%	1,269
逾期91~120天	238	100%	238
逾期121~180天	2,902	100%	2,902
逾期181天以上	72,840	100%	72,840
	<u>\$ 2,484,549</u>		<u>89,221</u>

合併公司大陸地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75,371	0.0021%	14
逾期30天以下	47,080	0.1001%	47
	<u>\$ 722,451</u>		<u>61</u>

	107.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52,639	0.0022%	15
逾期30天以下	40,077	0.1326%	53
逾期31~60天	6,283	1.5141%	95
逾期61~90天	3,940	10.2601%	404
逾期91~120天	6,603	24.3758%	1,610
	<u>\$ 709,542</u>		<u>2,177</u>

合併公司其他地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29,043	0.6762%	2,225
逾期30天以下	2,221	5.1778%	115
逾期181天以上	4,103	100%	4,103
	<u>\$ 335,367</u>		<u>6,443</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88,259	0.0780%	198
逾期30天以下	57,463	0.7687%	356
逾期31~60天	4,209	2.5418%	98
逾期61~90天	11,783	17.3651%	2,038
逾期91~120天	217	52.9450%	115
逾期121~180天	603	66.1859%	399
逾期181天以上	4,716	100%	4,716
	\$ 567,250		7,920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95,422	84,584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159)	10,822
匯率影響數	233	16
期末餘額	\$ 83,496	95,422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五)其他應收款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	\$ 63,716	72,876
減：備抵損失	1,058	1,058
	\$ 62,658	71,818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六)存 貨

	108.12.31	107.12.31
製成品	\$ 1,543,569	1,809,428
在製品	1,126,369	1,275,254
原物料	435,216	564,289
	\$ 3,105,154	3,648,971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出售廢品及下腳廢料產生之相關收益而減列營業成本分別為404,189千元及505,830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8,738千元及102,858千元，並已列報為營業成本。

合併公司平鎮廠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發生火災，合併公司認列存貨之減損損失為379,105千元，列報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下。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取得非控制權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向非關係人購入泰國Draco公司之股份為282千股，購買價款為846千元，購買後持股比例由99.58%增加至99.65%，並因而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調整減列保留盈餘67千元。

本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8.12.31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779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846)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u>\$ (67)</u></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並未有取得泰國Draco公司股份之情事。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機 器 設 備</u>	<u>其 他 設 備</u>	<u>租 賃 改 良</u>	<u>未 完 工 程</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841,988	3,455,332	11,354,744	2,967,156	17,124	33,067	18,669,411
增 添	-	156,237	325,364	141,504	5,943	37,681	666,729
處 分	-	(910)	(185,338)	(31,879)	-	-	(218,127)
重分類轉入(出)	-	494,484	641,898	78,524	16,915	(50,348)	1,181,4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4,673	(49,998)	(75,596)	(34,719)	-	1,840	(153,80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846,661</u>	<u>4,055,145</u>	<u>12,061,072</u>	<u>3,120,586</u>	<u>39,982</u>	<u>22,240</u>	<u>20,145,686</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838,860	3,450,257	10,931,188	2,899,654	15,280	1,939	18,137,178
增 添	-	11,739	300,341	71,461	1,844	94,527	479,912
處 分	-	-	(317,508)	(13,052)	-	-	(330,560)
重分類轉入(出)	-	-	452,116	19,370	-	(63,958)	407,5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28	(6,664)	(11,393)	(10,277)	-	559	(24,64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841,988</u>	<u>3,455,332</u>	<u>11,354,744</u>	<u>2,967,156</u>	<u>17,124</u>	<u>33,067</u>	<u>18,669,411</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513,289	7,890,043	2,144,123	4,211	-	11,551,666
本年度折舊	-	100,586	719,860	191,514	4,486	-	1,016,446
處 分	-	(450)	(158,107)	(29,056)	-	-	(187,613)
重分類轉入(出)	-	-	-	432	-	-	4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400)	(57,867)	(26,990)	-	-	(98,25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600,025</u>	<u>8,393,929</u>	<u>2,280,023</u>	<u>8,697</u>	<u>-</u>	<u>12,282,674</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206,420	7,260,461	1,900,462	3,563	-	10,370,906
本年度折舊	-	96,665	732,107	241,919	648	-	1,071,339
減 損	-	213,190	209,308	20,736	-	-	443,234
處 分	-	-	(292,429)	(11,578)	-	-	(304,007)
重分類轉入(出)	-	-	(2,815)	2,815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986)	(16,589)	(10,231)	-	-	(29,80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513,289</u>	<u>7,890,043</u>	<u>2,144,123</u>	<u>4,211</u>	<u>-</u>	<u>11,551,666</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846,661</u>	<u>2,455,120</u>	<u>3,667,143</u>	<u>840,563</u>	<u>31,285</u>	<u>22,240</u>	<u>7,863,012</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841,988</u>	<u>1,942,043</u>	<u>3,464,701</u>	<u>823,033</u>	<u>12,913</u>	<u>33,067</u>	<u>7,117,745</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838,860</u>	<u>2,243,837</u>	<u>3,670,727</u>	<u>999,192</u>	<u>11,717</u>	<u>1,939</u>	<u>7,766,272</u>

1. 處分損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

2. 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累計減損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458,478	14,675
本期處分	-	(40)
本期減損損失認列	-	443,234
匯率影響數	910	609
期末餘額	<u>\$ 459,388</u>	<u>458,478</u>

合併公司平鎮廠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發生火災，合併公司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為443,234千元，列報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3. 擔 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供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使用權	房 屋 及 建 築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56,294	397,621	453,915
民國108年1月1日追溯適用 後餘額	56,294	397,621	453,915
增 添	346	30,619	30,96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41)	-	(2,14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4,499</u>	<u>428,240</u>	<u>482,73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提列折舊	1,493	46,909	48,4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9)	-	(5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434</u>	<u>46,909</u>	<u>48,343</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3,065</u>	<u>381,331</u>	<u>434,396</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及停車位，請詳附註六(十三)。

(十)長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短期借款

108.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THB	2.25~4.0501	109	\$ 387,095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2.56~3.28	109	959,233
無擔保銀行借款	EUR	0.54	109	100,729
合 計				<u>\$ 1,447,057</u>
107.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THB	2.25~4.9521	108	\$ 301,402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1.93~3.89113	108	999,328
無擔保銀行借款	EUR	0.54	108	105,493
合 計				<u>\$ 1,406,223</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4,989,869千元及4,175,238千元。

2.長期借款

	107.12.31			金額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THB	4.50~4.75	108	\$ 8,334
流動				\$ 8,334
非流動				-
合計				\$ 8,334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3.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151,155
匯率影響數	-	(1,759)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149,396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非控制權益)	\$ -	10,519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列報於財務成本)	\$ 5,175	10,478

1. 泰國Draco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二十日在泰國債券市場協會(ThaiBMA)發行6,000,000張，每張面額泰銖100元之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564,540千元(泰銖600,000千元)，其中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二十日購入上述公司債計4,417,944張，購買價款為415,905千元(泰銖441,794千元)。依規定母公司持有子公司債券，應視為發行公司推定收回所發行之債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已全數轉換所持有泰國Draco公司發行之公司債。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通在外應付公司債票面金額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總票面金額	\$ 564,540	564,540
累積已轉換金額	(407,495)	(407,495)
償還金額	(162,050)	-
匯率影響數	5,005	(7,050)
期末轉換公司債票面金額餘額	<u>\$ -</u>	<u>149,995</u>

泰國Draco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九日到期償還，致非控制權益變動，本公司因而認列資本公積10,482千元。

3.泰國Draco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將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權益及負債，相關資訊如下：

	<u>發行時 (103.8.20)</u>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之複利現值	\$ 524,646
發行時權益組成要素(即轉換權)	39,894
	<u>\$ 564,540</u>

4.泰國Draco公司發行上述公司債之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票面利率：5.19%。
- (2)有效利率：7.20%，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利息。
- (3)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二十日至一〇八年八月十九日)。
- (4)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自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可轉換公司債之到期日，依轉換辦法行使轉換權利。
- (5)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5.4元泰銖，公司債發行後於轉換期間以每張面額100泰銖以轉換價格泰銖5.40元轉換該公司普通股股票17.901852股及附加現金給付泰銖3.33元，總轉換股數不得超過107,411千股。
- (6)泰國Draco公司對該轉換公司債無提前贖回權，債券持有人對該轉換公司債無賣回權。

(十二)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08.12.31</u>
流 動	<u>\$ 45,121</u>
非 流 動	<u>\$ 339,81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8,180</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1,600</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4,642</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65,909</u>

(十三)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其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48,582
一年至五年	<u>98,388</u>
	<u>\$ 146,970</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及停車位。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支付於更新租賃合約時調整以反映市場租金。

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成本及費用為56,536千元。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85,385	407,83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463,576)</u>	<u>(454,088)</u>
淨確定福利淨資產	<u>\$ (78,191)</u>	<u>(46,258)</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淨確定福利淨資產分別為78,191千元及46,258千元，係包含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淨確定福利資產110,928千元及65,307千元，及泰國Draco公司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分別為32,737千元及19,049千元。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一般員工及經理人之確定福利計畫係分別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中華郵政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28,068千元，中華郵政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5,50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07,830	462,86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9,248	12,13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6,039)	6,891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7,627	(40,401)
計畫支付之福利	(23,281)	(33,65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85,385</u>	<u>407,830</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54,088	455,62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055	7,133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3,030	9,92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3,684	15,05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3,281)	(33,65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63,576</u>	<u>454,088</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683	4,800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淨利息	(490)	197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u>7,627</u>	<u>(40,401)</u>
	<u>\$ 10,820</u>	<u>(35,404)</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營業成本	\$ 2,228	3,215
推銷費用	240	410
管理費用	8,318	1,232
研究發展費用	<u>34</u>	<u>140</u>
	<u>\$ 10,820</u>	<u>4,997</u>

由於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與若干員工達成退休縮減協議，使得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確定福利退休義務減少40,401千元，並認列等額縮減利益，認列於營業成本減項。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802)	2,232
本期認列	<u>(29,069)</u>	<u>(3,034)</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9,871)</u>	<u>(802)</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折現率	0.75%~1.56%	1.00%~2.47%
未來薪資增加	1.00%~5.00%	1.00%~5.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3,116千元。

合併公司一般員工及經理人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17.88年及7.81年。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 加	減 少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2,760)	13,35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161	(12,640)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3,936)	14,77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4,515	(13,76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之敬鵬常熟公司係實施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0,222千元及179,587千元。

3. 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108.12.31	107.12.31
帶薪假負債(列報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 38,766	42,042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36,655	236,86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3,63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6,301	(142,965)
	<u>152,956</u>	<u>127,529</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9,426	(128,181)
調整前期之遞延所得稅	-	143,988
所得稅稅率變動	-	69,508
	<u>19,426</u>	<u>85,315</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172,382</u>	<u>212,84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814	62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 832,354	375,069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6,471	75,014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32,024	(106,774)
股利收入	-	152
所得稅稅率變動	-	69,508
前期所得稅低估數	16,301	1,023
免稅所得	(3,836)	(12,39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3,63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43,532	47,413
依稅法調整數	(66,284)	114,682
投資抵減	(15,019)	(16,821)
其他	(807)	7,412
合計	<u>\$ 172,382</u>	<u>212,844</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課稅損失	<u>\$ 890,623</u>	<u>723,115</u>

該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 之虧損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 107,690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131,106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197,104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237,065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u>217,658</u>	民國一一三年度
	<u>\$ 890,623</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存貨跌 價損失	備抵減損	退款負債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3,809	38,306	21,682	113,132	3,067	179,996
貸記(借記)損益表	1,863	(4,958)	(1,569)	15,956	3,207	14,499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875	-	-	-	-	875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6,547</u>	<u>33,348</u>	<u>20,113</u>	<u>129,088</u>	<u>6,274</u>	<u>195,370</u>
民國107年1月1日	\$ 3,228	21,250	20,938	94,445	6,120	145,981
貸記(借記)損益表	222	17,056	744	18,687	(3,053)	33,656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59	-	-	-	-	359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3,809</u>	<u>38,306</u>	<u>21,682</u>	<u>113,132</u>	<u>3,067</u>	<u>179,99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 認列之 國 外 投資收益	確 定 福利計畫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614,524	13,061	486	628,071
借記(貸記)損益表	31,786	2,435	(296)	33,925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6,689	-	6,68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646,310</u>	<u>22,185</u>	<u>190</u>	<u>668,685</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權益法 認列之 國外 投資收益	確 定 福利計畫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506,667	1,361	92	508,120
貸記損益表	107,857	10,720	394	118,971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980	-	980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614,524</u>	<u>13,061</u>	<u>486</u>	<u>628,071</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 本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中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397,495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現金增資溢價發行	\$ 630,382	630,382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37,936	937,93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數	10,482	-
	<u>\$ 1,578,800</u>	<u>1,568,31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分配將考量企業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財務規劃情形，在平衡股利原則下，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佔當次股利分派總額之比率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當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實際盈餘分派之數額、種類及比率，仍視實際獲利與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七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配股率 /股(元)	金額	配股率 /股(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50	198,748	2.25	894,36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擬議)	
	配股率 /股(元)	金額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0	397,495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42,180)		(7,298)	(149,47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208,049)		242	(207,80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50,229)		(7,056)	(357,285)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 差 額			備供出 售投資	非控制 權 益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47,251)	17,847		(7,530)	(136,934)
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17,847)		-	(17,847)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 額		(147,251)	-		(7,530)	(154,78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5,071	-		232	5,30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42,180)	-		(7,298)	(149,478)

(十七)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660,825</u>	<u>163,31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397,495</u>	<u>397,495</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1.66</u>	<u>0.41</u>

2.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660,825</u>	<u>163,31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397,495	397,49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537	47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398,032</u>	<u>397,966</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1.66</u>	<u>0.41</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收入依主要地區市場細分如下：

	108年度			
	台灣地區	中國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臺灣	\$ 482,114	-	-	482,114
美國	3,161,264	14,058	158,274	3,333,596
德國	1,815,877	149,686	138,971	2,104,534
匈牙利	908,130	60,448	315	968,893
中國	1,517,422	1,164,777	242,106	2,924,305
其他	5,268,048	822,610	1,944,398	8,035,056
	\$ 13,152,855	2,211,579	2,484,064	17,848,498

	107年度			
	台灣地區	中國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臺灣	\$ 594,572	-	34,667	629,239
美國	3,168,277	29,550	224,272	3,422,099
德國	2,200,371	156,458	163,713	2,520,542
匈牙利	1,091,663	98,338	1,322	1,191,323
中國	1,845,906	1,401,240	420,386	3,667,532
其他	5,833,011	678,370	2,231,772	8,743,153
	\$ 14,733,800	2,363,956	3,076,132	20,173,888

2.合約餘額

	108.12.31	107.12.31	107.1.1
應收票據	\$ 29,586	6,267	12,982
應收帳款	3,683,528	3,755,074	4,562,951
減：備抵損失	83,496	95,422	84,584
合計	\$ 3,629,618	3,665,919	4,491,349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3.退款負債(列報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108.12.31	107.12.31
銷貨退回及折讓	\$ 624,719	550,267

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商品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之款項，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減項。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獲利金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當年度獲利金額不得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239千元及5,313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680千元及2,68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95,082	91,657
租金收入	840	840
股利收入	-	759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	4,975
其他收入－其他		
賠償收入	45,305	57,053
其 他	140,769	202,771
其他收入－其他小計	186,074	259,824
其他收入合計	\$ 281,996	358,055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5,672)	(10,179)
處分投資損失	(4,265)	-
外幣兌換利益	20,745	75,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5,955	50,461
什項支出	(43,254)	(454,844)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0,000	(480,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313,509	(819,382)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 61,293	58,657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9,868,799千元及9,357,673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應收帳款之交易對象顯著集中於美國、中國及德國地區，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屬於美國、中國及德國地區者分別約占46%及47%。

(3)應收款項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定期存單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87,095	399,289	399,289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59,962	1,090,913	1,090,913	-	-	-
應付票據	514,231	514,231	514,231	-	-	-
應付帳款	2,055,863	2,055,863	2,055,863	-	-	-
其他應付款	784,700	784,700	784,700	-	-	-
租賃負債	384,933	421,426	52,953	52,715	146,161	169,597
	\$ 5,186,784	5,266,422	4,897,949	52,715	146,161	169,597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01,402	312,256	312,256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104,821	1,129,299	1,129,299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8,334	8,730	8,730	-	-	-
應付票據	840,259	840,259	840,259	-	-	-
應付帳款	2,352,837	2,352,837	2,352,837	-	-	-
其他應付款	978,812	978,812	978,812	-	-	-
應付公司債	149,396	149,995	149,995	-	-	-
	\$ 5,735,861	5,772,188	5,772,188	-	-	-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3,447	29.9910	4,602,029	140,318	30.7340	4,312,533
日幣	1,060,370	0.2756	292,238	602,597	0.2772	167,040
歐元	10,450	33.5762	350,871	8,476	35.1644	298,053
泰銖	308,522	1.0047	309,972	406,064	0.9481	384,989
人民幣	137,040	4.2925	588,244	87,646	4.4770	392,391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6,865	29.9910	2,905,078	89,732	30.7340	2,757,823
日幣	46,333	0.2756	12,769	46,078	0.2772	12,773
歐元	4,809	33.5762	161,468	5,659	35.1644	198,995
泰銖	-	-	-	59,148	0.9481	56,078

(2)匯率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幣、歐元、泰銖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30,640千元及25,29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0,745千元及75,200千元。

4.利率分析

各種類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8,168千元及4,951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及定期存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844,170	844,170	-	-	844,170
衍生金融資產	135	-	135	-	135
小計	844,305	844,170	135	-	844,3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20,60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629,618	-	-	-	-
其他應收款	62,65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855,921	-	-	-	-
小計	9,868,799	-	-	-	-
合計	\$ 10,713,104	844,170	135	-	844,3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47,057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570,094	-	-	-	-
其他應付款	784,700	-	-	-	-
租賃負債	384,933	-	-	-	-
合計	\$ 5,186,784	-	-	-	-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046,338	1,046,338	-	-	1,046,338
小計	1,046,338	1,046,338	-	-	1,046,3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077,95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665,919	-	-	-	-
其他應收款	71,81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541,982	-	-	-	-
小計	9,357,673	-	-	-	-
合計	\$ 10,404,011	1,046,338	-	-	1,046,3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06,223	-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8,33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3,193,096	-	-	-	-
其他應付款	978,812	-	-	-	-
應付公司債	149,396	-	-	-	-
合計	\$ 5,735,861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上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及基金淨值決定。

B.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金融機構提供之遠期匯率評價。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合併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無將第二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之情形。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日常營運以及各種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授權經營檢討管理委員會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相關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定期依核決權限呈報公司管理階層。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50%以上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詳附註十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使用作業基礎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合併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共計4,989,869千元及4,175,238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匯率及金融商品價格變動，而使合併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匯率風險。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國內上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式貨幣型基金，故市場價格變動終將使投資價值波動。為管理市場風險，合併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投資均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廿三)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8.12.31	107.12.31
負債總額	\$ 7,367,129	7,694,36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320,602	4,077,954
淨負債	<u>\$ 3,046,527</u>	<u>3,616,408</u>
權益總額	<u>\$ 15,737,298</u>	<u>15,461,472</u>
負債資本比率	<u>19%</u>	<u>23%</u>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取得使用 權資產	匯率變動 影響數	利息費用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8,334	(8,754)	-	420	-	-
短期借款	1,406,223	57,617	-	(16,783)	-	1,447,057
租賃負債	397,621	(51,487)	30,619	-	8,180	384,933
應付公司債	149,396	(157,557)	-	2,986	5,175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961,574</u>	<u>(160,181)</u>	<u>30,619</u>	<u>(13,377)</u>	<u>13,355</u>	<u>1,831,990</u>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借款取得 現金	償還借款	匯率變動 影響數	利息費用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50,271	-	(43,338)	1,401	-	8,334
短期借款	1,790,514	4,303,746	(4,655,812)	(32,225)	-	1,406,223
應付公司債	140,677	-	-	(1,759)	10,478	149,39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981,462</u>	<u>4,303,746</u>	<u>(4,699,150)</u>	<u>(32,583)</u>	<u>10,478</u>	<u>1,563,95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1,447	51,458
退職後福利	894	916
離職福利	2,499	445
其他長期福利	4	8
	\$ 64,844	52,827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分別提供成本為3,268千元之汽車5輛及成本為3,778千元之汽車6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	\$ 33,245	31,372
房屋及建築	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	133,296	161,262
		\$ 166,541	192,63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購買原物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3,305千元，均未支付保證金。
- (二)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遠期信用狀借款、國內信用狀及外勞保證等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696,400千元及1,376,400千元；自行具結擔保之原料進口記帳關稅均為15,000千元。
- (三)合併公司為更新設備工程及擴建廠房與廠商簽訂工程及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完工合約總價款分別約為555,139千元及1,575,882千元，各該年度已支付價款分別約為369,532千元及1,237,123千元，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 (四)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收到桃園地方檢察署一〇八年度偵字829號及2491號起訴書，就本公司平鎮三廠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火災案可能涉及失火罪及業務過失致人於死罪嫌，對本公司董事長及平鎮三廠前任及現任員工共六員提起公訴。本公司董事長及遭起訴之平鎮三廠員工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七日收到桃園地方法院刑事庭通知書，將配合法院之調查及審理，以期釐清起火及傷亡原因。目前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國Draco PCB Public Company Limited為償還負債及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計泰銖300,000千元。
- (二)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擬議案請詳附註六(十六)。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101,188	346,220	3,447,408	3,318,345	321,467	3,639,812
勞健保費用	275,843	25,162	301,005	293,160	25,161	318,321
退休金費用	142,924	28,118	171,042	163,088	21,496	184,584
董事酬金	-	11,118	11,118	-	5,320	5,3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7,902	29,040	266,942	274,263	26,140	300,403
折舊費用	1,018,349	46,499	1,064,848	1,045,363	25,976	1,071,339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平鎮廠房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發生火災，造成部分建物、設備及存貨毀損致該廠房生產線尚無法運作，故本公司將該廠產生之用人費用，包含薪資、退休金、勞健保及資遣費等合計298,280千元，列報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退休金費用未包含退休金縮減利益40,401千元，請詳附註六(十四)。

- (二)本公司平鎮廠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發生火災，造成部分建物、設備及存貨毀損，並產生相關之修繕賠償費用，估計災害損失金額為902,744千元。本公司已投保相關財產保險，目前與保險公司協商處理理賠事宜中，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累積收到保險理賠款金額為700,000千元，分別列報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金額均為350,000千元。由於理賠涉及災害鑑定，截至報告日止，尚無法完全確認保險理賠金額，俟後續保險理賠金額可合理估計時，再於以後期間認列相關理賠收入。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四)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其它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52,840	239,928	89,973	3.33513 ~ 3.84975	2	-	營運週轉	-	-	-	6,294,300(註二)	6,294,300(註二)
1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其它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948,150	899,730	899,730	3.33513 ~ 4.05763	2	-	營運週轉	-	-	-	3,559,842(註一)	35,859,842(註一)

註一：資金貸與子公司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累計均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二：資金貸與子公司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累計均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為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2。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4	3,147,150	632,100	599,820	-	-	3.81%	3,933,938	Y	N	N
0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4	3,147,150	505,680	479,856	179,946	-	3.05%	3,933,938	Y	N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549,184	112,314	- %	112,314	112,314	
本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549,204	99,112	- %	99,112	99,112	
本公司	德盛安聯全球債券基金—A類型(累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16,420	31,525	- %	31,525	31,631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華潤元大現金收益貨幣市場基金B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0,000,000	601,219	- %	601,219	691,48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評價利益	單位數	金額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華潤元大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華潤元大基金	-	180,000,000	806,032	140,000,000	625,812	180,000,000	817,691	772,654	(12,934)	140,000,000	601,219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註二)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註二)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3,489,866	42.58 %	註一	註一	註一	(1,015,767)	(42.22)%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3,489,866)	(54.84) %	註一	註一	註一	1,015,767	57.85%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之子公司	進貨	531,397	87.40 %	註一	註一	註一	-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531,397)	(8.35) %	註一	註一	註一	-	-%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之母公司	進貨	123,903	98.40 %	註一	註一	註一	-	-%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23,903)	(0.91) %	註一	註一	註一	-	-%		
本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20,298	2.69 %	註一	註一	註一	(40,951)	(1.70)%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本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之母公司	(銷貨)	(220,298)	(11.23) %	註一	註一	註一	40,951	11.25%		

註一：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價格按各市場價格計算，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或廠商相較並無顯著差異。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一)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1,015,767	3.62%	-	0	632,833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907,232 (註二)	-%	-		7,502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二：係包含本金899,730千元及應收利息7,502千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註三)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0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3,489,866	雙方議定	19.55%
0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15,767	雙方議定	4.40%
0	本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1	銷貨成本	220,298	雙方議定	1.23%
1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531,397	雙方議定	2.98%
1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07,232	依雙方約定利率計 收利息	3.93%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1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價格按各市場價格計算，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或廠商相較並無顯著差異。

註四、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占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占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賣情形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一)				
本公司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3,070,205	3,070,205	131,242,925	100%	7,119,686	131,242,925	254,155	254,155	子公司 (註二)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日本	印刷電路板銷 售業務	-	3,229	-	-	(註四)	180	1,195	1,195	子公司 (註四)
本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Thailand	印刷電路板之 產銷業務	1,763,693	1,762,846	417,043,785	99.65%	1,110,681	417,043,785	(223,642)	(222,789)	子公司 (註三)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Cayman Islands	印刷電路板銷 售業務	2,756,306	2,756,306	92,354,035	100%	7,119,686	92,354,035	254,155	254,155	孫公司 (註二)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二：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三：係依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四：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敬鵬Japan公司進行清算，敬鵬Japan公司並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為清算基準日，並業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一日清算完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及三)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賣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敬鵬(常熟) 電子有限公 司	印刷電路板 之產銷業務	3,598,920	(二)	2,549,235	-	-	-	2,549,235	196,699	100%	2,639,250	196,699	5,633,726	1,347,795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再投資大陸。(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再投資之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二：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四：本表涉及外幣數字以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美金兌換29.9910新台幣)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549,235	3,748,875	- (註一)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授工字第10720430500號函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有效期間為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十九日至一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於上開期間內並無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二：本表涉及外幣數字以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美金兌換29.991新台幣)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台灣、中國大陸及其他，各部門分別自行製造及銷售相關產品。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主要按地區性事業單位，並針對不同地區客戶之需求提供不同之產品。由於每一地區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行銷策略及服務模式，故須分別管理。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由於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8年度				
	台 灣	中 國 大 陸	所 有 其 他 部 門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152,855	2,211,579	2,484,064	-	17,848,498
部門間收入	229,853	4,085,793	277,061	(4,592,707)	-
利息收入	25,135	57,063	48,473	(35,589)	95,082
收入總計	<u>\$ 13,407,843</u>	<u>6,354,435</u>	<u>2,809,598</u>	<u>(4,628,296)</u>	<u>17,943,580</u>
利息費用	<u>\$ 36,482</u>	<u>35,798</u>	<u>24,564</u>	<u>(35,551)</u>	<u>61,293</u>
折舊與攤銷	<u>\$ 572,002</u>	<u>322,327</u>	<u>170,519</u>	<u>-</u>	<u>1,064,848</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614,838</u>	<u>355,593</u>	<u>(138,077)</u>	<u>-</u>	<u>832,354</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年度				合 計
	台 灣	中國大陸	所 有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733,800	2,363,956	3,076,132	-	20,173,888
部門間收入	692,120	4,362,160	304,318	(5,358,598)	-
利息收入	36,822	46,180	39,719	(31,064)	91,657
收入總計	<u>\$ 15,462,742</u>	<u>6,772,296</u>	<u>3,420,169</u>	<u>(5,389,662)</u>	<u>20,265,545</u>
利息費用	<u>\$ 32,533</u>	<u>32,625</u>	<u>24,563</u>	<u>(31,064)</u>	<u>58,657</u>
折舊與攤銷	<u>\$ 532,654</u>	<u>381,170</u>	<u>157,515</u>	<u>-</u>	<u>1,071,33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72,725)</u>	<u>677,803</u>	<u>(230,009)</u>	<u>-</u>	<u>375,069</u>

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並未取得部門總資產及負債資訊予營運決策者，故不予揭露合併總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4,592,707千元及5,358,598千元。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其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已於營運部門資訊中揭露。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 灣	\$ 482,114	629,239
美 國	3,333,596	3,422,099
德 國	2,104,534	2,520,542
匈 牙 利	968,892	1,191,323
中 國	2,924,305	3,667,532
其 他	8,035,057	8,743,153
合 計	<u>\$ 17,848,498</u>	<u>20,173,888</u>

地 區 別	108.12.31	107.12.31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4,624,511	4,320,794
中 國	3,009,704	3,030,950
泰 國	1,011,672	1,071,550
合 計	<u>\$ 8,645,887</u>	<u>8,423,294</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無銷貨收入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6.5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所述，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發生火災，造成部分建物、設備及存貨毀損，並產生相關之修繕賠償費用，估計災害損失金額902,744千元，列報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投保相關財產保險，目前與保險公司協商處理理賠事宜中，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累積收到保險理賠金額為700,000千元，分別列報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金額均為350,000千元。由於理賠涉及災害鑑定，截至報告日止，尚無法完全確認保險理賠金額，俟後續保險理賠金額可合理估計時，再於以後期間認列相關理賠收入。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附註五(一)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因科技快速變遷、市場需求的改變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加上同業價格競爭，其相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而存貨續後衡量係仰賴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評估，因此將存貨續後衡量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包括評估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之合理性；取得存貨續後衡量明細表，瞭解管理階層進行存貨續後衡量時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之合理性；選取樣本核對相關交易憑證，以驗證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

有關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附註五(二)及附註六(十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針對特定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商品，依據過去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於產品出售時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因退款負債可能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方式；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相關假設之合理性；取得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計算明細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驗證管理階層對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其估計方法的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呂 莉 莉



王 勇 勝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10193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xx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3,234,127	15	2,652,228	13
1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242,951	1
111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及(十八))	10,270	-	5,573	-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十八))	2,565,684	12	2,389,755	11
117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十八)及七)	17,564	-	384,005	2
118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34,090	-	43,155	-
12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102,901	-	25,963	-
121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3,094	1	113,094	1
1220	存貨(附註六(六)及九)	2,005,413	10	2,131,631	10
130x	預付款項	49,488	-	49,555	-
1410	其他流動資產	229,957	1	351,140	2
1476	非流動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48,961	-	61,48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654,500	40	8,447,888	40
	流動資產合計				
15xx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八))	8,230,367	37	8,405,586	39
15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七及九)	4,129,901	19	3,997,508	19
16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381,331	2	-	-
1755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144,121	1	136,550	1
1840	預付設備款(附註九)	113,279	1	323,287	1
191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110,928	-	65,307	-
197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8,354	-	8,16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3,118,281	60	12,936,403	60
	非流動資產合計				
1xxx	資產總計	21,772,781	100	21,384,29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xx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九)	1,000,459	5	1,027,513	5
2100	應付票據	514,231	2	840,259	4
2150	應付帳款	835,190	4	950,764	4
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056,718	5	950,690	4
218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十九)及七)	895,487	4	957,500	4
2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008	-	-	-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45,121	-	-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八))	676,319	3	581,453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八))	5,028,533	23	5,308,179	24
	流動負債合計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668,685	3	628,071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339,812	2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xxx	負債總計	1,008,497	5	628,071	3
31xx	權益(附註六(八)、(十四)及(十六))：	6,037,030	28	5,936,250	27
3110	普通股股本	3,974,954	18	3,974,954	19
3200	資本公積	1,578,800	7	1,568,318	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35,852	11	2,319,521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2,180	1	129,40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054,194	37	7,598,024	36
	權益合計	10,532,226	49	10,046,949	48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0,229)	(2)	(142,180)	(1)
3xxx	權益總計	15,735,751	72	15,448,041	73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1,772,781	100	21,384,291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松麟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13,382,708	100	15,425,92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四)及七)	12,389,610	92	14,120,567	92
營業毛利	993,098	8	1,305,353	8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951)	-	(2,431)	-
營業毛利	994,049	8	1,307,784	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四)、(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20,662	2	342,402	2
6200 管理費用	266,065	2	251,03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810	1	86,058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879)	-	8,610	-
營業費用合計	647,658	5	688,103	4
6900 營業淨利	346,391	3	619,681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九)、(十二)、(二十)、七及十二)：				
7010 其他收入	179,954	1	270,95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8,608	2	(885,918)	(6)
7050 財務成本	(36,482)	-	(32,53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2,561	-	285,624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44,641	3	(361,869)	(2)
7900 稅前淨利	791,032	6	257,812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130,207	1	94,501	1
本期淨利	660,825	5	163,31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四)、(十五)及(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3,445	-	4,901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489)	-	(1,502)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689	-	980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3,267	-	2,41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8,049)	(1)	5,071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8,049)	(1)	5,07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4,782)	(1)	7,490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76,043	4	170,801	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七))(單位：新台幣元)	\$ 1.66		0.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七))(單位：新台幣元)	\$ 1.66		0.4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維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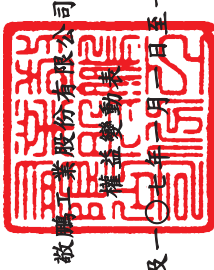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松麟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廉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權益總額
普通股	3,974,954	1,568,318	-	8,588,296	10,757,737	17,847	(129,404)	16,171,605
股本	-	-	-	17,847	17,847	(17,847)	(17,847)	-
	3,974,954	1,568,318	-	8,606,143	10,775,584	-	(147,251)	16,171,605
	-	-	-	(150,080)	-	-	-	-
	-	-	129,404	(129,404)	-	-	-	-
	-	-	-	(894,365)	(894,365)	-	-	(894,365)
	-	-	-	163,311	163,311	-	-	163,311
	-	-	-	2,419	2,419	5,071	5,071	7,490
	-	-	-	165,730	165,730	5,071	5,071	170,80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974,954	1,568,318	129,404	7,598,024	10,046,949	(142,180)	(142,180)	15,448,04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6,331	-	(16,331)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12,776	(12,776)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98,748)	(198,748)	-	-	(198,748)
本期淨利	-	-	-	660,825	660,825	-	-	660,8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3,267	23,267	(208,049)	(208,049)	(184,7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84,092	684,092	(208,049)	(208,049)	476,04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0,482	-	-	(67)	(67)	-	-	10,41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974,954	1,578,800	142,180	8,054,194	10,532,226	(350,229)	(350,229)	15,735,75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專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松麟



會計主管：林玉女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91,032	257,81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72,002	532,65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879)	8,6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2,645)	(4,418)
利息費用	36,482	32,533
利息收入	(25,135)	(36,822)
股利收入	-	(75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2,561)	(285,62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39)	2,445
處分投資損失	4,265	-
未實現銷貨利益	(951)	(2,431)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771	6,944
災害損失	-	902,74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43,010	1,155,8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697)	6,715
應收帳款	(224,012)	630,176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6,441	(86,526)
其他應收款	9,300	(1,36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133	(15,832)
存貨	126,218	320,037
預付款項	67	2,523
其他流動資產	12,522	(92,5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03,972	763,2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26,028)	(125,427)
應付帳款	(109,935)	(316,44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6,303	272,642
其他應付款	(34,929)	(384,104)
負債準備－流動	-	(497,766)
其他流動負債	105,807	477,156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176)	(52,3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50,958)	(626,3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3,014	136,868
調整項目合計	596,024	1,292,74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87,056	1,550,556
收取之利息	24,568	36,758
支付之利息	(27,108)	(31,259)
支付之所得稅	(98,845)	(427,78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85,671	1,128,2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8,389)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5,15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4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4,782)	(180,7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80	11,4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89,973)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減少	106,104	5,573
預付設備款增加	(201,415)	(323,922)
收取之股利	-	386,1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0,132)	(84,8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439,572	3,377,278
短期借款減少	(2,432,977)	(4,027,446)
租賃本金償還	(51,487)	-
發放現金股利	(198,748)	(894,36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3,640)	(1,544,5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81,899	(501,1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52,228	3,153,3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34,127	2,652,22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松麟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二)沖床及鋼鐵類之電子用印刷線路板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三)絕緣板之製造加工買賣。(四)前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此一版本與前一版本之差異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使用權資產係以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帳數，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本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選擇將承租辦公設備及電腦設備等適用租賃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之認列豁免。

過渡時，先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將其租賃負債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而使用權資產則以初次適用日租賃負債之金額衡量。

此外，本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1)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2)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3.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397,621千元。租賃負債係以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2.15%。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個體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144,002
可合理確定將行使之租賃延長或終止之選擇權	294,757
	<u>\$ 438,759</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 397,621
107.12.31認列之融資租賃負債金額	-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u>\$ 397,621</u>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後認為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另有註明者(參閱各項目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本期淨利(損)。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或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為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清償，或因營業而產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本公司持有子公司發行之債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應視為發行公司收回所發行之債券。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認列為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則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減少。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金額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子公司其他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各類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八至六十年
機器設備	二至十年
其他設備	二至二十年
租賃改良	五至三十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 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 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2.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為原始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於租賃期間計提利息費用。當租賃負債發生租賃給付及租賃期間等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採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商品之控制移轉係指商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商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商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

本公司係依據過去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針對不同類型之商品，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營業收入減項及退款負債(列報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五)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其因累積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加計為流通在外股數。若未分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告提出日之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六)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續後衡量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之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而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續後衡量主要係依目前市場銷售價格為評估基礎，故可能因產業環境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

(二)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針對不同類型之產品，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本公司定期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任何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12.31</u>	<u>107.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716	3,589
活期存款	3,011,066	2,643,336
定期存款	220,368	4,303
支票存款	977	1,000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234,127</u>	<u>2,652,228</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本公司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至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單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三)。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流動：		
受益憑證	\$ 242,951	240,306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其他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流動：		
銀行定期存款	\$ 229,957	351,140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8,354	8,165
合計	<u>\$ 238,311</u>	<u>359,305</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08.12.31</u>	<u>107.12.31</u>
應收票據	\$ 10,270	6,267
應收帳款	2,645,026	2,478,28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564	384,005
減：備抵損失	79,342	89,221
	<u>\$ 2,593,518</u>	<u>2,779,333</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含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本公司應收帳款－關係人按歷史經驗並無信用損失之情事，亦無其他跡象顯示應收帳款－關係人信用品質較原始授信日發生改變，因此本公司評估應收帳款－關係人將不致產生信用損失，不列入預期信用損失分析表中計算。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非關係人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527,320	0.0545%	1,376
逾期30天以下	41,467	2.3924%	992
逾期31~60天	7,035	10.7554%	757
逾期61~90天	2,987	28.1910%	842
逾期91~120天	636	36.5139%	232
逾期121~180天	1,201	41.0494%	493
逾期180天以上	74,650	100%	74,650
	\$ 2,655,296		79,342

	107.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283,754	0.1103%	2,520
逾期30天以下	81,804	3.7578%	3,074
逾期31~60天	41,114	15.5130%	6,378
逾期61~90天	1,897	66.8951%	1,269
逾期91~120天	238	100%	238
逾期121~180天	2,902	100%	2,902
逾期180天以上	72,840	100%	72,840
	\$ 2,484,549		89,221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89,221	80,611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879)	8,610
期末餘額	\$ 79,342	89,221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五)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	\$ 35,148	44,21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2,901	25,963
減：備抵損失	1,058	1,058
	\$ 136,991	69,118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六)存 貨

	<u>108.12.31</u>	<u>107.12.31</u>
製 成 品	\$ 1,103,130	1,264,149
在 製 品	735,525	684,686
原 物 料	166,758	182,796
	<u>\$ 2,005,413</u>	<u>2,131,631</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出售廢品及下腳廢料產生之相關收益而減列營業成本分別為231,029千元及309,246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為1,850千元及存貨跌價損失為73,945千元，並已列報為營業成本。

因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已於次年度出售或耗用，致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迴轉相關存貨跌價損失。

本公司平鎮廠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發生火災，本公司認列存貨之減損損失為379,105千元，列報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下。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子公司	<u>\$ 8,230,367</u>	<u>8,405,586</u>

1.子 公 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擔 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向非關係人購入泰國Draco公司之股份為283千股，購買價款為846千元，購買後持股比例由99.58%增加至99.65%，並因而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調整減列保留盈餘67千元。

泰國Draco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九日到期償還，致非控制權益變動，本公司因而認列資本公積10,482千元。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8.12.31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779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846)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67)</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並未有取得泰國Draco公司股份之情事。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18,069	2,020,025	6,901,781	1,612,306	17,124	-	11,269,305
增 添	-	21,202	166,810	50,089	5,943	2,460	246,504
處 分	-	-	(38,121)	(1,029)	-	-	(39,150)
重分類轉入(出)	-	5,637	355,182	33,689	16,915	-	411,42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718,069</u>	<u>2,046,864</u>	<u>7,385,652</u>	<u>1,695,055</u>	<u>39,982</u>	<u>2,460</u>	<u>11,888,082</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718,069	2,008,285	6,825,684	1,574,053	15,280	331	11,141,702
增 添	-	11,740	122,217	37,581	1,844	-	173,382
處 分	-	-	(124,376)	(4,657)	-	-	(129,033)
重分類轉入(出)	-	-	78,256	5,329	-	(331)	83,25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18,069</u>	<u>2,020,025</u>	<u>6,901,781</u>	<u>1,612,306</u>	<u>17,124</u>	<u>-</u>	<u>11,269,305</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821,446	5,336,402	1,109,738	4,211	-	7,271,797
本年度折舊	-	29,606	386,714	104,287	4,486	-	525,093
處 分	-	-	(37,767)	(942)	-	-	(38,70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51,052</u>	<u>5,685,349</u>	<u>1,213,083</u>	<u>8,697</u>	<u>-</u>	<u>7,758,18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576,650	4,864,483	966,384	3,564	-	6,411,081
本年度折舊	-	31,606	373,676	126,725	647	-	532,654
減損損失	-	213,190	209,308	20,736	-	-	443,234
處 分	-	-	(111,065)	(4,107)	-	-	(115,17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21,446</u>	<u>5,336,402</u>	<u>1,109,738</u>	<u>4,211</u>	<u>-</u>	<u>7,271,797</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718,069</u>	<u>1,195,812</u>	<u>1,700,303</u>	<u>481,972</u>	<u>31,285</u>	<u>2,460</u>	<u>4,129,901</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718,069</u>	<u>1,198,579</u>	<u>1,565,379</u>	<u>502,568</u>	<u>12,913</u>	<u>-</u>	<u>3,997,508</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718,069</u>	<u>1,431,635</u>	<u>1,961,201</u>	<u>607,669</u>	<u>11,716</u>	<u>331</u>	<u>4,730,621</u>

1.處分損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減損損失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累計減損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443,234	-
本期減損損失認列	-	443,234
期末餘額	<u>\$ 443,234</u>	<u>443,234</u>

本公司平鎮廠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發生火災，本公司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為443,234千元，列報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3.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397,621
民國108年1月1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397,621
增 添	30,61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28,24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提列折舊	46,90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6,909</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381,331</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及停車位，請詳附註六(十三)。

(十一)短期借款

1.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8.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2.56~3.28	109	\$ 899,7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EUR	0.54	109	100,729
合 計				<u>\$ 1,000,459</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1.93~3.03	108	\$ 922,020
無擔保銀行借款	EUR	0.54	108	<u>105,493</u>
合 計				<u><u>\$ 1,027,513</u></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2,429,792千元及2,411,386千元。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未提供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擔保之情形。

(十二)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12.31
流 動	<u>\$ 45,121</u>
非 流 動	<u>\$ 339,81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8,180</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164</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3,434</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63,265</u>

(十三)營業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其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46,872
一年至五年	<u>97,130</u>
	<u>\$ 144,002</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及停車位。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於更新租賃合約時調整以反映市場租金。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成本及費用為52,130千元。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52,648	388,78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63,576)	(454,088)
淨確定福利淨資產	\$ (110,928)	(65,307)

本公司一般員工及經理人之確定福利計畫係分別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中華郵政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28,068千元，中華郵政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5,50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88,781	447,62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311	10,454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0,415)	5,024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	(40,401)
計畫支付之福利	(23,029)	(33,91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52,648	388,781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54,088	455,629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055	7,133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3,030	9,92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3,432	15,31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23,029)</u>	<u>(33,917)</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463,576</u></u>	<u><u>454,088</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222	3,545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966)	(224)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u>-</u>	<u>(40,401)</u>
	<u><u>\$ 1,256</u></u>	<u><u>(37,080)</u></u>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成本	\$ 930	2,110
推銷費用	71	264
管理費用	221	807
研究發展費用	<u>34</u>	<u>140</u>
	<u><u>\$ 1,256</u></u>	<u><u>3,321</u></u>

由於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與若干員工達成退休縮減協議，使得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確定福利退休義務減少40,401千元，並認列等額縮減利益，列報於營業成本減項。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6,712	11,613
本期認列	<u>(33,445)</u>	<u>(4,901)</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26,733)</u></u>	<u><u>6,712</u></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0.750%~1.125%	1.000%~1.375%
未來薪資增加	1.000%	1.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3,116千元。

本公司一般員工及經理人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17.88年及7.81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 加	減 少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2,093)	12,63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2,429	(11,958)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3,679)	14,31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4,140	(13,57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4,603千元及96,134千元。

3.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108.12.31	107.12.31
帶薪假負債(列報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 33,134	36,168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89,283	111,38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3,63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4,570</u>	<u>(147,185)</u>
	<u>103,853</u>	<u>(2,163)</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6,354	(116,832)
調整前期之遞延所得稅	-	143,988
所得稅稅率變動	<u>-</u>	<u>69,508</u>
	<u>26,354</u>	<u>96,664</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130,207</u>	<u>94,501</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6,689</u>	<u>980</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利	<u>\$ 791,032</u>	<u>257,81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8,206	51,562
股利收入	-	152
所得稅稅率變動	-	69,508
前期所得稅(高)低估數	14,570	(3,19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529)	(884)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失(收益)	25,273	(181,50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3,634
依稅法調整數	(67,062)	117,818
其他	<u>(251)</u>	<u>7,416</u>
所得稅費用	<u>\$ 130,207</u>	<u>94,501</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 跌價損失	備抵減損	退款負債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16,580	20,877	97,749	1,344	136,550
貸記(借記)損益表	(4,004)	(1,585)	10,615	2,545	7,571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2,576</u>	<u>19,292</u>	<u>108,364</u>	<u>3,889</u>	<u>144,121</u>
民國107年1月1日	\$ 5,971	19,546	84,620	4,106	114,243
貸記(借記)損益表	10,609	1,331	13,129	(2,762)	22,307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6,580</u>	<u>20,877</u>	<u>97,749</u>	<u>1,344</u>	<u>136,55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 認列之 國外 投資收益	確定 福利計畫	其他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614,524	13,061	486	628,071
借記(貸記)損益表	31,786	2,435	(296)	33,925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6,689	-	6,68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646,310</u>	<u>22,185</u>	<u>190</u>	<u>668,685</u>
民國107年1月1日	\$ 506,667	1,361	92	508,120
借記損益表	107,857	10,720	394	118,971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980	-	980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614,524</u>	<u>13,061</u>	<u>486</u>	<u>628,071</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中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397,495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現金增資溢價發行	\$ 630,382	630,382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37,936	937,93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數	10,482	-
	<u>\$ 1,578,800</u>	<u>1,568,318</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另，依經濟部一〇九年一月九日經商字第10802432410號規定，本公司自辦理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之盈餘分配起，應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作為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基礎。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分配將考量企業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財務規劃情形，在平衡股利原則下，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佔當次股利分派總額之比率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當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實際盈餘分派之數額、種類及比率，仍視實際獲利與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七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配股率 /股(元)	金額	配股率 /股(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50	<u>198,748</u>	2.25	<u>894,365</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擬議)	
	配股率 /股(元)	金額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	<u>397,495</u>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 售投資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42,180)	-	(142,18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208,049)	-	(208,04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50,229)</u>	-	<u>(350,229)</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47,251)	17,847	(129,404)
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17,847)	(17,847)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 額	(147,251)	-	(147,25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5,071	-	5,07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42,180)</u>	-	<u>(142,180)</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660,825</u>	<u>163,31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397,495</u>	<u>397,495</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1.66</u>	<u>0.41</u>

2.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660,825</u>	<u>163,31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397,495	397,49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537	47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398,032</u>	<u>397,966</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1.66</u>	<u>0.41</u>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收入依主要地區市場細分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美 國	\$ 3,161,264	3,168,277
德 國	1,815,877	2,200,371
中 國	1,583,501	2,100,978
日 本	922,193	521,609
匈 牙 利	908,130	1,091,663
其 他	4,991,743	6,343,022
	<u>\$ 13,382,708</u>	<u>15,425,920</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08.12.31</u>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票據	\$ 10,270	6,267	12,982
應收帳款	2,645,026	2,478,282	3,112,71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564	384,005	297,479
減：備抵損失	79,342	89,221	80,611
合 計	<u>\$ 2,593,518</u>	<u>2,779,333</u>	<u>3,342,567</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3.退款負債(列報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u>108.12.31</u>	<u>107.12.31</u>
銷貨退回及折讓	<u>\$ 541,818</u>	<u>488,744</u>

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商品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之款項，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減項。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獲利金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當年度獲利金額不得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239千元及5,313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680千元及2,68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25,135	36,822
租金收入	840	840
股利收入	-	759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	4,975
其他收入—其他		
賠償收入	45,305	57,053
其 他	108,674	170,509
其他收入—其他小計	153,979	227,562
其他收入合計	<u>\$ 179,954</u>	<u>270,958</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339	(2,445)
處分投資損失	(4,265)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5,219)	53,5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645	4,418
什項支出	(54,892)	(461,452)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0,000	(480,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268,608</u>	<u>(885,918)</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u>\$ 36,482</u>	<u>32,533</u>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6,202,947千元及5,859,984千元。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應收帳款之交易對象顯著集中於美國、中國及德國地區，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屬於美國、中國及德國地區者，分別約占45%及55%。

(3)應收款項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定期存單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00,459	1,006,668	1,006,668	-	-	-
應付票據	514,231	514,231	514,231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891,908	1,891,908	1,891,908	-	-	-
其他應付款	435,792	435,792	435,792	-	-	-
租賃負債	384,933	421,426	52,953	52,715	146,161	169,597
	\$ 4,227,323	4,270,025	3,901,552	52,715	146,161	169,597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27,513	1,038,827	1,038,827	-	-	-
應付票據	840,259	840,259	840,259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901,454	1,901,454	1,901,454	-	-	-
其他應付款	517,533	517,533	517,533	-	-	-
	\$ 4,286,759	4,298,073	4,298,073	-	-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01,941	29.9910	3,057,312	108,082	30.7340	3,321,791
日 幣	1,053,007	0.2756	290,209	593,270	0.2772	164,455
歐 元	8,294	33.5762	278,487	5,920	35.1644	208,170
泰 銖	2,796	1.0047	2,809	3,635	0.9481	3,446
人 民 幣	137,038	4.2925	588,237	87,644	4.4770	392,382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107.12.31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70,854	29.9910	2,124,971	66,412	30.7340	2,041,099
日幣	13,441	0.2756	3,704	9,195	0.2772	2,549
歐元	4,809	33.5762	161,479	5,659	35.1644	199,009
人民幣	3,354	4.2925	14,396	1,569	4.4770	7,023

(2) 匯率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幣、歐元、泰銖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9,125千元及14,72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5,219)千元及53,581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5,501千元及6,721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短期借款及定期存款。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42,951	242,951	-	-	242,9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34,127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593,518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36,991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38,311	-	-	-	-
小計	6,202,947	-	-	-	-
合計	\$ 6,445,898	242,951	-	-	242,9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459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06,139	-	-	-	-
其他應付款	435,792	-	-	-	-
租賃負債	384,933	-	-	-	-
合計	\$ 4,227,323	-	-	-	-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40,306	240,306	-	-	240,3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52,22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779,333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9,11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359,305	-	-	-	-
小計	5,859,984	-	-	-	-
合計	\$ 6,100,290	240,306	-	-	240,3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27,513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741,713	-	-	-	-
其他應付款	517,533	-	-	-	-
合計	\$ 4,286,759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上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及基金淨值決定。

B.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金融機構提供之遠期匯率評價。

(3)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本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無重大將第二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之情形。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授權經營檢討管理委員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相關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定期依核決權限呈報公司管理階層。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50%以上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予子公司之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之交易」。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使用作業基礎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本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共計2,429,792千元及2,411,386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匯率及金融商品價格變動，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於國內上櫃公司股票、開放式貨幣型基金及國外上市公司公司債，故市場價格變動終將使投資價值波動。為管理市場風險，本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投資均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

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廿三)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8.12.31	107.12.31
負債總額	\$ 6,037,030	5,936,25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234,127	2,652,228
淨負債	<u>\$ 2,802,903</u>	<u>3,284,022</u>
權益總額	<u>\$ 15,735,751</u>	<u>15,448,041</u>
負債資本比率	<u>18%</u>	<u>21%</u>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取得使用 權資產	匯率變動 影響數	利息費用	
短期借款	\$ 1,027,513	6,595	-	(33,649)	-	1,000,459
租賃負債	397,621	(51,487)	30,619	-	8,180	384,93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425,134</u>	<u>(44,892)</u>	<u>30,619</u>	<u>(33,649)</u>	<u>8,180</u>	<u>1,385,392</u>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借款取得 現金	償還借款	匯率變動 影響數	公允價值 變動	
短期借款	\$ 1,680,954	3,377,278	(4,027,446)	(3,273)	-	1,027,51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680,954</u>	<u>3,377,278</u>	<u>(4,027,446)</u>	<u>(3,273)</u>	<u>-</u>	<u>1,027,51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以下簡稱VEGA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以下簡稱敬鵬Japan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一日清算完結)
泰國Draco PCB Public Co., Ltd. (以下簡稱泰國Draco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以下簡稱敬鵬開曼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敬鵬常熟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轉投資公司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子公司：		
敬鵬開曼公司	\$ 33,572	192,021
敬鵬Japan公司	123,903	170,118
敬鵬常熟公司	66,079	307,308
其他子公司	6,299	22,673
	<u>\$ 229,853</u>	<u>692,120</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銷貨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重大進貨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子公司：		
敬鵬常熟公司	\$ 3,489,866	3,373,025
泰國Draco公司	220,298	256,789
	<u>\$ 3,710,164</u>	<u>3,629,814</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較並無顯著不同。

3.代購料件

本公司為關係人代購備品零件、原料及機器設備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子公司	<u>\$ 30,083</u>	<u>20,814</u>

4.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子公司：		
泰國Draco公司	<u>\$ 89,973</u>	<u>-</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資金貸與關係人並向其計收利息為1,25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期末應收利息為756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無資金貸與關係人之情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因上述交易，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敬鵬開曼公司	\$ -	43,997
	泰國Draco公司	917	15,823
	敬鵬常熟公司	16,647	268,565
	敬鵬Japan公司	-	55,620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泰國Draco公司	97,091	18,759
	其他子公司	5,810	7,504
		<u>\$ 120,465</u>	<u>410,268</u>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因上述交易，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敬鵬常熟公司	\$ 1,015,767	912,001
	泰國Draco公司	40,951	38,689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164	4,417
		<u>\$ 1,056,882</u>	<u>955,107</u>

7. 背書保證

	108.12.31	107.12.31
子公司：		
敬鵬開曼公司	\$ 599,820	-
泰國Draco公司	479,856	307,340
	<u>\$ 1,079,676</u>	<u>307,34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上述交易向關係人收取手續收入分別為1,390千元及730千元，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項下。

(四)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1,219	33,374
退職後福利	894	916
	<u>\$ 42,113</u>	<u>34,290</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分別提供成本3,268千元之汽車5輛及成本3,778千元之汽車6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物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為0千元及2,183千元，均未支付保證金。
- (二)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遠期信用狀借款、國內信用狀及外勞保證等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696,400千元及1,376,400千元；自行具結擔保之原料進口記帳關稅均為15,000千元。
- (三)本公司為更新設備工程及擴建廠房與廠商簽訂工程及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完工合約總價款分別約為216,538千元及580,272千元，各該年度已支付價款分別約為113,279千元及310,940千元，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 (四)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收到桃園地方檢察署一〇八年度偵字829號及2491號起訴書，就本公司平鎮三廠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火災案可能涉及失火罪及業務過失致人於死罪嫌，對本公司董事長及平鎮三廠前任及現任員工共六員提起公訴。本公司董事長及遭起訴之平鎮三廠員工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七日收到桃園地方法院刑事庭通知書，將配合法院之調查及審理，以期釐清起火及傷亡原因。目前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國Draco PCB Public Company Limited為償還負債及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計泰銖300,000千元。
- (二)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擬議案請詳附註六(十六)。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32,848	226,682	2,259,530	2,273,574	187,154	2,460,728
勞健保費用	207,720	16,783	224,503	222,328	16,130	238,458
退休金費用	74,767	11,092	85,859	88,264	11,191	99,455
董事酬金	-	11,118	11,118	-	5,320	5,3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9,228	9,273	78,501	83,714	8,870	92,584
折舊費用	543,471	28,531	572,002	525,470	7,184	532,654
攤銷費用	-	-	-	-	-	-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人數	3,668	3,736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9	8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724	776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618	660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6.36)%	

本公司平鎮廠房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發生火災，造成部分建物、設備及存貨毀損，致該廠房生產線無法運作，故本公司將該廠產生之用人費用，包含薪資、退休金、勞健保及資遣費等合計298,280千元，列報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退休金費用未包含退休金縮減利益40,401千元，請詳附註六(十四)。

(二)本公司平鎮廠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發生火災，造成部分建物、設備及存貨毀損，並產生相關之修繕賠償費用，估計災害損失金額為902,744千元，列報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本公司已投保相關財產保險，目前與保險公司協商處理理賠事宜中，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累積收到保險理賠金額為700,000千元，分別列報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金額均為350,000千元。由於理賠涉及災害鑑定，截至報告日止，尚無法完全確認保險理賠金額，俟後續保險理賠金額可合理估計時，再於以後期間認列相關理賠收入。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52,840	239,928	89,973	3.33513 ~ 3.84975	2	-	營運週轉	-	-	-	6,294,300 (註二)	6,294,300 (註二)
1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熱)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948,150	899,730	899,730	3.33513 ~ 4.05763	2	-	營運週轉	-	-	-	3,559,842 (註一)	3,559,842 (註一)

註一：資金貸與子公司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累計均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二：資金貸與子公司總額及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累計均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為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2。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4	3,147,150	632,100	599,820	-	-	3.81%	3,933,938	Y	N	N
0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4	3,147,150	505,680	479,856	179,946	-	3.05%	3,933,938	Y	N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549,184	112,314	- %	112,314	
本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549,204	99,112	- %	99,112	
本公司	德盛安聯全球債券基金-A類型(累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16,420	31,525	- %	31,525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華潤元大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0,000,000	601,219	- %	601,219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華潤元大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華潤元大基金	-	180,000,000	806,032	140,000,000	625,812	180,000,000	817,691	772,654	(12,934)	140,000,000	601,219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註二)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註二)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3,489,866	42.58 %	註一	註一	註一	(1,015,767)	(42.22)%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3,489,866)	(54.84) %	註一	註一	註一	1,015,767	57.85%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註二)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註二)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之子公司	進貨	531,397	87.40%	註一	註一	註一	-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531,397)	(8.35)%	註一	註一	註一	-	-%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之母公司	進貨	123,903	98.40%	註一	註一	註一	-	-%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23,903)	(0.91)%	註一	註一	註一	-	-%		
本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20,298	2.69%	註一	註一	註一	(40,951)	(1.70)%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本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之母公司	(銷貨)	(220,298)	(11.23)%	註一	註一	註一	40,951	11.25%		

註一：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價格按各市場價格計算，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或廠商相較並無顯著差異。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1,015,767	3.62%	-		632,833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907,232 (註一)	-%	-		7,502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

註一：係包含本金899,730千元及應收利息7,502千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Draco PCB Public Co., Ltd.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108.12.31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名目本金 (千元)	幣別	到期期限	帳面價值 資產
	\$			135
	2,694	美金	109.3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3,070,205	3,070,205	131,242,925	100%	7,119,686	254,155	254,155	子公司(註一)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日本	印刷電路板銷售業務	-	3,229	-	-%	-	1,195	1,195	子公司(註三)
本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Thailand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1,763,693	1,762,846	417,043,785	99.65%	1,110,681	(223,642)	(222,789)	子公司(註二)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Cayman Islands	印刷電路板銷售業務	2,756,306	2,756,306	92,354,035	100%	7,119,686	254,155	254,155	孫公司(註一)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二：係依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敬鵬Japan公司進行清算，敬鵬Japan公司並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為清算基準日，並業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一日清算完結。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二)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敬鵬(常熟)電子 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 之產銷業務	3,598,920	(二)	2,549,235	-	-	2,549,235	196,699	100%	196,699	5,633,726	1,347,795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再投資大陸公司。(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1再投資之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二：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三：本表涉及外幣數字以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美金兌換新台幣29.9910)。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549,235	3,748,875	- (註一)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授工字第10720430500號函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有效期間為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十九日至一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於上開期間內並無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二：本表涉及外幣數字以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美金兌換新台幣29.9910)。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6.6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7.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暨風險事項

7.1 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7.1.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差異	
	108年度	107年度	增(減)金額	%
流動資產	12,906,391	14,306,924	(1,400,533)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63,012	7,117,745	745,267	10%
無形資產	0	0	0	0%
其他資產	2,335,024	1,731,165	603,859	35%
資產總額	23,104,427	23,155,834	(51,407)	0%
流動負債	6,325,895	7,047,242	(721,347)	-10%
非流動負債	1,041,234	647,120	394,114	61%
負債總額	7,367,129	7,694,362	(327,233)	-4%
股本	3,974,954	3,974,954	0	0%
資本公積	1,578,800	1,568,318	10,482	1%
保留盈餘	10,532,226	10,046,949	485,277	5%
其他權益	(350,229)	(142,180)	(208,049)	146%
非控制權益	1,547	13,431	(11,884)	-88%
權益總額	15,737,298	15,461,472	275,826	2%

說明：(1) 其他資產：主要原因為銀行定期存單金額增加。

(2) 非流動負債：主要因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公報，於初次適用日認列租賃負債所影響。

(3) 其他權益：主要為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

(4) 非控制權益：主要原因為母公司對子公司 Draco 持股增加，致非控制權益減少。

7.1.2 未來因應計劃

本公司2019年面臨全球汽車市場的不景氣及汽車板市場的激烈競爭的情況下，憑著強韌的財務體質，仍然達到一定的獲利。未來將在維持穩固的財務狀況下，繼續強化經營體質，提升經營績效，追求公司的成長，以為股東創造更佳的報酬。

7.2 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 動 比 例
	108	107		%
營業收入淨額	17,848,498	20,173,888	(2,325,390)	-12%
營業成本	16,453,990	18,098,029	(1,644,039)	-9%
營業毛利	1,394,508	2,075,859	(681,351)	-33%
營業費用	1,096,366	1,180,806	(84,440)	-7%
營業損益	298,142	895,053	(596,911)	-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4,212	(519,984)	1,054,196	-20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32,354	375,069	457,285	122%
減：所得稅費用	172,382	212,844	(40,462)	-1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659,972	162,225	497,747	3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4,552)	7,716	(192,268)	-24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5,420	169,941	305,479	180%

- (1) 營業毛利減少及營業損益減少：因營業收入減少及產能利用不平衡，成本率相對較高，使得營業毛利及營業損益縮減。
-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增加：主要因107年4月28日火災事件，於108年收到保險理賠金新台幣3.5億元，致營業外收支淨額增加，亦使得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及稅後淨利增加。
- (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主要為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影響。
- (4) 綜合上述原因，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7.3 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7.3.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年 度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8	26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0	116	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6	3	100%

- (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存貨減少，使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 (2) 現金再投資比率：因支付現金股利減少使得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7.3.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 年 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320,602	1,883,768	2,270,778	3,933,592	-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a. 營業活動：主要係稅後盈餘及折舊提列。
 - b. 投資活動：主要係增購及更新設備。
 - c. 融資活動：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及支付現金股利。
-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7.4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近年重大資本支出皆為分階段擴增多層板及 HDI 產能，解決現有部分製程產能瓶頸，使生產流程更為順暢，並符合客戶成長需求，提供公司業務穩定成長動能。由於本公司營運狀況良好，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穩定，近年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主要係以自有營運資金因應，故對本公司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7.5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 為使“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達到營運規模，96年度透過“敬鵬開曼群島投資有限公司”增資“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經過歷年增資，其資本額達到美金120,000仟元。

因營運管理能力提升，生產規模逐步擴充，“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108年之營收及獲利更達到人民幣1,382,899仟元及38,678仟元。未來隨生產規模再擴充，管理能力持續提升，預估營收與獲利將有機會同步提升。

- (2) 為爭取東南亞及南亞的商機，並抒解未來台灣及大陸常熟產能不足的壓力，本公司於101年增加泰國轉投資公司 Draco 的持股，截至109年4月目前持股已達99.65%。為力求轉型，除原單面板產能，Draco 公司於104年擴充雙面板產能，105年更加入多層板生產線。但因新產品、新製程、新管理系統導入初期有人員學習曲線問題，客戶開發、製程及技術能力提升均需要時間，因而影響其獲利，致敬鵬在108年度認列投資損失222,789千元。目前在本公司派駐專業人才全力協助下，客戶開發進度及產品良率已逐步改善。

7.6 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7.6.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 (1) 利率：公司目前借款皆以美元避險為目的，因美元利率持續走低，故公司風險不大。
 - (2) 匯率變動：公司營收90%以上出口海外，故應收帳款受匯率變動影響頗大。
 - (3) 通貨膨脹：通貨膨脹若影響到原物料的價格，將會增加公司的進貨及運輸成本。
- 因應措施：
 - (1) 利率：美元借款利率持續走低，故無風險。
 - (2) 匯率變動：透過外幣收支互抵及避險交易，以達到外幣部位之平衡，降低匯率波動影響，並加強財務部對外幣收支預估及市場變動研判之能力。
 - (3) 通貨膨脹：密切注意通貨膨脹及原物料價格上漲的狀況，並在適當時機預先進料，以降低初期的衝擊。長期則與客戶協議價格調整或產品升級等方案

7.6.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 (1) 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且一切非報酬為正的固定收益投資的核可，皆須經董事會的同意始可為之。
 - (2) 公司目前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只適用於近100%持有的轉投資公司，純是基於運營的擴展，且其額度佔比不大，故風險極低。
 - (3) 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以外匯避險為目的，即鎖定未來將有之外幣部位的賣出價位，而非從事無既有部位的交易，故風險極低。
- 因應措施：
 - (1) 在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方面，公司皆採取最穩健的做法，故幾近零風險。

7.6.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 承載中大電流線路板開發
- 局部散熱金屬基板開發
- 三層銅半撓折板
- 軟硬結合板開發
- 雷達高頻板產品開發
- 凹坑式(Cavity)基板開發
- 直接線路電鍍工法開發
- EPS 基板用導熱材料評估與導入
- 精密機械手臂評估與自動化生產評估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103,386仟元。

7.6.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國內外產業政策、財稅法令、環保法令等，皆會對公司的損益產生影響。

● 因應措施：

(1) 專人專責掌握國內及轉投資地區法令動向，及時回饋相關部門擬定應變措施。

(2) 強化內部作業流程整合控制與執行宣導，避免稅捐稽徵查核缺失或其他違規行為帶來租稅損失或其他罰責風險。

7.6.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科技改變：科技產品變化迅速，新技術的產生，可能導致既有產品的消失及新產品的誕生，進而產生不同公司競爭優勢的變化。

(2) 產業變化：地區性的產業變化亦會影響不同公司的競爭優勢，如台商大舉在大陸擴產，亦影響到台灣 PCB 廠商的發展。

● 因應措施：

(1) 隨時觀察產品市場演化趨勢及與客戶端保持良好之互動，掌握客戶及市場之真正需求，並據以研究開發出具有高度市場價值之產品及服務。

(2) 審慎評估及積極導入具市場價值之創新技術和製程，並協助製造部門順利導入新製程和技術。

(3) 公司目前在台灣、大陸及泰國都有生產據點，皆針對不同地區的各自優勢，發展不同地區的市場策略。

7.6.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本公司素來的形象即是穩健經營，每年皆有穩定成長，每年皆有一定獲利，並維持良好的財務體質。本公司並不打算改變此種良好的企業形象，故無該種影響。

- 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仍將維持一貫的穩健經營的本質及形象，一旦發生任何危機，將採取務實及誠信的做法，以有效解決可能的危機。

7.6.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現在 PCB 產業雖有整體產能過剩的情形，但因每家的市佔率皆不高，因而透過購併調整產業秩序的可能性並不大，故併購並不是現階段成長的較佳選擇。

- 因應措施：

(1) 因現階段並非購併的良好時機，公司暫無購併的計劃。

7.6.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由於台灣及全世界的電子製造業上下游廠商已大量遷往中國大陸地區，而在對岸形成電子產業的新聚落，將影響台灣電子產業的廠商，導致部份訂單轉往中國大陸地區。

- 因應措施：

(1) 公司的市場策略往往以利基市場為切入點，同時維持兩岸平衡發展策略。早在台灣資訊產業聚落相當完整時，本公司即積極開發海外市場，避開國內資訊板市場的殺戮戰場。隨著中國大陸電子產業群落的形成，本公司亦避開設於中國大陸的廠商的目標市場，而以歐美日的高階及利基市場為開發重點，並已發揮成效。

- (2) 公司擴充廠房的主要目的，皆是因應上述歐美日客戶的需求，以穩健而審慎的方式進行擴充，故每年皆可成長，卻又不致產生產能過剩的情形。
- (3) 2007年以來，中國大陸地區以環保為理由，限制 PCB 產業在華東及華南的 PCB 產業聚落區的擴產，且中國大陸地區的人事、稅務及其他成本亦在大幅增長，長期而言，將有利於在台灣及亞洲其他地區擴充廠房。

7.6.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 (1) 進貨：印刷電路板產製過程中，基板佔原物料比重最高，故前十大進貨廠商多為提供各類基板之廠商，諸如南亞、台耀、台光電、聯茂、生益等。因南亞為國內基板材料供應量最多之製造商，產能充裕、供貨穩定，故最近三年度迄今皆為第一大之進貨廠商，其進貨項目包含玻纖環氧基板及複合基板等。玻纖環氧基板為目前台灣使用量最大之基板，是以本公司前十大進貨廠商多屬之。整體而言，因國內印刷電路板上游廠商已具備提供充足原料之能力，業者倚賴外購情形已逐漸減少。
- (2) 銷貨：本公司前十大銷貨客戶多為國際性大廠，但因本公司採取分散的客戶政策，故未有佔總銷售額10%以上的單一客戶。故無銷貨集中的風險。

- 因應措施：

- (1) 進貨：目前雖無進貨集中的風險，但本公司仍隨時注意進貨的情形，以防範未然。
- (2) 銷貨：目前雖無銷貨集中的風險，但本公司仍隨時注意銷貨的情形，以防範未然。

7.6.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 風險事項：

- (1)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未有股權大量轉移之情形。只有因92年故曾董事長逝世，股權才有因繼承的變動。但董事會及經理階層仍維持既有的團隊，並無重大變化。

- 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早已落實專業經理人經營公司的原則，並無家族經營的狀況，故

即使發生股權大量轉移的變動，經營團隊仍是秉持一貫的敬業態度，為股東謀求最大利益，預計不會產生不利的影響。

7.6.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未有經營權轉移之情形。即使92年故曾董事長逝世，本公司仍維持原有的經營權結構。

- 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早已落實專業經理人經營公司的原則，並無家族經營的狀況，故即使經營權的變動，經營團隊仍是秉持一貫的敬業態度，為股東謀求最大利益，預計不會產生不利的影響。

7.6.12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 風險事項：

(1) 本公司平鎮三廠於107年4月28日晚間發生火災。就上開火災事件，桃園地方檢察署於108年2月20日以涉及刑法失火罪嫌及業務過失致死罪嫌，起訴負責保養設備之課長、工程師以及91年間參與平鎮三廠之建廠人員，包括董事長黃維金、前廠務副總經理陳湘生（現任董事）、前任工務部經理、前平鎮廠廠長共六人，案件目前繫屬於桃園地方法院。

- 因應措施：

(1) 有關火災發生及造成傷亡的原因，本公司將全力配合桃園地方法院之調查審理，以釐清起火原因以及相關責任歸屬。就民事部分，在檢方起訴前，本公司本於企業社會責任已與罹難外籍員工家屬、殉職消防英雄家屬及重傷之消防英雄達成民事和解，故本件無人向本公司提出民事賠償請求。

7.6.13 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直接單位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二機制)	董監事會及稽核室 (第三機制)
1. 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2.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金融理財投資	財務處 財務處	經檢會	董事會：(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稽核室：(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報告)
3. 研發計劃 4. 政策與法律變動 5. 科技及產業變動 6. 企業形象改變 7. 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技術處 總經理室 廠務處 營業處 財務處	經檢會	
8. 勞工及廠房安全 9. 意外防止及應變	安全衛生部 管理處	經檢會	
10. 擴充廠房或生產 11. 集中進貨或銷貨	廠務處 採購一、二部	經檢會	
12. 董事及大股東股權移動 13. 經營權變動	股務室、董事會 股務室、董事會	經檢會	
14. 訴訟及非訴訟事項 15. 其他營運事項	總經理室 總經理室	經檢會	

7.6.14 資安風險評估

- 風險事項：

- (1) 電腦病毒爆發與外部入侵攻擊：在這資訊氾濫的時代，網路上各式設備都可能是攻擊的對象，需對各類惡意攻擊建立防範與阻絕的機制，避免嚴重損失。
- (2) 資料外洩：各類生產營運資料、核心技術文件與員工個資等，都是公司重要資產，若外洩將危害公司權益，造成嚴重損失。
- (3) 系統異常與災難危害：高資訊化的生產與營運環境下，資訊系統與網路是企業營運重要且不可中斷的核心要素，任何異常與中斷都可能造成生產營運損失。

- 因應措施：
 - (1) 建立多層病毒防護機制，針對外來資料進行多層安全檢查，避免外部病毒與惡意程式入侵，降低風險。
 - (2) 建立網路區域隔離機制，若發生中毒事件可及時啟動隔離，避免病毒、木馬等惡意程式等持續擴散，將損害影響降到最低，並及時分析病毒爆發原因，進行病毒清除及漏洞補強。
 - (3) 電腦上網與 USB 存取管控，避免內部的非授權存取，降低資料外洩與病毒感染機會。
 - (4) 進行資料備份作業，每日點檢並定期進行回存測試，確保備份資料完整性。
 - (5) 各核心系統建置異地備份、系統備援機制，重要資料定期離線備份，並將備份媒體存放於防盜、防火高安全等級處所保存。
 - (6) 制定各系統緊急應變計畫，確保異常或事故發生時能在最短時間內恢復系統運作並確保資料完整。
 - (7) 定期執行緊急應變計畫演練，確保人員具緊急應變意識與執行能力。

7.6.15 其他重要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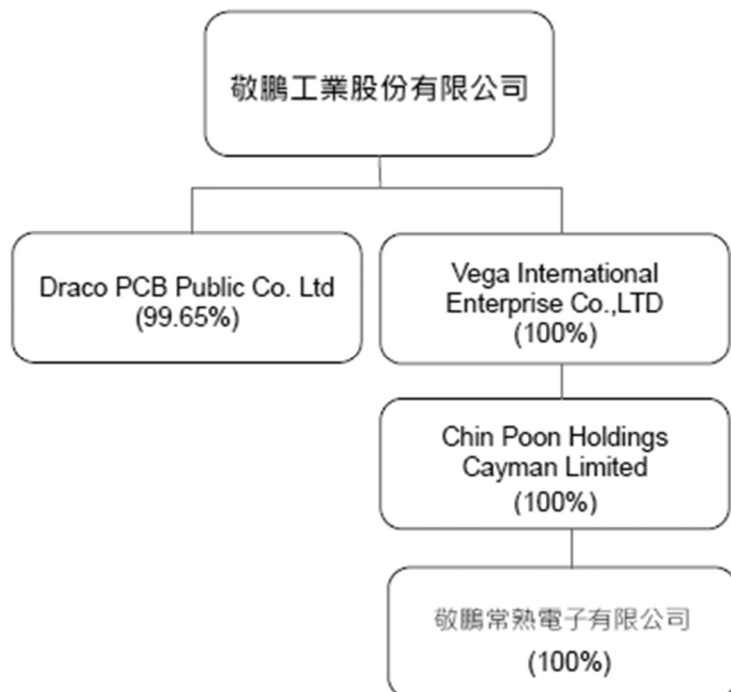
- 風險事項：
 - (1) 無
- 因應措施：
 - (1) 無

7.7 其他重要事項：無。

8. 特別記載事項

8.1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1.1 關係企業組織圖



8.1.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編製基準日109/3/31)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控制公司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8.9.26	桃園市蘆竹區內厝里內厝街四十六號	新台幣 3,974,954仟元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從屬公司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LTD	89.8.21	Jipfa Building, 3rd Floor, 142 Main Street,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131,243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95.5.9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美金 92,354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95.7.4	江蘇省常熟市東南經濟開發區黃浦江路98號	美金 120,000仟元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78.1.25	Bangkadi Industrial Park, Mu 5, 152 Tiwanon Road, Amphur Muang, Pathumthani 12000, Thailand	泰銖418,499仟元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8.1.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8.1.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製造業、轉投資事業。

8.1.5 關係企業董事及總經理資料：(編製基準日109/4/25)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	持股比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黃維金	13,238,409	3.33
	董事	林丕吉	7,750,649	1.95
	董事	童小紅	6,308,043	1.59
	董事	曾劉玉枝	9,603,279	2.42
	董事	賴惠三	6,283,114	1.58
	董事	曾文育	5,546,357	1.40
	獨立董事	陳湘生	88,637	0.02
	獨立董事	陳錫師	0	0
	獨立董事	徐松在	1,242	0.00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長	黃維金 (法人代表)	131,242,925	100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董事長	黃維金 (法人代表)	92,354,035	100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維金	註	100
	董事	林丕吉		
	董事	曾劉玉枝		
	董事	曾文顯		
	董事	童小紅		
	董事	曾文育		
	董事	賴惠三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Chairman of the Board	Mr. Viphandh Roengpithya		
	Director/ Managing director	Mr. Chen, Jung Kun (or Mr. Alan Chen)	50,500	0.012
	Director	Mr. Huang, Wei-Jin (or Mr. Vincent Huang)	-	-
	Director	Mr. Hsiao, Hsien-Jen (or Mr. Fred Shiau)	-	-
	Director	Mr. Lin Pi-Chi	-	-
	Independent Director/ Audit Committee	Mr. Adul Amatavivadhana	-	-

註：係有限公司組織，截至109.3.31出資額美金120,000仟元。

8.1.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108年度

單位：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3,974,954	21,772,781	6,037,030	15,735,751	13,382,708	346,391	660,825	1.66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LTD(美元)	131,243	237,394	-	237,394	-	-	8,224	0.06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美元)	92,354	237,456	62	237,394	21,723	385	8,224	0.09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人民幣)	864,973	1,928,189	610,317	1,317,872	1,408,781	44,295	44,003	註1
Chin Poon Japan Co., Ltd.(日幣)	0	0	0	0	0	0	0	註2
Draco PCB Public Co. Ltd.(泰銖)	418,499	1,888,319	827,550	1,060,769	1,969,430	(244,769)	(244,563)	(0.54)

註1：係有限公司組織，無每股盈餘之計算。

註2：Chin Poon Japan Co., Ltd.發行股份180股，每股日幣5萬元，已於108年11月11日清算完結。

8.1.7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暨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8.1.8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8.2 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8.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8.4 其他必要補充事項：無。

9.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20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維金 簽章



總經理：黃松麟 簽章



敬鵬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維金 

